

## 本會出席「全球難民事務合作會議」

討論**難民保護、境內流民、緊急救援、後續援助與重建**



楊泰順教授與與高級專員公署 Sakako Ogata 女士合影

本會理事楊泰順教授，偕同「中泰團」領隊王裕蕃，於 6 月 4 日啓程赴挪威奧斯陸代表本會出席由「聯合國難民高級專員公署」（UNHCR）及「國際志願工作團體組織」（ICVA）所聯合主辦的「全球難民事務合作會議」，會議日期由 6 月 6 日至 9 日。

由於聯合國向來懷於中共壓力，很少邀請我國代表參與活動與會議，本會此次能獲邀出

席，顯示聯合國對本會「中泰團」各項難民服務工作的重視與肯定；同時，對本會正積極籌組之「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擴大推動國際人道援助工作也深具影響及意義。

近年來，隨著冷戰的結束，許多原被壓抑著的宗教與種族衝突的問題，突然爆發，導致大量的種族屠殺事件和各地內戰的蔓延，如前南斯拉夫和盧安達的內戰，造成上千萬流離失所的難民。據聯合國的官方數字顯示，目前全球的難民人數已超過 2000 萬名，而且仍在不斷地上昇，「難民潮」的問題，是自第二次大戰以來，最令國際社會感到頭痛與棘手的問題。聯合國亦深深領悟到惟有加強與各國國際志願服務團體間的合作關係，才能迅速而有效地解決這日益蔓延的難民問題。

此次會議，依性質分難民保護、境內流民、緊急救援、後續援助與重建及聯合國難民高級專員公署與各國國際性志願服務機構之合作關係等五大議題討論，一百五十多個國際性的志願服務機構應邀出席；本會所屬「中泰支援難民服務團」為臺灣唯一受邀之民間團體，對我國參與國際事務、回饋國際社會，具有重大之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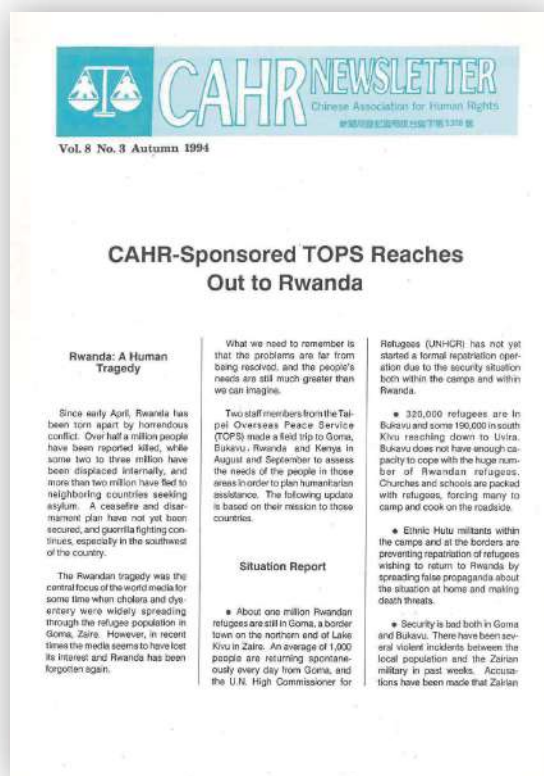


## 欣見國際特赦組織 中華民國分會成立

國際特赦組織中華民國分會終於在今年的5月15日正式成立了。在國際特赦組織而言這不過是該組織全球五十多個國家分會的另一個分會而已；但就人權在中華民國臺灣地區的發展而言，有極為重要的時代指標意義。

法務部長馬英九在分會成立典禮上致辭說，臺灣由早期的人權輸入國已發展成為今天的人權輸出國。證之當年由於我們一直實施戒嚴法，也有許多政治犯，所以國際特赦組織經常對臺灣的人權提出批評；等於是對臺灣輸入人權。而今天這些現象獲得改善，國際特赦組織的會員已不再通電或來函指責臺灣的人權紀錄；相反的，臺灣成立了分會，開始對別的人權表示關切，等於是對別國輸出入人權觀念。國際特赦組織中華民國分會的成立，正是足以表明我國近年人權狀況之具體發展。

## 英文版發行的 NEWS LETTER 介紹 TOPS 的動態



## 摘錄：飛向盧安達

###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的第一次任務

許淑美



與我同行的團員阿財（左）和玉華（右）

帶著會內徐祕書長的萬般叮嚀及王領隊的千般囑咐，懷著忐忑不安的心情，我們一行三人於 12 月 10 日下午曼谷時間 6 點 25 分搭上印航 309 飛往肯亞首都奈若比（Nairobi）班機展開援盧之旅。

援盧計畫早已籌措多時，但為確實有效運用得來不易之救援經費，會內對救援計畫的擬訂，合作對象的選擇以及執行計畫人員的甄試派遣等，皆經過一番審慎的準備作業；此次與我同行的兩位團員阿財和玉華就是經過篩選後

而挑定的人選，他們將代表「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駐留在盧安達境內與「南北救援聯盟」（ANS）及「國際殘障組織」（HI）的志願工作人員一起執行各項援助計畫。

來自法國的人道救援組織「南北救援聯盟」是「服務團」此次援盧計畫的主要合作對象，該組織於盧安達的計畫涵蓋：醫療、農業、教育、社會救助等四大項；各項計畫於 1994 年 7、8 月間陸續推展，已由當初的緊急救援逐漸穩定轉變為中、長期之重建計畫。

「服務團」人員 15 日中午抵盧之後，隨即與「南北救援聯盟」盧安達計畫總負責人亞倫（Mr. Alain Furlan）及其他各項計畫執行負責人召開工作會報瞭解目前各項救援計畫的執行進度，與盧安達的現況。次日，「服務團」人員立加入救援行動；團員阿財負責與「世界糧食組織」（WFP）、「聯合國兒童基金會」（UNICEF）聯絡接洽有關糧食運送、發放等事宜並同時負責種子採購及運輸，玉華則分配在社會服務部門，負責個案的追蹤調查和救濟物資的發放。

蒲隆地、薩伊雖然先後和聯合國難民高級專員公署及盧安達新政府簽署了「三邊協議」，協議中雖明文規定了所有盧安達滯留蒲隆地及薩伊難民營中的人，都有權自由返回盧安達，然而大規模的遣返計畫卻依然懸置不決，而自願遣返的難民依舊相當有限。相反地，自從蒲隆地簽署了此項協議後，陸續每天都有千餘盧安達難民越過邊境，自蒲隆地移入坦尚尼亞的難民營。

「服務團」於出發前得知有位來自臺灣的陳修女目前正在坦尚尼亞的難民營中服務。難民營的所在地安格拉（Ngara）及卡拉圭（Karagwe），對外交通和通訊極為不便，物資運送、經費籌措或匯兌都相當困難。志願服務人員若無自己的交通工具，實在寸步難行。因此，天主教普愛會於「服務團」人員出發前，轉來美金支票 1 萬元作為陳修女難民營裡公務車的費用。

帶著 1 萬元的美金支票和一張僅有郵政信箱的地址，我於 17 日上午告別忙碌中的阿財、玉華和「南北救援聯盟」的工作人員獨自踏上

旅程。我的司機山弟，圖西人，很年輕，約莫二十歲，是一家六口於大屠殺後僅存的一個，當他用不甚流利的英文敘述家人被殺的慘況，就像和我談過話的許多人一樣，從他們敘述的神情中，找不著絲毫的悲傷，為什麼呢？是因為該流的淚都流光了，還是因為經歷過這場大悲慟後，生命對他們而言已不再有任何的意義？

安格拉位於盧安達、蒲隆地和坦尚尼亞邊境交接處，目前收留了近四十萬盧安達難民。卡拉圭和安格拉相距約為 200 公里；難民人數約在二、三十萬人間，陳修女所服務的孤兒中心位於恰比利沙營的（Chabilisa Camp），該營人口約有七萬五千多人。

哈密德（Dr. Homid），是法籍的醫生，隨著法國的醫療組織——醫療無國界組織（MSF）駐守在安格拉的難民營裡，我和他曾在泰國的四球難民營共事一年多，我們先後於 4 月間離開四球營，當時，誰也沒想到我們會再碰面。哈密德告訴我：「醫療無國界組織」在安格拉原本有將近三十多位醫療人員，現在，僅剩下

他和其它三個護士；許多人傳說安格拉的難民營已成為胡圖人的軍事訓練站，他們（胡圖領導人）不斷地在營內招兵買馬，準備再打回盧安達。「醫療無國界組織」法國總部認為這一切已有違該組織人道救援的原則，故而決定全面撤離難民營。看著穿梭在難民營中的人群，我不禁自問：到底那些人是真正無辜的？而人道救援的工作是否應該因此而有所揀選？

這個疑問直到我與陳修女談過之後才釋然。陳修女至坦尚尼亞服務已有十多年了。難民潮開始前，她是協助所屬修會於當地推展「種樹計畫」及「教育計畫」。今年7、8月間，當她聽到了盧安達的慘劇後，當下決定要為這群苦難的子民們做點事情，於是，她向所屬的修會極力爭取，獨自一人於9月間來到了卡拉圭的難民營。

三個月對生活在太平日子的人而言，只是一晃眼間的事，但是對生活在難民營中的陳修女卻是一段血汗交織漫長的心路歷程。陳修女服務的對象是那些於戰亂逃難時失去父母、親人的稚齡幼兒，這些小孩被送到中心的時候，

不是奄奄一息（疾病），就是面黃飢瘦（飢餓），無邪而茫然的眼神，似乎並不明瞭成人世界中的殘酷爭鬥與屠殺。



為非洲難民默默犧牲奉獻的陳修女

陳修女說：「這樣的命運，難道是他們的選擇？這樣的慘劇，只是因為他們不幸地出生在這個時代和這個地方，我們能這樣讓他們一個個死去嗎？不要問我是或非、善惡與對錯，這樣的悲慘不是用對錯的二分法可以解決的；而醫生治病的時候，能因為病患是壞人就撒手不管了嗎？」這段話問得我啞口無言，不知如何作答。我知道她也掙扎過，但是她走過來了，瞭解到「大愛」的真正意義，而人道救援就是「大愛」的一種表達方式。撤離難民營，取消所有的人道援助，只不過是種消極的抗議罷了。

我在營中的日子裡，看她不辭勞苦的呵護照顧那些病危的孩童，她的心情因著孩童病情而起伏；她的身體並不好（因身居非洲數年，頸骨及腰骨必須使用護頸和背架固定支持方能行動無虞），但是，這並沒有減緩她疾苦奔波的雙腿；她沒有自己往來住所與營區的交通工具，每日清晨，曙光乍露時她已準備妥當，獨自駐足在往營區的道路旁，等待駛過的救援機構的車輛，看看是否有空位，幸運地搭上便車到營地裡。

我記得第一天清晨我倆在凜冽的清晨等了足足兩個鐘頭，才等到一輛有空位的便車；但是她告訴我這算是幸運了，有時候她必須等一上午，或者乾脆步行到難民營裡。從卡拉圭鎮上到難民營——恰比利沙營，約為 28 公里，黃土道路凹凸不平，開車需時至少 1 個鐘頭。

我們相聚的時日雖然短暫，但是對她無怨無悔的奉獻精神，我印象深刻，我極想留下來和她一起工作，替她分擔一些，但是我因責任在身，不得不和她暫告別離。她說：農曆過年前她會回臺灣一趟，有些援助計畫，仍需要臺灣這邊的支持才能辦到。我了解她的意思，畢竟「人道救援」的工作是需要各方面的配合；前線的士兵沒有後勤單位的支援，總有彈盡糧絕的一日。

留下我對她深深地祝福，我開始打理我的行囊準備歸程，我知道：我們將會在臺灣碰面，屆時，她不會再是獨自奮戰的士兵。

## 本會舉行第九屆會員大會暨理監事聯席 內政部次長李本仁致辭 高育仁理事長當選連任



高育仁先生當選連任本會第九屆理事長

本會於本（84）年3月18日在華視會議廳舉辦第九屆會員大會，並選舉新任理、監事。大會由理事長高育仁主持。內政部次長李本仁、中央黨部副祕書長祝基滢、國際特赦組織中華民國分會會長柏楊等，以貴賓身分蒞臨致辭。會中完成討論會務和會員提案，以及選舉第九屆理監事等重要議程。並於3月27日召開第九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選舉常務理、監事及理事長，如表。

由於高育仁理事長在任期間，積極推動各項會務（包括成立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深獲各位理事的肯定，而以高票當選連任本會第九屆理事長。謝瑞智、高清愿、柴松林、林澄枝、江炳倫、王應傑等六人，當選新任常務理事；楊大器當選常務監事。

### 第九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高育仁

**常務理事** 謝瑞智、高清愿、柴松林、林澄枝、江炳倫、王應傑

**理事** 葛雨琴、黃東熊、葉金鳳、王又曾、段津華、馬漢寶、楊泰順、  
許文彬、王紹堉、王富茂、李慶安、劉介宙、田寶岱、洪昭男

**常務監事** 楊大器

**監事** 李鍾桂、張京育、李伸一、孫震、蘇俊雄、呂亞力

一般報導



## 南非國會議員來訪 了解我國人權現況

南非國會議員德朗黑，艾伯拉汗，哈嘉格，和瑪布達法西以及德朗黑議員的夫人等一行 5 人於 1 月 5 日上午訪問本會，由徐培資祕書長代表高理事長接待晤談。



南非國會議員訪問本會

德朗黑議員為訪問團領隊，他提出許多與人權有關的問題交換意見。包括：臺灣是否仍有政治犯；有無死刑；有無人權法案；有無官

方人權機構；新聞自由程度；工人團體的力量；監獄狀況；當前重大人權事項，以及民間人權組織的運作情形等。

徐培資祕書長對以上的問題都作了簡要的說明：臺灣現在已經沒有任何政治犯；新聞有充分自由，惟電子媒體的自主性仍不夠；臺灣仍維持死刑且執行人數甚多；尚未制訂人權法案亦無政府人權機構，惟民間人權組織很多；工人團體的力量仍在增強中；監獄之普遍缺點是人犯住處擁擠，醫療與教誨專業人員不足。至於臺灣當前的主要人權關切事項有，人權保障立法之推行，死刑人數之減少，婦女兒童權益，和雛妓問題等。

## 甘迺迪人權獎

10 月 4 日華盛頓電，中國大陸民運領袖魏京生和任曉暉，獲選為今年羅勃甘迺迪人權獎。



## 陰霾的四球

位於泰國中部呵叻府的四球難民營，目前收容有五千多名越南人。四球營內環境狹小，居位空間僅可容身，食物及飲用水皆賴配給，生活條件惡劣。由於聯合國的預算吃緊，在去年的聯合國日內瓦難民會議裡決議，中南半島的難民問題必須在 1995 年底前獲得解決。就這樣，一連串的搬遷舉動，使得這些早已飽受驚嚇的人們，再度成為驚弓之鳥……。以下是我們利用各種機會，接觸寮人及苗人營內的精神領袖，所做的簡短訪談：

**問：**現在四球營內有多少寮國人？多少苗人？

**答：**到目前為止，寮國人有 83 人，苗人有 313 人。

**問：**你們是從什麼地方、什麼時候被送到四球營的？為什麼到這裡來？

**答：**我們大部分是在 1 月底 2 月初轉來四球營的。其中有 6 個人是從曼谷移民局監獄轉來的。我們並不明白為什麼要將我們轉來此地，在此之前，我們完全不知道這裡的生活條件是這個樣子。

**問：**談談你們對四球營的印象。

**答：**我們初來此營時，相當驚訝於這裡的居住條件。我們住的地方是一個由鐵皮蓋成的廠房形式屋舍，只有前後的兩扇門，沒有窗戶。在長 25 公尺、寬 15 公尺的屋子裡，擠了 350

多人，屋內非常的陰暗，白天燠熱難當，人們大多無法停留在屋內。



四球營內環境狹小，生活條件惡劣

**問：**飲食條件如何呢？

**答：**當我們一抵達此處，就被規定只能在屋舍的四周走動，不能離開周圍的鐵絲網外，因此，我們無法購買到任何日常所需的物品（市場在另一區）。每天，我們就只能吃聯合國所配給的食物。因為糧食不足，人們普遍缺乏維他命 B1，所以已經有許多人感到雙腿無力，無法久站或走動！

**問：**可否大略描述一下你們的日常生活內容？

## 專題

**答：**每天早上 8 點及下午 6 點，安寧人員（營內的糾察隊）就會吹口哨並將我們趕出室外。所有的人都必須安靜的立正站好，因為要播放泰國國歌及升降旗，否則就會被抓到營內監牢關起來。因為沒有學校（營方不准辦），所以小孩就各處去玩耍，而婦女們則多從事一些簡單手工藝品的縫製工作。但是由於目前沒有市場的關係，布料、線等材料都相當欠缺。晚上 9 點以後是宵禁時間，每個人都必須回到屋內睡覺，不准隨意走動。

**問：**你們不能到醫院去，那麼如果有病患或婦女生產時，如何處理？

**答：**最近營裡的醫院，獲得營方許可，使用 A 區的一間小屋子做為臨時的醫療站，每個星期一、四，醫生會來作門診；而星期六、日，則特別照顧小孩及婦女的相關疾病。若遇到緊急的病患，在得到營方的許可下，可以將病人送至 B、C 區的醫院。

**問：**同樣身處在營內的越南人，有著比你們好的生活條件，有何感想？

**答：**我們瞭解今天之所以會有這樣惡劣的生活環境，是因為聯合國和泰國內政部的難民政策。他們是想要逼迫我們自願返寮。其實，許多越南人知道我們的生活困苦，常常用許多方式偷偷的攜帶食物及日常用品給我們。我們反而是相當感謝越南人的協助的，雖然他們的

生活條件也很困難，但這份心意我們很能體會的！

**問：**你們對未來有何計畫或看法？

**答：**我們甘冒危險離開自己的國家，為的不是去第三國。只是因為我們的國家在共產制度的剝削下，人民生活痛苦不堪，所以我們逃了！但只是暫時躲避，我們在等待，等待國家的情況改善了，我們還要回去的。因此，再困難的環境，我們都接受，無所埋怨！

**問：**聯合國或營方有任何強迫你們返鄉的具體行動嗎？你們的回應又是如何？

**答：**我們瞭解，沒有郵局、沒有市場、沒有學校、沒有醫院、限制我們的行動……，這些都是要我們返鄉的手段。聯合國的辦公室每星期一、三、五會來 A 區接受自願返鄉登記。每個自願返鄉的人，可得到聯合國的金錢補助。離泰前領取 1000 銖泰幣（泰幣：寮幣約 1 比 3）返鄉後再領取約 3000 銖的補助款。確實，目前已有一些人因無法忍受此地惡劣的環境而自願返鄉了。

**問：**你們有沒有想要表達什麼要求的？

**答：**沒有！我們接受一切……。

有位已經返鄉的難民曾說：「難民，是什麼？難民只是一隻流浪的狗」，孤獨地踱著蹣跚的腳步，一跛一跛的掙扎、喘息著，終將逐漸衰老、死亡，而為人們所遺忘……。

## 監獄考察的第一站

# 臺東泰源技能訓練所

本會全國監獄考察暨對受刑人問卷調查活動，首站由理事長率隊於 2 月 17 日訪問臺東泰源技能訓練所（原臺東泰源監獄），訪問團人員除理事長外，尚有李茂生教授、李勝雄和許文彬兩位律師，以及徐培資祕書等人。法務部常務次長姜豪陪同參與此次活動。

臺東泰源技能訓練所位於臺東縣東河鄉的山區，法定收容人數為 1445 人，目前收容總人數約 1800 人，主要收容對象為檢肅流氓之受感訓人、保安處分強制工作之受處分人及一般受刑人。本次訪問的重點除考察一般設施之外，最主要的是訪問檢肅流氓之受感訓人，作為日後呼籲廢除或修改檢肅流氓條例違反人權之依據。

全體人員參觀了所方一切設施，包括各項技能訓練工廠、醫護所、舍房、獨居房等。訪問人員並隨時抽樣詢問受刑人各項問題，以了解實際狀況。參觀活動中經過泰源監的中央長廊，擺設受刑人壁報展。其中優勝作品是一幅李總統、宋楚瑜、陳水扁和謝長廷等人的畫像。這幅作品頗令李律師、許律師印象深刻。咸認現行獄政已解開政治枷鎖，表示獄政教育已提升到另一層次。參觀行程結束後，隨機抽選 100 名受感訓人，作無記名問卷調查，作為研究、改善獄政的基礎資料。問卷結束後，全

體於會議室舉行座談會，坦誠交換意見。

李茂生教授認為欲利用「檢肅流氓條例」的規範解決黑道幫派問題，是不切實際的作法。現存於社會中最可怕的應是黑、白掛鈎的灰色地帶。用特別法打擊純黑的流氓行為，最多僅能發揮點的效益。

許文彬律師則表示，「檢肅流氓條例」是惡法。由於許從事實務工作，對此類案件，在審判期間，律師著力有限。相信冤枉案件很多。法務部雖為執行單位，不負審判之責，惟應廣開提報假釋之門，以濟審判之窮。

李勝雄律師則認為，流氓之提報和審判，危害人權至深。員警為求績效或挾私報復，祕密證人在審判時無交叉詢問，其證言根本無證據能力，容易構人於罪。經他方才訪問數位受感訓人，幾乎都呼冤枉。

法務部重申技能訓練所僅為一個矯正執行單位，對於「檢肅流氓條例」是否有缺失，無權評論，但絕對依法善待受感訓人，完成矯正教育。



## 原爆五十週年 日本道歉

原爆五十週年，十萬人齊聚廣島悼念。日本首相村山呼籲法國、中共停止核武試爆，廣島市長為日本在二次大戰的作為道歉。日本首相村山富士 15 日在第二次大戰結束五十週年之日，正式發表了「適逢戰後五十年的首相談話」，首次為日本戰時的行為明確道歉。

## 魁北克舉行獨立公投

加拿大魁北克 31 日舉行獨立公投，統派以一點二個百分點、五萬多張票險勝。加拿大暫時免於分裂，獨派人士矢言再次舉行公投。

## 中共的黑名單首度曝光

一份中共的黑名單最近曝光。這份列有「49 名境外重點控制反動組織人員」名單是中

共祕密發給各海關的。這份名單依照「處理辦法」分成三類人，每人的具體資料有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證件種類及號碼、證件期限、是否通緝等。

被列為第一類共有 19 人，皆為六四事件後被通緝之學者和學生，包括：吾爾開希、柴玲等；其處理辦法是「發現該人入境，拘留，進行審查，依法處理。」第二類有 11 人，處理辦法是「發現該人入境，阻止入境，令其立返回。」第三類有 19 人，處理辦法是「發現該人入境，視情況處理。」

不過一般人相信，被中共拒絕入境的絕不只有名單上的 49 人，例如不在名單上的著名詩人北島於 1994 年 12 月 24 日回大陸探親，在北京機場被攔下盤問後「原機遣返」。

## 世界人權日

# 檢視臺灣地區暨海峽兩岸人權

## 全民健保開辦、臺大哲學系事件獲平反 受矚目

本會於今年度之世界人權日，除依循往年例於當日發表「中華民國臺灣地區 84 年度人權指標研究報告」暨「海峽兩岸十大人權事件」

外，並將配合舉辦臺灣地區人權系列座談會，地點在國民大會四樓忠孝廳。如表。



「世界人權日」系列活動由高理事長育仁主持



系列座談「人權日的汙點——雞妓問題」由潘維剛委員主持

日期（時間）	會議名稱	主持人 / 引言人
84/12/11/（一） 09:30-11:30	媒體報導的公正性 ——談大眾傳媒體的自主性與政治背景	主持人：江炳倫教授 引言人：徐佳士教授
84/12/13（三） 14:30-16:00	勞工權益在哪裡？	主持人：張曉春教授 引言人：柴松林教授 王津平教授
84/12/15（五） 14:30-16:30	司法的公正性與人權	主持人：謝瑞智教授 引言人：郭明政教授
84/12/16（六） 09:30-11:30	人權日的汙點——雞妓問題	主持人：潘維剛委員 引言人：柴松林教授



## 1995 年海峽兩岸十大人權事件

1. 憲法法庭辯論羈押權釋憲聲請案。
2. 謝坤倉命案，陸戰隊軍事法庭宣判明德班主任楊瑞勇上校等十七人處以四年到十一年不等有期徒刑。
3. 陳涵總長就蘇建和、劉秉郎、莊林勳等被判死刑案提起三次非常上訴。
4. 全民健保開辦，並採雙軌制一次納保。
5. 希拉蕊在北京演說，並批評大陸人權。
6. 中共逮捕吳弘達並將其驅逐出境。
7. 臺大「哲學系事件」獲平反，調查組指此事件是政治迫害，建議儘速回復受害當事人名節及教職。
8. 李登輝總統參加二二八紀念碑落成典禮，代表政府向受難者家屬道歉。
9. 大法官會議作成三八四號解釋，檢肅流氓條例有關祕密證人制度等五條條文違憲。
10. 中選會確定第九任總統副總統以及第三屆國民大會選舉，將於明（85）年 3 月 23 日舉行投票。

## 伸向海外的觸角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工作報導



水資源是非洲急需改善的問題

### 非洲泉水計畫

生存，是非洲戰後人民所面臨的最大問題，所以各國國際救援機構的優先救助項目多為覓水、淨水、醫療、糧食等賴以維生的基本要件，為其重點業務。而 TOPS 在繼盧安達緊急救援行動之後，考慮了難民需求、後勤補給問題及電訊聯絡等因素，將與法國的國際救援組織 ANS 合作，共同執行肯亞西部的泉水開發 / 保護計畫，並於 1995 年 10 月 31 日派遣團員陳大文實地前往監督計畫的執行。

泉水計畫的地點，是位於肯亞西部的 Trans Nzoia District，面積有 2468 平方公里，人口約 46 萬。其中僅主要的城市 Kitale 裝設有自來水系統，其餘 88% 人口，則直接取用泉水、河水等。整個 Kitale 有近百個水源，絕大多數都未受保護，水源長期遭到農藥、垃圾、

牲畜排泄物等的污染，嚴重影響飲用者的健康，當地普遍的病例如傷寒、痢疾及寄生蟲等疾病，都與飲用不潔泉水有莫大關係。

Trans Nzoia District 計有 140 處泉水，其中有 3/4 以上未受保護，污染情形嚴重。ANS 自 94 年起，在此從事水源保護計畫，但限於人力與經費，成效緩慢。今年有了「服務團」的參與，將擴大十處泉水保護計畫，方法為開鑿泉水源、建造堅固水泥外牆、內設封閉式水槽蓄水，鋪置砂石過濾泉水，並在外槽外牆間安裝水管，以方便汲水。在外圍尚架設鐵絲網（半徑 30 公尺範圍），以防止牲畜進入及垃圾的堆積。

此項計畫，將於明年下半年完成，預計會有 22000 人受益。屆時人們可以直接接取由水管中流出的水，而不再以水瓢杓水，降低水質被污染的機會，這對當地人們的健康而言，無疑提供了更進一層的保障。

### 泰境緬甸難民營近況

長久以來，緬甸難民的問題，一直都未受到國際間的關懷，連聯合國難民高級官員公署，對這批來自緬甸的少數民族，亦沒有提供應有的實際援助（如基本的糧食供應），使得這些逃至泰國緬甸少數民族，長期處在孤立無援的沉態之中……。



我們如何給這群可愛的孩子更多生存的希望？

有鑑於此，服務團特於 10 月 17 日派遣團員張月霞、林良恕兩人前往泰境緬甸難民瞭解實際情形，並評估服務團可能提供的協助。

緬甸少數民族在泰境分布主要有 Karen、Mon 二支。難民營內表面看似平靜，但卻潛藏著安全上的危機。Karen 難民中有派系的衝突，而且時常有緬甸境內的武裝人員潛入營中燒殺劫掠！難民營中沒有任何武器裝備，所以無法做好安全上的防禦工作，雖然營內有邊境警察或駐軍防守，但往往在不願事件擴大或自身安全的考量下，放任燒殺事件發生……。

難民們由於沒有身分，無法在泰境謀生，而營區內土地範圍狹小、貧瘠，無法從事農耕，生活的基本米糧全由 B.B.C.（為一國際人道救援團體，與電臺之 BBC 無關）提供，但也只有米、鹹魚及鹽，其他的糧食及生活必需品都必須自己想辦法解決。

儘管生活環境惡劣、資源極度缺乏，但緬甸難民營內的教育制度仍靠著難民本身努力的

維持運作著。教育部門下有各學校的教育委員會掌理各校的校務，如 Mae La 營有 11 所小學、2 所中學、13 個教育委員會。由於各國際救援機構所提供的教育協助實在非常有限，學校時常面臨教科書不足、教學器材缺乏、師資不良、教學品質參差不齊、教學救濟物資發放不均等問題，而這些問題存在已久，但卻一直未見任何救援團體提供定期且適當的協助。

因此，經過 TOPS 實地考察緬甸難民營情況及瞭解泰國內政部之難民政策，同時根據 TOPS 在泰境援助中南半島難民營 16 年之教育及社會服務經驗之後，已向泰國內政部提出申請擬在緬甸難民營提供下列援助：

- 1. Karen 難民之教育工作：**（1）定期提供師生基本文具用品，解決其基本需要。（2）輔導、製作教學輔助教材，以改善教學品質。（3）定期舉辦師資訓練與教學觀摩，以提昇教學技巧、提高師資素質。（4）發給教師津貼，以防止師資人才流失，鼓勵其發揮服務熱忱。（5）逐步整建校舍，以改善教學環境。

- 2. Mon 難民遣返補助：**根據難民遣返的實際情況（行程、人數、地區等），調查遣返者之實際需求，提供基本的救濟物資（如食具、蚊帳、毯子等），或生產工具（如鋤頭、鐮刀等），以解決其返鄉後的短期需求。



## 『請抱抱那孩子吧！』

從中共上海孤兒院事件，看中共的兒童人權

陳家樺

總部設於紐約的人權組織「人權觀察／亞洲」於今年初1月5日發表一份報告中，指控中共殘害孤兒。看到這一則報導，又再次勾起二年多前一段難以忘懷的經歷……

在民國82年7、8月間筆者有個機會隨著教會志願服務隊（一行共五人）到大陸西安省一個偏遠的孤兒院服務二個星期。在這一段時間我們食、宿都在院中，睡的地方正好就安排在「大孩子」（約十歲左右）寢室的隔壁。除了年紀稍大可自由活動的孩子安排和我們睡在同一地方外，其餘分別安置在三個地方，一是嬰兒部，三歲以下的嬰兒；其餘是行動不便及智障的孩子主要活動的地方。

原則上這三個地方都有安排工作人員，嬰兒部有二位，其餘各一位。這些工作人員形同是國家的公務員，採上下班制，晚間幾乎都沒有人留守看顧，工作時間中除非有特殊狀況，多數時間是坐在電視機前看電視，對他們而言這不過是餬口的一份工作罷了。

### 入夜後的情景猶如人間地獄

一入深夜，隔壁房間傳來孩子們一陣陣打鬥、哀號的叫聲，那種感覺，只能用「人間地獄」來形容。我們誰也不敢開門去探看，因為那就好像另一個我們無法去接觸的「殘酷世界」。你能相信嗎？不過都是一些十來歲的孩子，在他們的團體中就已經有所謂的「老大」，就只為了爭那些對於我們而言毫不起眼的「玩具」，半夜時一群人將另一人拉來打得頭破血流。他們有他們生活的準則，或許人類之間的爭奪是不用學習的本能，但他們還那麼小，誰來教教他們？救救他們？

### 以畜養「動物」的方式對待孤兒

在嬰兒室裡，都是早產兒、殘障兒，以及一些健康可愛的女嬰。二、三十個嬰兒，只有兩位工作人員，一天餵兩次奶，採機械化的餵奶方式，一次泡一大桶的奶水，一歲以上的孩子一人給一瓶，喝完就算了，喝不完再給其他人喝；至於一歲以下的嬰兒，就是一個接一個餵，如果嬰兒本身沒辦法自己吸食，工作人員

就將奶瓶轉向下一個嬰兒。而院中幾乎每天有早產兒，早產兒本身免疫系統都尚未完全，更別說充分的吸食牛奶了。所以在「適者生存，不適者淘汰」的物競天擇下，每天都有一、兩個嬰兒死亡，而該院後方有個小洞穴，死掉的孩子就只隨隨便便地丟到那兒。

由於我們一行人中有兩名的護理人員，所以知道如何特別去照顧那些早產兒，在我們鏗而不捨的努力下，至少那些嬰兒在那段時間內都生存下去了，只是不知道我們走了之後，他們是不是還有能力生存下去？而就算生存下來了，接下來還要再面對一連串更殘酷的現實。



這些5~10歲的孩子，每天就這樣呆坐在院子裡，既不用讀書，也沒有任何活動

## 誰來抱抱那些可憐的孩子

生在臺灣的我們實在很難想像，一群兩、三歲的孩子放在幾張床上，竟然不哭也不鬧，出奇的安靜。爲了省事，有的甚至放坐在尿盆上一整天，累了就斜靠在床邊休息。其實與其說他們是乖巧，不如說是呆滯來得恰當。在工作人員長期的漠視下，孩子們在任何舉動都引起不了別人注意的情況下，孩子對外界就少有反應了。就算是天資聰穎的孩子也可能變成白痴。

在這裡，你所能看到的孩子每個都是營養不良的模樣，而那些照顧不周的早產兒，看起來甚至不像「人樣」。其實大陸孤兒院本身的硬體設備並不差，只是他們對待孤兒的方式，不是以「人」的立場來對待，那根本就像是畜養「動物」的方式。記得那時有一個剛被父母遺棄的孩子送到嬰兒部來，哭鬧得非常厲害，我想去抱他，工作人員說：「別去抱他，從今天起他必須習慣自己就是沒人抱的孩子，你抱他反而害了他」。這是一個多麼殘酷的事實，他生下來就沒人抱了，以後也沒有人會抱他，難道「國家」不能抱抱他嗎？

## 孤兒也該享有基本的「生存權」

人生來是有太多的不平等：有人生爲王公貴族，有人卻是沒人要的孤兒。國家的存在就是要消弭人天生的不平等，創造「人爲」的平等因素，也就是所謂的「存在權」的精義。

中共在上海孤兒院事件暴露之後，其外交部發言人強調：「中國的社會福利機構已盡最大努力保護兒童權益，並已獲致國際所知的重大成就。」但事實上，他們卻以蓄意餓死和疏忽方式，排除最孤弱無助的公民——遭父母遺棄的嬰兒和兒童。如果中共本身對內的政策不改，國外再多的援助都是沒用的，我們只能衷心期待，在國際社會不斷的輿論壓力下，中共能正視國內的人權問題，更懂得如何去善待那些需要國家擁抱的孤兒們。

# 伸向海外的觸角

##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工作報導

陳家樺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為延續協助柬埔寨難民的工作，先遣人員於民國 84 年 6 月抵柬埔寨金邊市，積極展開籌備設站等相關工作。8 月間針對援助柬國教育計畫及金邊市街頭遊民之職訓計畫，先後與柬埔寨「教育部」及「金邊市政府」簽訂「工作備忘錄」，正式在柬埔寨展開服務工作。

### 一、教育計畫

柬埔寨出於恐怖統治時期，長年的動盪與戰亂，教育人才與知識分子大量流失，柬國政府又缺乏持續性人才培養計畫，因此目前柬國的教育改革，困難重重。

根據柬國教育部、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等已出版文件顯示，欲達成提昇柬國教育品質的目標，有數個主要問題必須克服：（1）教育經費不足，（2）師資訓練不足，（3）失學率及留級率偏高，（4）教學材料、設備缺乏，（5）行政管理品質低落，（6）教科書不足、課程設計缺失。

根據前述問題，服務團經過審慎的評估，乃擬定援助柬埔寨王國之教育計畫，並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柬埔寨教育部共同合作，選定 KANDAL 省 KOH THOM 縣，做為推行「資源

學區」教育改革方案的示範場所。

所謂「資源學區」是將相距約在十公里內的 6～8 所鄰近的學校組織起來，成立為一個學區，而這 6～8 所學校可以分享各項的資源，例如，教師可以互相支援，各項設備可輪流使用等。而在每一個資源學區裡選擇一個組織較完整，能力較強、且地緣適中的學校，作為各區之領導中心，其他學區內的學校則為衛星學校。透過各中心學校定期舉辦教學研討、交流會議、師資訓練並舉辦學藝競賽、體育文康活動，以充分運用有限的資源，減少人力的浪費。

「資源學區」教育方案的主要目的，是期望在經過資源整合後，能改進學區內初等教育就學率、降低失學率（在特定資源學區開始經營的五年內，預計以降低 25% 的失學率為目標）、改善教育品質及行政效率、降低各校間的差異、促進社區對初等教育的參與，並以資源學區為中心，服務民眾。促進全民教育等。

服務團在評估各校校長的領導能力、主動性及學校的地理位置後，選定以 PREK SDEY 為中心，作為服務團的資源學區，並以此學區開始，做經驗的累積與步驟的調整。現今 PRER SDEY 資源學區內，現計有四所小學，

86 個班級，4118 位學生，99 位老師及 14 位行政人員。

PREK SDEY 資源學區計畫，預計在今年 6 月完成第一階段工作，屆時對學區內各校的師資、行政管理效率及孩童失學率，必能有所提昇。

## 二、職訓計畫

自 1975 年波布政權以來，農民紛紛湧至金邊謀生，並在金邊市郊形成大量的違章建築。而 1993 年柬埔寨大選後，金邊市政府為改善市容，斷然下令拆除了大部分的違章建築，卻又無妥善的安置計畫，造成遊民大批湧上市區，沿街行乞、露宿街頭。

為解決金邊市日益嚴重的遊民謀生問題，服務團所擬定之職訓計畫，乃針對金邊市街頭遊民，提供三個月之短期技能訓練及密集式之社會諮詢（心理輔導教育），並於課程結束後，由服務團提供與職訓相關之生財工具，以協助受訓人員重返社會、獨立生活。

根據「國際勞工組織」去（84）年所作之「就業需求調查」報告顯示：改善農業生產技術、增加農村之就業 / 創業機會，將有效提昇農村之生活環境；因此職訓中心課程之設計乃依據下列各項原則：（1）提供農村所需之農業技術，以提高農作物之收成，（2）開發農村可能之副業，以貼補作物收成不足之所需，（3）開發農村家庭糧食 / 副食之生產。

針對上述原則，並有效落實職訓計畫，服

務團設計之訓練課程，每梯次擬以 200 人計，預計年度受益人數達 800 人。職訓對象且設有如下限制：（1）受訓學員本人或其親人必須在原籍地擁有耕地和房子。（2）受訓學員於結訓後必須同意返回原籍地。（3）受訓學員參與訓練課程必須出於自願性質。（4）受訓學員須身、心無重大殘疾者。

職訓中心之課程，已於 84 年 12 月 1 日正式開課，第一梯次的學員人數為 186 人，課程內容有：（1）農業綜合課程；（2）漁網編織課程；（3）竹籃編織課程；（4）草蓆編織課程；（5）裁縫課程；（6）小生意管理課程；（7）成人識字班。

第一梯次職訓學員已 85 年 3 月 5 日修業期滿、正式結訓，部分成績優異學員，並聯繫臺商或外商企業，輔導其就業。其餘學員皆安排返回故鄉，以在職訓中心所學得的技能，重新面對新生活。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的教育計畫與職訓計畫，期望能對柬埔寨的戰後重建工作起帶頭作用，吸引更多的救援團體共同努力，帶給柬埔寨人民一線光明。



服務團的教室整建計畫，因社區居民對學校整建工程的積極參與及投入而獲得肯定

## 庶民微行 柴松林 本會第十屆、十一屆理事長



本會自開創以來至第九屆止，理事長均由聲譽卓著的國之重臣領導；由於提供之服務與開創之志業，多獲政府部門與社會大眾之肯定與讚許；其大部分所需之經費，除本會自行募集外，多由政府外交部、內政部列預算補助。

自本會創會以來，松林承諸位理事之信賴與支持及理事長之指導；均負責「會務發展委員會」之工作。至 1997 年 1 月 27 日召開第十屆會員大會舉行理監事選舉，由理事選舉松林為第十屆理事長，開啓今日所謂的庶民時代。

松林任理事長期間，會務逐漸拓展，與國際人權組織聯絡與合作工作日為頻密，但由於

政府政策之改變與原本交付本會負責之任務多已圓滿完成，由官方支付之經費亦停止。使本會業務之推展頓現困境。

松林任職期間，本會向未公開報告的第一件工作是減少支出。本會自成立以來租用華視大廈會議室及辦公室，因租金昂貴不得不退租。乃向素來支持人權申張之友人，無償借位於現捷運中山站附近之歷史建築為會所；兩年後遷往現址。

本會工作同仁，均係有給職向由祕書長領導，人事支出龐大；松林乃承諸理監事支持制定退休與資遣辦法；予以資遣。亦有部分年輕

同仁志願轉為無給職義工；並另培養義工擔任幹部工作。

單是節流不足，尚須開源。先是推動公眾活動，以擴大對本會之支持，每次活動均同時募款。本會同仁亦編著讀物並舉行義賣。擴大小額分期捐款，辦法沿用至今。亦因從事國際難民救助活動成效良好，與國際人權組織來往密切，得到國際難民組織支持。由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負責的「柬埔寨工作隊基礎教育計畫」，兩屆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經費資助。

松林自學生時代即從事山地原住民的調查服務工作，2000年政治氛圍改變，獲得各界友人與本會理監事同仁的支持，成立「台灣原住民工作團」，由於各界以往對原住民之服務多未能實際的在地長住某些偏遠地區，效益有限。乃在苗栗設立服務本部，在交通困難的泰安鄉設立服務站，派駐熱心同仁及義工常住在象鼻部落為示範工作站，商借天主教、基督教廢棄之教堂或聚會所為工作基地，從事災害救助、家庭教育、扶貧、聚會活動，以對兒童的課業照顧、供餐、保健、圖書閱讀等為主。原住民選出之各級民意代表，迄今仍常與松林聯絡，為其提供有關原住民實況及國際上有用的資訊。

## 一般報導



### 八十六年度人權指標報告出爐， 七項全不及格

本會去年人權指標研究所受到之重視與回響，可謂歷年來之最，不僅參與的專家學者增加不少，相關之機關團體更給予許多的協助。你想知道去（86）年專家學者為臺灣地區的人權打幾分？根據去（86）年本會所做的「臺灣地區人權指標調查研究」，答案是不及格。

去年（86年）分別針對社會、政治、文教、經濟、婦女、司法及兒童等人權相關議題進行調查，並於12月6日公布調查結果。臺灣地區人權水準近年已逐漸提升，但調查結果，很多項目仍在及格之下，這些研究結果也可反映出臺灣現存的各種人權問題。

# 生命的對位

鄧湘漪 柬埔寨團員

當他第一次癱著腿、撐著柺杖出現在遊民中心門口時，我沒有特別注意，甚至不想費心上前招呼，因為這種情形實在太多了！

直到第二天，他腹部劇烈的疼痛及他母親焦急的眼神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從來沒有見過他媽媽，一直到我蹲在木條釘製的床前詢問病況疼痛情形，誤將他媽媽認為是他老婆的當時我才發現，他外表看起來幾乎和他媽媽一樣蒼老！黝黑的皮膚有著極深極長的皺紋，那皺紋像是被一把極鈍的刀劃過一般的深刻，似乎可用指頭奮力掰開來似的；他的雙手因長期做勞力性質的工作而粗黑不已，不用觸摸就可以感覺厚繭刮人。

我已發覺情況不是我想像的那麼簡單，因為他腹部疼痛到不能下床走動，連坐在床上都有著痛苦的表情。突然間，我開始害怕他若有個三長兩短我可能要負起延誤就醫的責任，於是，我急忙通知駐柬領隊須立刻處理這樣的個案。在我完全不曉得他的疼痛原因及擔心他可能虛張聲勢的情況下，先將他帶至我熟悉的醫院是最保險的作法。經過臺灣來的李姓醫師診斷為腹膜炎必須即刻開刀處理後，旋便將病人送往一由法國機構支持的柬埔寨公立醫院 Calmette。

在我印象裡既然 Calmette 醫院是由法國機

構技術支援，醫療品質應該不會太低於標準，顯然我的想法大錯特錯。一進到門診大樓，我的心便不由的直往下沉，整個環境不是用髒亂便可形容的，甚至是到了一種令人作噁的地步。暗黃的牆上盡是斑駁的血跡、各種可能附著在手上、身體上、腳上的不知名物體皆可往牆上抹去，以減輕自己的負擔。狹窄的診間擠滿了醫生、護士、病人、家屬及看熱鬧的民眾。說實在，在那環境下的任何一個物品，我真的碰都不敢碰……。

好不容易病人困難的拖著柺杖、撥開走廊上像是蝗蟲的人潮爬向診療室，不由分說先是被醫生沒理由的斥喝一番，才准許躺在已沉積了幾百年污垢的診療床上。然而，這才是我惡夢的開始。醫生進行診斷之前，我必須付清醫師所開立診療項目的所有費用，諸如：診療床、醫療藥品、醫師診療費、腦波檢查、胸、腹…等等的檢查費用。但令人瘋狂的是，各項檢驗單並非一次開立完成，而是完成一項檢查後再續開第二項檢驗單。想想，從躺上診療床的那一刻開始，我就必須先至收費站付清診療「床」的費用，才能有更進一步的醫療，而從血液到最具關鍵的腹部所有的檢查測試不下十個項目！

這個因地雷而斷了雙腿的男子一個早上就

這樣跟著我在航髒擁擠的診療室、收費站、各項檢驗室中穿梭，在腹痛如絞的情形下，還得奮力走向每一個醫療人員隨便一指的地方，那個早上我們就這樣來來回回奔波不下五十趟，直到我們筋疲力盡為止。近中午，幾近瘋狂的混亂場面，終於在完成所有開刀前的必要檢查後結束了，病人終於上了擔架，兩個柬埔寨醫工協助我們將病人送至開刀房門口。

我本以為這一切應可告個段落，只要靜待病人進開刀房即可，沒想到一個從開刀房走出來、全身著無菌衣的醫生看了看我們所做過的各項檢查後，面無表情的又勾選了一項檢驗，將單子丟回給我，我的腦中已經無法再做任何反應了，只是很木然的接過單子，愣愣的看著醫生與躺在擔架上無助的病人，更讓我感到灰心的，是那兩個柬埔寨醫工因為近午飯時間而不願將擔架再擡回門診大樓，那時也不過是早上 11 點，距午休時間還有一段應上班的時間，然而，他們兩個就這樣撂下一句話後走了？

我覺得自己像個傻子，在付了醫工「搬運費」之後還被擺了一道，但是我卻在擔心檢驗室的醫護人員也會因相同的理由拒絕做檢查的心情下，與翻譯員兩個女生擡著擔架、頂著大太陽穿過一百公尺長的中庭再回到診療室。

當我們在檢驗室外等候檢查時，常常會



在柬埔寨人命不值錢，能瘸著腿拄著拐杖地活著，已是大事

因為我是外國機構的身分而讓我們插隊先行檢驗，若今天我不在，病人恐怕拖了三天還得不到任何醫療，最後終因腹膜炎情形嚴重而死亡？窮人的生命在這裡是極無價值的，上天並沒有把世間的繁榮，均等的賜福在他們身上，反而平等的賜與了生老病死。在柬埔寨窮人的世界裡，病了？就只有等待著上天的安排吧！

「沒有錢沒有醫療」是醫院不變的強硬原則，縱然我已簽下切結書，表明機構會負擔這名腹膜炎病人的所有醫藥費用，但醫護人員仍因就醫者為「柬埔寨窮人」唯恐負擔不起高達 300 美金的開刀費，當夜開完刀出了開刀房後，就再也沒有任何醫療照顧了。一個剛開完刀的窮人，就這樣在醫院外開放的走廊上躺了一個晚上，直到第二天我前往醫院探望並付清開刀費用。

生命是極度脆弱的，窮人的生命更是。這遊民因腹痛求救無門，所能想出的辦法便是借錢坐摩托計程車到中心求救，我想，他是幸運的，在他有限的社會資源裡存在著 TOPS，然而，柬埔寨有數以萬計的窮人因為缺乏各種社會資源，當他們碰上生老病死的難題時，只能默默的接受這一切安排了。



一般報導



## 人權無國界 本會探訪三峽外國人收容所

蔡鴻鵬

本會於 86 年 12 月 24 日聖誕節前夕，由前祕書長甯明傑帶領本會工作人員，至三峽外國人收容中心探訪，除了祝賀收容人聖誕節快樂之外，並藉此了解其生活狀況，以協助他們解決問題。

其次為收容人遣返問題，當中有絕大部分是因收容人之護照被雇主或仲介業者扣留，致無法辦理出境手續；另滯留在多年之被收容人，因工作不足，無積蓄籌機票或稅款。這些經費的承擔，事實上是大過收容期間政府所承擔的這部分經費。

人權無國界之分，亦無種族膚色之別，生為地球村家族的成員，人人應被平等對待，不該有差別待遇現象。本會以為，儘速遣返這些收容人，不僅顧及其人權，又不致因負擔收容人的生活起居而在政府經費拮据之時，浪費公帑。

地處臺北縣三峽鎮的外國人收容中心，

平時是一個不受鎂光燈注目的收容所。收容於此地者，通常是第三世界國家的國民或無國籍者，收容原因多為逾期居留或非法外勞，其日常生活與基本問題亟待解決，本會希望藉此拜訪活動，幫助他們解決問題。



外國人收容所，臥室設備簡陋，住滿了逾期居留

此次的探訪活動中，我們發現收容人思鄉的渴望，也發現了一些政府處理外國人收容人的矛盾問題：首先是收容所的定位問題，依外國人入出國境及居民停留規定，它只是一般監獄，所以留置的違法行為人並非是服刑，而是在遣返作業前的暫時留置，但竟有三位收容人在此留置超過一年，此與基本人權原則違背，這是亟待政府解決的問題。

# 齊齊陪你說人權

## 人權小鬥士 宣導兒童人權



理事長柴松林教授（右）及常務理事許文彬律師，拜會教育部長林清江（右2），致贈宣導手冊《齊齊陪你說人權》

我國爲了維護兒童（指未滿十二歲之人）身心健康，促進兒童正常發展，保障兒童福利，於62年2月制頒「兒童福利法」，明定對兒童相關福利與保護措施，對利用兒童犯罪，或僱用、誘迫兒童從事不正當工作或賣淫者等行爲設有罰責；對於失職之父母、養父母、監護人等也有強制教育輔導之規定，符合「兒童權利宣言」的要求。

然頒行迄今已有二十六年之歷史，臺灣兒童在破碎單親的家庭中、在升學文憑至上學校教育中、在貧富懸殊的多元功利社會環境裡的成長過程，所顯示的行爲乖張、無禮、自私、驕逸、自大等性格充分暴露無遺，迨其變爲少年而至青年階段，此項人格特質孕育成爲反社會性行爲，於是乎青少年犯罪事件層出不窮，手段益趨殘暴，且有演變爲集體暴力之傾向，

顯見政府、社會、家庭對兒童呵護有餘，而對於符合人本、人文及人權意識之養成工作殊嫌不足。

本會有鑑於此，特別邀請國內知名漫畫家孫家裕先生，延攬「西遊記」的主角人物齊天大聖孫悟空化名「齊齊」做爲宣導兒童人權的代言人，製作了一本兒童宣導手冊《齊齊陪你說人權》。用兒語化文字介紹包括：平等、法律、身分、照顧、關懷、重視、教育、優先、保護、友愛等，十種人權概念與內容。

本會爲宣導兒童人權，特印製了一萬多本宣導手冊，宣導之主要對象爲國內各公私立小學。本會除了函送各縣市公私立小學二本外；另信誼基金會來函索取二千本供幼稚園用；並透過國語日報之報導，讓民眾以附回郵之方式免費索取。

## 人權宣言五十週年

# 為人類平等快樂祈福

陳家樺

為配合世界人權宣言「五十週年」，本會特將 12 月份訂為「人權月」，籲請各界重視人權，舉辦一系列人權相關活動，並邀請其他社會團體共同參與。希望藉由活動的帶動，激起各界熱情參與，並進一步了解人權，增進我

國人權之提昇。

人權月相關活動包括：1998 年臺灣地區人權指標發表會、世界人權日紀念晚會、各項人權研討會、人權演講系列等。如表。

### 系列一：發表會（12/9）

1998 年度臺灣地區人權指標發表會

### 系列二：紀念晚會（12/10）

人權之夜——為人類平等、快樂祈福

### 系列三：座談會（12/11~12/30）

12/18 兒童；老人；婦女；社會；人權研討會

12/19 司法人權研討會

12/21 文教人權研討會

12/30 經濟人權研討會

### 系列四：人權演講系列（1999/1）

01/09 黃政傑教授：尊重學生受教權

01/16 薛承泰教授：從人權報告看臺灣的社會正義

01/23 傅崑成委員：國際人權公約與我國的法律

01/30 柴松林教授：人類奮鬥的最終目標——人權發展

12 月 9 日於臺大校友會館舉辦的「1998 年臺灣地區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主持人理事長柴松林，發表的項目包括政治（柴松林教授）、社會（薛承泰教授）、文教（黃政傑教授）、

經濟（吳惠林教授）、婦女（王麗容教授）、兒童（馮燕教授）、老人（楊培珊教授）、司法（張學海顧問）及香港人權（呂亞力教授）。



左：紀念晚會由（右）睦濤平先生主持，台北市長馬英九（中）及王建宣先生（右）致辭。



羅瑟夫顯顏基金會的小朋友帶來表演。

一般報導

## 女權零侵害 舉辦婦女權益 SOS 記者會 王維剛

前臺灣高等法院承辦一件檢察官起訴強盜強姦既遂案，後經承辦法官調查結果認定被告係從肛門雞姦被害人，而改判強姦未遂。此事件經媒體披露後引起相當大的爭議，甚至引發民眾之不滿的情緒，認定法官眼中只有施暴者人權，而無視受害者之切身之痛。許多歐美先進國家對於強姦罪之定義早有不同的規定，反觀國內仍停留在過去傳統見解而無法達到法律保障人身基本權利之功能。

有鑑於此，本會與李慶安議員藉婦幼節前夕合辦一場為婦女權益而連署的活動以及「婦

女權益 SOS」記者說明會。記者會於本（87）年 4 月 3 日假臺北市議會教育委員會召開。由理事長柴松林教授以及臺北市議員李慶安共同主持。希望藉由本次活動促使行政院以及司法相關部門能夠正視「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當中不合時宜之部分條文，並儘速提出修正案。

## 柬埔寨計畫的簽訂與終止

與「中華至善社會服務協會」簽訂「柬埔寨失學兒童認養計畫」自 87 年 10 月至 88 年 7 月止，為期十個月贊助柬埔寨失學兒童之認養計畫經費，包括業務費、人事費用等。

12 月，因經費有限，中止柬埔寨「資源學區計畫」及「遊民訓練計畫」，並進行評估。與 UNICEF 之合作協議，仍持續進行至 88 年 6 月底止。

## TOPS NEVER STOPS

# 非常救援活動 如火如荼展開

程杰湘

記憶猶新的是 TOPS 在 83 年發起的「黑色浩劫——盧安達緊急救援」全國性募款活動，而今年 TOPS 又將如火如荼展開的是在 87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為期三個月的「TOPS 非常救援系列活動」。

為了讓國內各界能對 TOPS 有更深的認識並增進 TOPS 的活動能量、人力資源，我們將「非常救援」目標訂定為下列四項：（1）增進民間對國際救援工作的認識及參與。（2）海外服務志工人員的培訓與徵募。（3）援外資源的整合與經驗分享。（4）國際人道救援基金的募集（預計籌募新臺幣 1,000 萬的救援基金）。

TOPS 相信參與國際人道援助工作，不僅是回饋國際社會行動的最具體表現，更是參與國際事務的最好途徑。因此如何增進民間對國際救援工作的認識及參與將是本系列活動最主要之目的。

### 活動一：國際人道救援研討會

國內參與援外工作的腳步才剛開始，各援外機構間尚缺乏一個有組織性的交流與相互支援的制度，因此，TOPS 希望透過研討會，邀請國內官方、民間、及對國際救援工作有深入研究的學術單位等，不論已參與或未來有計畫

參與跨國性援助工作的機構、團體前來參加，以期達到經驗分享，並促進資源之整合。

### 活動二：影像紀錄展暨義賣活動

影像紀錄展的目的，在於透過無聲的圖片或有聲的影像傳遞出人道救援的關懷與理念，我們相信「知」與「行」是同樣重要而困難的，但我們也貪心的想透過圖像展同時呈現知識與行動的力量。知識是支撐行動的理念，而行動是實現理念的唯一途徑。

此圖像展可分為三個部分，靜態的圖片展示、動態的錄影帶放映以及現場的義賣活動。義賣物品以 TOPS 駐在國的手工藝品及 TOPS 的 T 恤為主，主要來自為泰國、柬埔寨及非洲的手工藝品。

### 活動三：TOPS 全國大專巡迴展

沒有一個地方比大學內匯聚更多的精英，也沒有一群人比大學生更勇於實踐理想。本會希望透過巡迴展的形式，將 TOPS 累積的豐富實務經驗展現在全國的大專青年面前，同時使國內有志於從事國際服務的青年，有機會對此工作做深入的瞭解，並期許大專青年在看過 TOPS 巡迴展後，具備更宏觀的視野。



## 愛、尊重、關心 兒童人權教育宣導活動

陳家樺

### 重視司法審判獨立 保障法官人身安全

蔡鴻鵬

日前擔任「白曉燕綁架案」的法官陳興邦法官等人，迭受不明人士恐嚇，嚴重危害法官生命安全及審判獨立之空間，這是法治國家所不容許的。本會為維護司法審判獨立空間，並對陳興邦法官之人身安全表示關切，於今年2月27日拜訪陳興邦法官，以表達關懷慰問之意，並發表聲明文如下：

「審判獨立之維護，是實現社會正義之基礎。法官須能本其自由意志依法審判，公正認事用法，不受任何威脅或干涉，始堪達成伸張公理、保障人權之使命。若法官自身尚且遭受騷擾，遑論一般民衆權益之保障。『世界權宣言』指出，人人在尊嚴及權利上均為平等，其生命、自由、與人身的安全，均應受到平等保護。本會對法官之審判獨立，與人權保障向極重視，爰特呼籲社會各界共同建立崇法守紀之觀念，維護法官之審判獨立，以樹立司法威信與尊嚴。本會對於陳興邦法官之獨立審判予以支持，對其人身安全表示關切，並請司法行政機關對全體司法人員之安全妥加保護。」

「人權」的概念在臺灣社會中，普遍被認為是較嚴肅性、專業性的課題，事實上「人權」是普遍融合在我們日常生活當中的。而目前臺灣的中小學教育較缺乏有關「人權」方面的課程設計，而人權觀念的培養應從小開始，以避免在成長過程中因受環境的影響而造成觀念偏差。本會也深覺人權教育之重要性，尤其人權教育工作應往下扎根，故今年起本會將加強推廣小學生之兒童人權教育。

本年度兒童人權教育宣導之主題為「愛、尊重、關心」，不僅是希望兒童能學習如何去愛別人、尊重他人，及關心周遭的人、事、物；同時也希望大人也能瞭解「愛兒童、尊重兒童及關心兒童」的重要性。

為使兒童時期之學生更了解人權的基本概念，本會除了將編製「認識兒童人權」宣傳手冊外，希望透過活動方式讓兒童去體驗及學習。所以活動內容上必須多采多姿，才能引發他們學習的樂趣。活動採靜態與動態互動配合之方式，使學生一方面從課程中獲取人權的基本概念，並從遊戲中了解人權與日常生活的關係。以「寓教於樂」的方式達到教化基本人權的目的。

## TOPS 柬埔寨工作隊

# 展開基礎教育計畫

1999 年年底，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將會派遣四位一年期的義工前往柬埔寨，我們期許能讓更多臺灣青年有機會加入國際人道救援的行列，得到另一種生活體驗。預計在 2000 年初，柬埔寨工作隊將開展新計畫：Neak Loeng 第五村基礎教育計畫。這批義工屆時將全程參與新計畫的規劃及執行工作。

經過初步調查評估，選定 Prey veng 省境內最貧困且學童上學率為零的 Neak Loeng 第五村為本計畫實施地點。服務對象為十四歲以下失學兒童識字班，預計在第五村公有地的大樹下，每週週一至週五傍晚 4:30 ~ 6:00 開設基礎識字班，免費讓第五村中十四歲以下的失學兒童上學。

我們將採用柬埔寨教育部出版的識字教材，供孩子們學習。像這樣非正規的識字班，在上學率為零的地區，計畫的推動及施行上有其困難；因為第五村當地的居民，大多來自其它省分，以打零工為生，甚至有的居民找不到工作，只能淪為乞丐。在艱困環境中，第五村的孩子們必須要肩負生活家計，幫忙父母照顧弟妹、操持家務，甚至有的小孩混跡在人車繁雜的 Neak Loeng 碼頭，伸手乞討為生。我們堅信，教育是改善貧窮體質的治本之道，唯有讓柬埔寨的下一代受教育，才有可能讓他們脫

離物質貧乏的惡性循環。

藉由開辦識字班，我們希望讓第五村的孩子們可以有機會識字受教育，而最終目的是期望孩子們能夠回歸柬埔寨的正規教育體系。我們期望把「受教育是愉快而有益」的觀念，傳達給柬埔寨的父母及孩子們，並且讓失學的兒童們有機會識字，跨出受教育的第一步。



Neak Loeng 第五村公有地的大樹，這就是戶外教室

### 一般報導



## 本會第十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暨理監事會議 柴松林教授連任本屆理事長

2 月 27 日，本會舉行第十一屆第一次會員

# 1999

大會，會中並選舉第十一屆理、監事。3月10日，舉行第十一屆第一次理事會、監事會，選舉本會理事長、常務理事及常務監事；並舉行

第一次理、監事會議。柴松林教授通過連任本屆理事長。

## 第十一屆理監事名單

### 理事長

柴松林

### 理事

蘇友辰、許文彬、高育仁、高揚昇、張學海、楊泰順、詹火生、李慶安、李永然、段津華、趙永清、林信和、葉金鳳、呂亞力、姚立明、葛雨琴、陳義揚、白秀雄、馬國光、查重傳

### 監事

李鍾桂、龐建國、楊大器、李伸一、朱鳳芝、劉介宙、王紹堉

## 人權指標發表

### 雖有進步但仍然全部不及格

李怡燕



柴松林理事長主持發表會

走過二十世紀，臺灣的人權發展狀況如何呢？1999年臺灣地區人權指標調查報告於12月7日正式出爐，本會並於立法院舉辦了政治、兒童、老人、經濟、司法、文教、社會及婦女等八項人權指標發表會。很遺憾的是今年指標雖比去年進步，但仍然全部不及格。

綜觀報告，臺灣地區的人權狀況還需多加努力，為就調查結果深入討論，期能有助於改善人權狀況，本會將於12月10日至1月7日間舉辦六場人權系列相關研討會，特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各項人權發表專文討論，期能對提昇國內人權有助益。



## 本會成立臺灣原住民工作團 服務偏遠地區



柴松林理事長接受媒體採訪

工作團初期分為三個工作小組：

**1. 研究發展小組：**每年針對某原住民主題觀察，提出相關之政策白皮書，作為督促政府施政之參考。

**2. 推廣服務小組：**包括原住民服務工作、一般團務處理、舉辦原住民相關活動、宣揚原住民人權之觀念等。

**3. 財務小組：**開拓本團之經費財源。

**工作團設觀察員 12 位，名單如下：**

1. 原住民之觀察員包括：高揚昇，立法委員，本團總召集人；孫大川，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孔文吉，臺北市原住民事務

委員會主任委員；楊傳國，苗栗泰安國中校長；卓文華，南投縣議員；陳克安，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原住民事工委員會教育幹事；高德義，國立東華大學教授；童春慶，公共電視記者。

2. 非原住民之觀察員包括：林信和，文化大學法律系系主任、本會理事；葛雨琴，前立法委員、本會理事；傅崑成，本會秘書長；楊泰順，本會常務理事。

**各工作小組之觀察員：**

1. 研究發展組：高德義、陳克安、葛雨琴；由高德義任召集人。

2. 推廣服務組：卓文華、林信和、童春慶、楊泰順、楊傳國；由卓文華任召集人。

3. 財務組：高揚昇、孫大川、孔文吉、傅崑成；由高揚昇任召集人。



成立大會在木琴表演下揭幕



## 本會「臺灣原住民工作團」成立宣言

四百年來  
因為不同文化的滋養  
使得這塊土地顯得如此豐富  
臺灣的原住民 在這塊土地上 貢獻了心力  
但卻不曾成為主角  
基於這樣的民族情懷  
我們成立了 臺灣原住民工作團  
誠摯的邀請您一起來參與  
讓每一個族群文化 都能得到應有的尊重  
讓每一個生活在這塊土地上的人  
都能找到屬於自己的立足點



## 舉辦人權系列研討會

- 12/10 (1) 司法人權研討會 ---- 司法人權與司法革新
- 12/17 (2) 經濟人權研討會 ---- 百年大震後之 1999 經濟人權
- 12/18 (3) 社會人權研討會 ---- 工人權與新聞人權的回顧
- 12/23 (4) 老人人權研討會 ---- 臺灣老人人權之發展
- 01/07 (5) 邁向二十一世紀 ---- 臺灣婦女人權總體檢

## 本會臺灣原住民工作團 關切九二一災民 舉辦部落重建座談會



本會原住民災區部落訪查工作的義工合影

本會臺灣原住民工作團成立之後，對於提昇原住民人權狀況的工作不遺餘力。在九二一

地震之後，工作團的觀察員及義工朋友更不辭辛勞、不顧危險，深入山地部落進行重建座談會及問卷調查，忠實的記錄災區原住民的心聲及現況，並於 3 月 31 日發表調查結果，同時出版調查報告。

短短兩個禮拜的時間，義工朋友隨著工作人員，從台中東勢、雙崎、霧峰花東新村、大里竹子坑、太平自強新村、南投日月潭邵族、潭南、埔里、瑞岩部落一路行來，沒有怨言，有人甚至累出病來。特別感謝這些義工朋友的幫忙，才使得這次調查順利完成，特此致上謝忱。



### 舉辦部落重建座談會

- 02/11 (1) 都市原住民座談會
- 02/12 (2) 和平鄉雙崎部落座談會
- 02/14 (3) 日月潭邵族部落重建座談會
- 02/16 (4) 潭南村部落重建座談會
- 02/18 (5) 仁愛鄉瑞岩部落座談會

# 拯救蘇案跨入第十年

許文彬 本會常務理事

歲月匆匆，「蘇建和案」三死囚含冤被羈押入牢已經進入第十年。蘇建和的父親蘇春長，長期以來奔波營救愛子，心力交瘁，罹患肺癌已至末期，法務部基於人道立場，依法於10月13日特准蘇建和出監到臺大醫院探視，引起各界矚目。

回顧「汐止吳銘漢夫婦命案」於民國80年3月24日凌晨發生後，經過了四個多月，才在同年8月13日深夜，循現場所留一枚指紋查出真兇王文孝，海軍陸戰隊九十九師軍法組於翌（14）日晨逮捕服役中的王文孝。軍事檢察官杜傳立加以偵訊，王文孝供承：係在軍營附近貪玩電動賭馬而積欠債務新臺幣32,500元，遂萌歹念，侵入對門鄰居吳宅行竊，並預藏菜刀一把，因行竊之際被屋主夫婦發覺，乃砍殺滅口，再至衣櫃搜得千元鈔六張後逃逸。王文孝隨被解送汐止分局，士林地檢署檢察官崔紀鎮於當天下午到該分局刑事組偵訊，王文孝仍供承是伊一人做案，並無任何共犯。檢警立刻押解其至凶宅現場模擬表演，顯示此一夫婦命案確係王文孝一人所為。

豈料，由於承辦刑警自作聰明誤判「二死者共有七十餘處刀創，不可能是一人所為，必

有多人共同做案」，遂對王文孝連夜施以疲勞審問，並脅迫「如不供出共犯，就要拖你母親下水」（擬辦王母藏匿人犯罪名）。王文孝始於8月15日凌晨4時30分首度咬出所謂「共犯」為：王文忠、「長角」、「黑點」、「黑仔」云云。

警方如獲至寶，逮捕服役中的王文忠，再以威脅利誘之不正手法，從王文忠口中咬出蘇建和、劉秉郎、莊林勳。而此三人均無綽號，本與王文孝初次翻供說詞所指不符。唯王文孝厥後狡猾根據警方誘導，而咬住此三人不放。蘇建和等三人自80年8月15日被捕羈押迄今，已歷九年又兩個多月時光，不知哀哀冤囚何時可以重見天日？實在令人浩嘆不已！

其實，王文孝後來翻供亂咬蘇建和等無辜之人，觀乎最近尹清楓命案關鍵人物郭力恆會見外界時亂咬他人而被各方駁斥、質疑，可謂如出一轍。蘇建和案承審法官把真兇王文孝亂咬之詞奉為「至寶」入人於罪，明顯違背證據法則，如何昭人折服？監察院「調查報告」直斥之為違法侵犯人權的典型。

我們盼望最高審判當局莫再「官官相護」，能夠早日裁准蘇案開始再審，為我國司法跨世紀懸案解套，庶符國人喁喁之望！

## 戲劇表演 寓教於樂

# 兒童人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

郭宴綾

近年來，兒童受到侵害之事件層出不窮，爲了落實保障兒童權利，故本會特規劃一系列兒童人權宣導活動，除了製作兒童人權宣導手冊外，亦包括教師手冊製作，繪畫比賽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

剛接下兒童人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時，備感壓力，雖說之前也曾有類似經驗，但畢竟所有活動仍有其差異性存在，所以對自己而言也都需重新再學習。如活動中有獎問答部分，光是爲了獎品，自己就傷透了腦筋，因爲經費有限，也爲了讓更多社會大眾參與此次活動，所以就要找贊助廠商來提供此次活動之獎品。但是，找廠商簡單，如何使它們提供獎品贊助呢？這就是個大問題了。

不過正所謂萬事起頭難，但如果這個「起頭」不去做，後面一切的規劃也不用再進行了。所以我就開始一一與廠商聯繫，在這當中學習如何告訴廠商此次活動的意義所在及如何讓廠商認同而願意贊助此次活動。再者，因爲此次活動的對象爲小學生，所以如何引起他們的共鳴及讓他們真正了解兒童人權，也是一個很傷腦筋的問題。

經由各方面的考量，我們決定採用戲劇方

式來呈現，一方面因爲戲劇較易引起小朋友的興趣；另一方面希望小朋友能在一個較輕鬆快樂的氣氛下了解兒童人權。所以我們決定與信誼基金會之小袋鼠劇團合作。

活動當天突發狀況一大堆，一開始可說是一片混亂。不過，當劇中的可愛主角—「皮皮」一出現時，就吸引住了小朋友的注意力，小朋友在臺下聚精會神地看著皮皮的表演，隨著舞臺上人物的一舉一動，一會兒大笑，一會兒大叫，豐富的表情真令我感動。而當進行有獎問答部分，小朋友爭先恐後地舉手回答，讓我原本懸著的一顆心，頓時輕鬆不少。整個活動輕鬆的氣氛、小朋友踴躍地互動，讓我覺得一切的辛苦都是值得的。

兒童，是國家最珍貴的寶藏，也是一顆希望的種子。在經過兒童人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後，讓我有更深刻的體會。正因爲如此，我們希望透過校園巡迴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小朋友在遊戲中學習人權觀念，繼而能將這樣的觀念運用在日常生活當中，當然我們更期盼兒童人權的觀念能如種子般的傳播出去，大家共同打造一個充滿人權的快樂孩子國。



## 原住民工作團 成立部落教育關懷站

### 彩繪童年畫人權 認識人權 歡樂童年得獎名單出爐

游小玲

經過了一番激烈的決選，本次「認識人權歡樂童年」繪畫比賽活動的得獎名單，終於在 10 月 17 日熱騰騰地出爐了。本次活動的原始構想，在於希望透過繪畫創作，讓小朋友表達出他們內心的快樂、恐懼、不安等情緒，而在彩筆的恣意揮灑下，關於人權的意念與思考也深深地烙印在參賽小朋友的心中。



柴松林理事與得獎小朋友合影

為了不辜負孩子們辛苦的創作，本次活動的評審工作，我們請到了在臺灣致力於兒童美術教育的大家——鄭明進老師、黃宣勳老師、漫畫家協會金開鑫理事長、淡江大學沈禎老師及本會柴松林理事長擔任本次活動評審委員。在 11 月 18 日的頒獎典禮中，教育部曾部長志朗、本會常務理事高育仁委員、國策顧問許文彬等人亦蒞臨頒獎。

「孩子，是部落的希望；學習，是改變的開始」，中國人權協會台灣原住民工作團秉持此教育理念，期望從落實部落根本教育開始，改善臺灣原住民族的生活困境。泰安鄉象鼻部落是我們為原住民圓夢的開端，將於今年 12 月正式成立部落教育關懷站，期望能達成下列目標：

- (1) 成立部落圖書館及電腦教室，縮短城鄉間的學習環境差距。
- (2) 成立輔導班，以活潑有趣的教學方式引發學習的興趣。
- (3) 設計母語教學、文化導覽、英文教學、影片欣賞、電腦教學等課程，以彌補正統教育與家庭教育之不足。
- (4) 假日安排醫療講座、技藝學習、舞蹈欣賞等節目，將服務對象擴及部落居民，增加與部落之間的互動。
- (5) 引進社會團體與大專院校之資源，促進社會資源與部落重建的結合。
- (6) 配合家訪及問卷調查方式，了解原住民兒童之家庭教育問題，作為工作站服務項目修正的依據，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夢並不遠，只要您願意伸出援手，現在工作站急需圖書雜誌、文具、電腦、課桌椅、交通工具（二手皆可）及經費，期盼大家幫助象鼻部落的小朋友一起圓夢。

## 泰安「原」夢計畫 給部落重建的機會

愛是沒有時間與距離的  
愛不應受到時間與距離的阻隔  
我們希望透過實地的關懷行動，  
能略盡棉薄之力  
這裡彷彿世外桃源，……  
但對住在這裡的人而言，這塊自己熱愛的家園  
卻沒有太多的夢想與希望，  
為了未來，他們不得不離開家園去尋找更多的  
理想和目標，  
而外面的世界是殘酷無情的，  
退怯和逃避成了許多必然的結果！  
如果在他們的成長過程中可以多一些助力，  
對於外界的心理準備能多些，……

小莉是小學 3 年級的學生，可能是因為母親愛喝酒的緣故，在懷孕時傷到了小莉的腦子。部落裡的人都認為她智能不足，學校的同學常嘲笑她是笨蛋……。

小莉在關懷站時，愛黏工作人員也很愛問問題，雖然聲音永遠是小小細細的。我們發現小莉一點也不笨，只是沒有人肯多花心思教她，再加上家庭因素造成了她過度的自閉。其實小莉最大的問題是來自於內心的恐懼，恐懼被大家所遺忘，她希望別人注意到她的存在，但是……。

在部落中有許多逐漸被遺忘的孩子及問題，如果我們能用心把他們都找回來……。

### 他們的家

翻越馬拉邦山，沿著大安溪河谷，沿路山壁崩落的景象，怵目驚心。象鼻國小的老師告訴我們，今年又轉走了 11 名學生，可是還有許多家庭經濟情況不佳的學童，父母根本無力負擔他們出外求學的費用；就算轉走的學生，在外面的學校適應狀況也不見得好。假日常可看到青少年騎著「小綿羊」，千里迢迢的回到部落來。崎嶇的山路，大轉彎、陡斜坡，這是他們的家。

### 尋人啟示

你關心原住民小朋友的教育嗎？

如果你願意與我們一起跟原住民分享生活經驗，共同成長，那你就是我們要找的人。

九二一之後，賴以維生的山林一夕變色，碧莉絲過境，等待收成的果實掉滿地，無語問蒼天，

不相信，這是原住民的宿命，除了山林部落，除了農耕野作～

我們相信，原住民小朋友還有夢想，想當國手、想當教授，或是想當總統讓部落的孩子有公平的教育機會，就是給部落重建的機會。

# 齊齊寶貝大行動 action

## 活動成果報告



玩具暨兒童用品展之齊齊劇場

地點：臺北市世貿中心一館

時間：2001/7/25-7/29

性質：玩具暨兒童用品展主辦單位邀請本會之「齊齊寶貝大行動」進駐展場，從事兒童人權教育宣導活動

### 開幕典禮：

7月25日開幕當日，呂副總統秀蓮女士應本會之邀蒞臨剪綵，本會理事長柴松林教授亦上臺致詞，並將本會人權代言人「人權小鬥士—齊齊」介紹給觀眾及媒體；齊齊可愛的造型特別受到小朋友熱烈歡迎。此外，本會原住民工作站所接觸的教會青少年亦組團於典禮中表演精彩的泰雅族傳統歌舞。

### 齊齊劇場：

由逗點創意劇團為本會量身訂作的兒童

宣導劇「齊齊劇場」，於7/26、7/27、7/29（13:00-14:00）在展場舞臺區演出，共計3場，每場約吸引200人次的觀眾。劇場演出內容以倡導關懷別人、尊重別人之訴求為主軸，演員身著偶裝的逗趣演出獲得親子廣大迴響。演出結束後進行有獎問答，再次加強兒童對人權的基本概念。

### 定點宣導：

本會於展場中有一固定攤位，由工作人員及志工發送「齊齊陪你說人權」宣導漫畫手冊予來往之觀眾（包括親子及各界人士），並提供釋惑解說，希望社會大眾一起來關心人權教育。在為期4天半的展覽中，共計送出約5000本的宣導漫畫書。

### 實際效益：

此次本會與大型商展合作，進行兒童人權教育宣導活動，成效斐然。因參觀民眾絕大多數為親子組合，對兒權議題本較易產生興趣，且有主動了解的意願；加上兒童偶劇輕鬆活潑的演出及「齊齊陪你說人權」詼諧又充實的內容，觀眾自然能充分了解並輕易吸收人權之基本知識。



# 平議人權指標爭議

## 不宜只在分數上作文章

吳惠林 本會理事

中國人權協會於 2001 年 12 月 7 日發布的臺灣人權評估結果，引起一陣熱烈爭議。引爆點是人權協會理事長綜合報告該會所調查的十項人權，各以平均分數表示，只有一項及格，發表人因而以「慘不忍睹」形容之。

在這個悽慘評語下，當時的新聞局長公開反駁，認為由填問卷者主觀打分數不能看作人權指標，應以實際事件作為評量才合理。新聞局長的說法得到一些專欄作家的認同，認為人權不能用民調調查且給分數的方式評斷。

### 民主國家才有人權評鑑

到底什麼方式評鑑一國或一地區的人權較為合適，恐怕很難有一放諸四海皆準的做法，畢竟「指標」也只是一種「資訊」而已。不過，指標的製作是應有一套言之成理的基礎。就中國人權協會所製作者，由於我負責其中的「經濟人權」之評估，對於指標製作、調查、報告撰寫皆親自參與，並有數年經驗，應有資格講清楚、說明白。

問項設計是各領域專家學者腦力激盪得出，最關鍵處在凸顯「自由」，而一個人的自由之受到侵害，最主要的來源是「政府」。在共產或獨裁、極權國家，自由受到嚴格限制、戕害，根本不可能談論人權，也當然不能作評鑑。因此，一個可以任由民間作人權評估的國度，自然表示人民已享有基本的「自由空間」。臺灣多年來已有人權評估正是民主國家的證據。

### 政府管制是人權關鍵

不過，在自由民主國度裡，不可否認的仍存在著政府管制政策及法令，對於個人的自由形成束縛。譬如企業經營的門檻，限制了人民經營企業的自由，也難免讓地下廠商出現，而為防地下對地上廠商的不公平競爭，政府又要取締非法。再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之前，紅標米酒的生產、價格之限制，造成消費、生產行為的不自由。諸如此類的管制在臺灣也隨處可見，因而個人自由受到侵害，有必要尋求鬆綁。然而到底自由度應如何，卻又是仁智互見的課題，或許回歸到住民的生活感覺倒不失為一種辦法。而在住民們中，學者及民意代表、社會團體負責人這些所謂的菁英分子，應該比較有分辨政府干預程度的能力。因此，人權協會歷年來的調查對象，大都以這些菁英分子為主。近兩年來也在網路上給上網朋友勾選某些較具代表性題目，妙的是，這些朋友的意見也與菁英們頗為一致。

更值得一提的是，調查結果由各個主持人撰寫完整分析報告，也在文中列舉各項實際事件作為佐證。所以，協會的評估算是嚴謹且有方法論的，不是分數而已，而分數也應作歷年的比較才有意義。總之，中國人權協會發布的人權指標是一項參考資訊，有其完整評估過程和分析報告，不宜只在分數上作文章、甚至引發無謂爭論。

## 部落的七月天

Vinai 駐泰安工作站督導員

部落的七月天像什麼？早晨像冰過的開水般，既清澈又涼快，中午則像被烤爐烤得正在發酵的麵包，熱得令人發脹，下午差不多變成一隻癱在那裡動也不想動的沙皮狗。這時候如果適時的來場驚天動地大雷雨，〔大安道〕就會被落石或土石流弄癱了，車開不出去，暑氣被大雨刷得一乾二淨，於是部落裡大大小小又全都活過來了，傍晚就可以看見四、五個人圍在一起喝酒聊天，小朋友在旁邊與小狗玩耍的熱鬧情形。

大家每天生活在這種自然多變的環境中，早已學會面對大自然時有顆謙卑的心與隨遇而安的性格。因為大環境的個性太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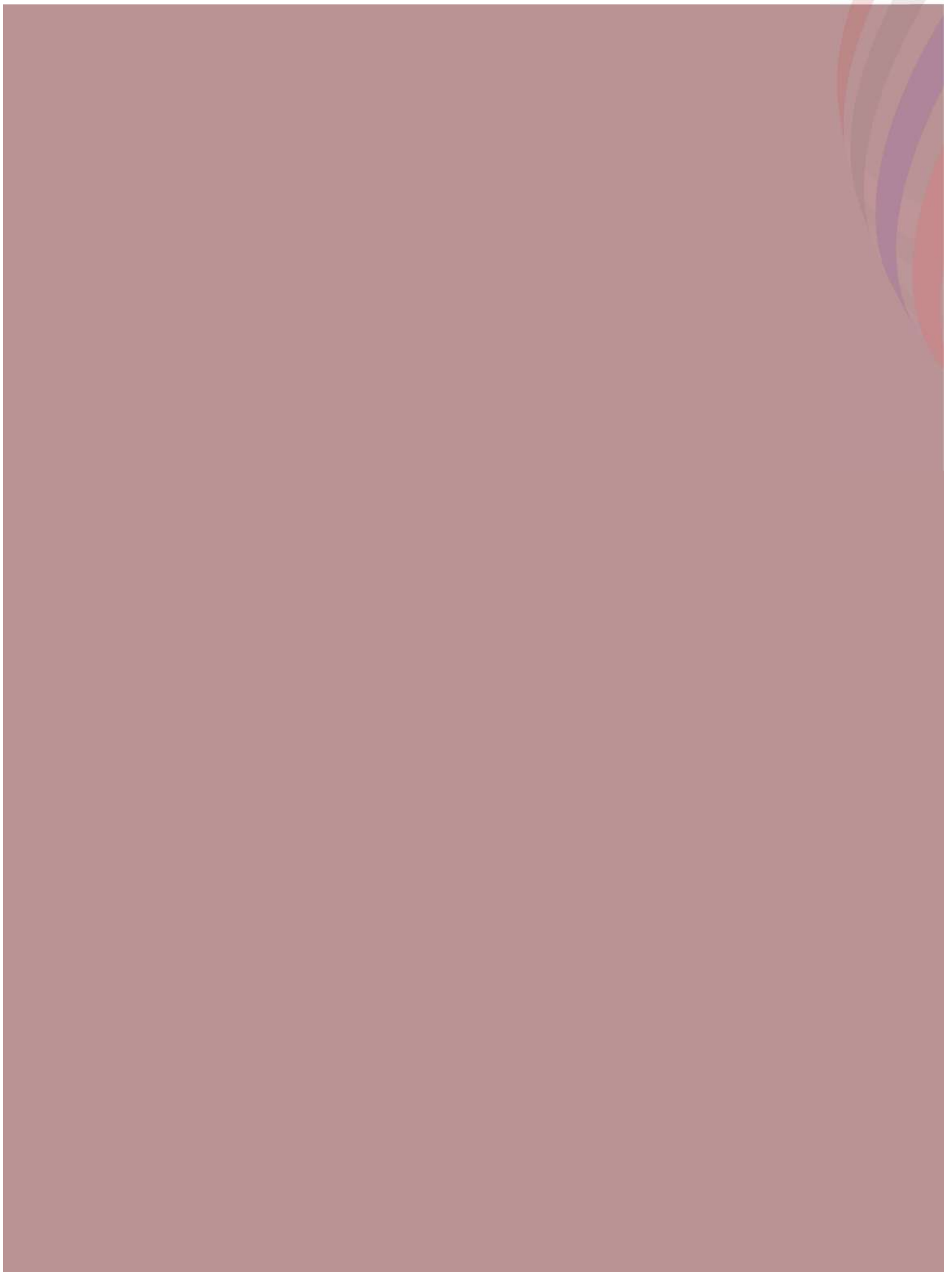


瞧！孩子們玩得多高興

在部落，早晨通常是屬於老人和小朋友的，平常他們會起個大早，然後到山上採豆子，暑假的小孩們不上學，會在部落四處玩耍或到關懷站大叫：「vinai 阿姨起床了嗎？應該還沒喔！那我們去玩球～」時間是早上6點，太陽剛露臉，球場傳來孩子們的笑聲，開始一天的生活。

〔大安溪〕在中午過後是最熱鬧的時候，彎彎曲曲的河道，被小朋友和青少年霸占著，有光屁股的小小孩在淺窪處玩水，也有在湍急的河川中漂浮的青少年，彼此開心爽朗的大喊，笑聲迴響在青翠的山間，不怕豔陽高照就這樣毫無顧忌的在河水中盡情歡笑。

曬完太陽玩過水的小朋友和青少年，漸漸的變成巧克力色，在晚上遠遠的就可以看到大家用白白的牙齒打招呼，像一顆顆高掛在天空中閃亮的星星，在黑暗中特別耀眼！





2002  
~  
2013

成熟期

# 成熟期大事紀

2002

- 2002/02/03 | 第十二屆理監事新官上任 許文彬律師當選本屆理事長
- 2002/04/03 | 中國人權協會 vs 中國人權研究會 兩岸人權團體首度交流
- 2002/09/01 | TOPS 九一大專青年海外志工營活動報導
- 2002/10/20 | 兩岸法學交流 探討司法人權
- 2002/12/01 | 笑笑西遊記 兒童人權宣導 寓教於樂

2003

- 2003/01/01 | 舉辦 2003 冬令原鄉親善與文化學習之旅
- 2003/03/01 | 泰囚何時窗外有藍天 專訪泰國獄政廳
- 2003/12/01 | 2003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總說明 優劣互見、瑕不掩瑜

2004

- 2004/03/01 | 九十三年度校園人權營造系列座談會記實
- 2004/11/01 | 舉辦校園人權教師種子培訓
- 2004/12/01 | 穩步前行的艱辛旅程 2004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總說明

2005

- 2005/02/01 | 新任理事長李永然上任 並聘連惠泰擔任祕書長
- 2005/02/18 | 舉辦「從花蓮車禍事件之暴力私刑說起」座談會
- 2005/04/01 | 舉辦 93 年度發現校園人權活動頒獎典禮
- 2005/06/01 | 舉辦「620 世界難民日」暨「TOPS 25 週年」系列活動
- 2005/06/19 | 舉辦「緬甸難民女醫師——辛西雅」座談會
- 2005/07/01 | 舉辦「檢視我國婦幼受暴之救援保護機制」研討會
- 2005/07/01 | 李永然理事長 赴基隆監獄贈送法律叢書
- 2005/08/01 | 舉辦「媒體由公共財變政府財？ NCC 條例如何去政治化」座談會
- 2005/08/01 | 舉辦「媒體暴力問題面面觀」研討會

2006

- 2006/09/22 | 舉辦「新世紀臺灣原住民族人權保障」研討會
- 2006/12/10 | 2006 年臺灣人權指標 民意調查報告摘要
- 2006/12/10 | 一份心一世情 「2006 人權之夜」創會首次感恩餐會

## 2007

- 2007/03/01 | 臺灣參加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第 51 屆會議
- 2007/03/01 | TOPS 舉辦「邊境學前兒童發展研習會」
- 2007/06/01 | 舉辦難民日講座 跨越國界的感動 泰緬邊境的志工服務
- 2007/06/01 | TOPS 賴樹盛 參加 AINGOS 全球聯盟論壇
- 2007/08/01 | 彌合人權保障的南北落差 南臺灣人權論壇成立
- 2007/08/01 | 本會舉辦「跨國人口販運問題」研討會
- 2007/10/01 | 國際學人 Mulyani, Lilis 來訪 瞭解本會服務內容
- 2007/11/01 | 緬甸人權考察團 參訪 TOPS 泰國工作隊
- 2007/11/01 | 本會合辦「網路、科技與人權發展」座談會
- 2007/12/01 | 人權之夜 ---- 尊嚴公義 你我有份！

## 2008

- 2008/01/01 | 2008 經濟自由指數 我國進步到 25 名
- 2008/01/01 | 南非人權委員會來訪 探討未來合作之可能性
- 2008/02/01 | 第十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通過成立「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
- 2008/02/01 | 加拿大駐泰國大使 訪視 TOPS 服務計畫
- 2008/02/01 | TOPS 第六座小型水力發電裝置完成
- 2008/02/01 | TOPS 協助「梅道診所健康醫療隊」巡迴服務
- 2008/04/01 | 舉辦「維護臺灣弱勢勞工權益」研討會
- 2008/06/20 | 世界難民日 舉辦「臺灣如何援助國際難民」座談會
- 2008/08/01 | TOPS 與南藝大共同籌辦「藝術出走國際志工營」
- 2008/08/01 | TOPS 青年國際志工團 前往緬甸學校服務
- 2008/08/22 | 舉辦「原住民族保障面面觀」座談會
- 2008/10/01 | TOPS 校園分享 鼓勵青年參與國際公益服務
- 2008/11/01 | 本會舉辦「消失的微笑——公益舞臺劇」
- 2008/12/01 | 2008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老人及原住民之人權保障最為薄弱
- 2008/12/01 | 「2008 人權之夜」 馬英九總統蒞臨致辭

## 2009

- 2009/01/01 | 馬英九總統簽署身障權利宣言
- 2009/01/02 | 朱延昌副祕書長 視察 TOPS 服務計畫
- 2009/02/01 | 日本梅道診所支援會 蒞會拜訪
- 2009/03/01 | CIFA 主席訪視 TOPS 泰國工作隊難民營服務計畫
- 2009/03/01 | TOPS 黃婷鈺 入圍行政院青輔會「青舵獎」
- 2009/04/01 | 全球自由度評比臺灣仍列自由國家
- 2009/04/01 | 馬總統決建二二八國家級紀念館
- 2009/06/20 | 世界難民日系列活動 「聽見，難民的夢想」
- 2009/07/01 | 港人走上街頭 怒吼要民主
- 2009/07/01 | 青輔會王育群處長視察國際志工服務
- 2009/07/01 | TFBN 參訪 TOPS 泰緬邊境難民服務計畫
- 2009/10/15 | TOPS 牽成 我國駐泰代表處與 TBBC 簽署國際合作計畫
- 2009/12/10 | 人權關懷 · 三十有成 本會成立三十週年

## 2010

- 2010/01/01 | 臺灣自 FATA 洗錢國家觀察名單除名
- 2010/01/01 | 2009 年新聞自由指標 臺灣大幅倒退
- 2010/01/10 | 2009 十大租稅新聞發表
- 2010/01/20 | 朱延昌執行長 視察 TOPS 泰國偏遠部落發展計畫
- 2010/04/10 | 中國人權協會正式更名為「中華人權協會」
- 2010/06/01 | TOPS 補助 Nu Po 難民營兩所幼兒園進行擴建
- 2010/06/10 | 首開兩岸人權對話 中華人權協會與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人權交流
- 2010/06/13 | 世界難民日活動 處處遇見美麗的靈魂
- 2010/06/25 | 泰緬邊境聯合會執行長來訪 長期合作推動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
- 2010/08/07 | 舉辦「漏稅罰與比例原則適用」研討會，「賦稅人權大調查」記者會
- 2010/10/25 | TOPS 舉辦緬甸移工小學幼兒師資培訓工作坊
- 2010/12/03 | 舉行「2010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 2010/12/10 | 世界人權日舉辦「百年人權之省思與展望」國際研討會

- 2011/02/15 | TOPS 泰國工作隊 舉辦教師訓練工作坊
- 2011/02/19 | 第十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蘇友辰律師獲選理事長
- 2011/02/25 | TOPS 泰國工作隊 視察穆斯林幼兒園
- 2011/03/01 | 在地關懷 決策在地化 本會成立中臺灣人權論壇
- 2011/04/01 | 自由之家年度報告 臺灣列為「完全自由」
- 2011/04/29 | 舉辦「兩國際人權公約與勞動人權」研討會
- 2011/05/01 | TOPS 協助難民營幼兒園校舍修繕
- 2011/05/04 | TOPS 舉辦為期三天「部落小學教師訓練工作坊」
- 2011/05/10 | 本會與朱鳳芝立委辦公室共同主辦「烏龍稅單大公開，台灣人要納稅人權利保護法」記者會
- 2011/05/23 | TOPS 舉辦 緬甸移工小學聯合教師訓練工作坊
- 2011/06/08 | 舉辦「中臺灣人權論壇」學術研討會
- 2011/06/16 | 瓜地馬拉總統府警政事務改革委員會主委麥海倫來訪
- 2011/06/18 | 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 因為有您 · 世界更美麗
- 2011/06/25 | 本會賦稅人權委員會舉辦「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執行期間修法延長之探討」研討會
- 2011/07/05 | 兩岸人權對話 中國人權研究會首次訪臺
- 2011/07/12 | TOPS 舉辦 難民營工作人員進階訓練工作坊
- 2011/08/15 | TOPS 協助「梅道診所」兒童病房彩繪
- 2011/08/25 | 本會舉辦 原住民族人權宣言記者會
- 2011/09/03 | 賀本會蘇友辰理事長獲頒 優秀公益律師獎
- 2011/09/16 | 查副理事長重傳出席 NGO 國際參與研討會
- 2011/09/28 | 本會賦稅人權委員會舉辦「納稅人權利保護官之法律建制」研討會
- 2011/10/08 | 舉辦國內首宗「賦稅人權 PK 賽」
- 2011/10/15 | 舉辦首屆「青年人權教育培訓營」
- 2011/11/18 | 舉辦「災後泰緬邊境難民人道發展之困境與挑戰」記者茶會
- 2011/11/22 | TOPS 泰國工作隊 參加幼兒園成果表演活動
- 2011/12/02 | 臺灣人權指標調查 結果顯示總體人權進步
- 2011/12/07 | 發表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 倡議以人民基本權建構稅捐體系
- 2011/12/09 | 人權之夜 建國百年 守護人權

## 2011

2012

- 2012/02/17 | 本會與忠孝、忠誠扶輪社聯袂造訪臺北監獄致贈年節加菜金，並與收容人面對面進行座談。
- 2012/02/23 | 汶旁難民營大火 TOPS 全力協助房舍及校舍重建
- 2012/03/07 | 舉辦翁山蘇姬電影慈善首映
- 2012/04/03 | 本會和臺北律師公會共同舉辦「娛樂事業法律制度初探」座談會
- 2012/05/04 | 本會與臺灣法曹協會共同舉辦「九二共識與兩岸人權交流」座談會
- 2012/05/29 | 舉辦「中臺灣人權議題」研討會
- 2012/06/18 | 啟動數位關懷暨司法人權推廣服務計畫
- 2012/06/20 | 世界難民日 舉辦「臺灣送愛心」座談會
- 2012/07/01 | TOPS 泰國工作隊 緬甸移工學校教師培訓
- 2012/07/10 | TOPS 與 NGO100 分享海外援助難民經驗
- 2012/07/17 | 召開「司法官個案評鑑申訴中心」成立記者會，並舉行揭牌儀式
- 2012/07/20 | 舉辦「被告司法人權」系列座談會
- 2012/09/11 | 舉辦「原住民族人權論壇」
- 2012/09/14 | TOPS 參與主辦「2012 亞洲 NGOs 援助與發展」研討會
- 2012/10/06 | 2012 青年人權營登場
- 2012/10/18 | 財稅正義圓桌論壇暨《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英文版發表會
- 2012/11/07 | 蘇友辰理事長率蘇建和、劉秉郎及莊林勳前往佛光山謁見星雲大師  
並獲致贈「公平正義」墨寶
- 2012/11/25 | TOPS 參加「2012 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成果大會師」活動
- 2012/12/04 | 整體人權保障 民眾滿意度下降
- 2012/12/07 | 舉辦「人權讚出來 2012 人權之夜」
- 2012/12/10 | 本會與其他民間團體共同舉辦「臺灣國際人權兩公約總體檢」圓桌論壇

2013

- 2013/01/23 | 舉辦「2013 年兒童人權營」
- 2013/02/24 | 「賦稅人權宣言」展開全球連署活動
- 2013/04/15 | 本會蘇理事長出席「法官評鑑制度及其運作」論壇
- 2013/05/29 | 舉辦「2013 中臺灣人權議題」研討會
- 2013/06/17 | 本會與臺灣法曹協會、臺北律師公會、民間司改會共同舉辦「法官評鑑 人們怎麼看」座談會
- 2013/06/20 | 本會與臺間團體、跨黨派立委召開難民法記者會
- 2013/07/10 | 舉辦「中國維權律師陳光誠先生訪臺」座談會
- 2013/08/03 | 南臺灣人權論壇 舉辦司法人權座談會
- 2013/08/16 | 本會原住民委員會與臺灣民主基金會在北、中、南、東舉辦五場原住民人權教育營
- 2013/08/31 | 本會與冤平協會共同舉辦《蘇建和案 21 年生死簿》新書發表會
- 2013/09/06 | 舉辦「傳愛泰緬慈善兒童默劇」慈善活動
- 2013/09/13 | 舉辦「軍人人權總體檢」記者會暨「軍人人權」座談會
- 2013/11/23 | 舉辦賦稅人權研討會「正當法律程序與賦稅審查及救濟」
- 2013/12/02 | 2013 人權指標發表會 整體人權保障退步？
- 2013/12/09 | 「董·理心——兒童人權海報展」開幕記者會



# 人權園地的齊心耕耘

許文彬 本會第十二屆理事長



中華人權協會於 1979 年 2 月成立迄今已逾四十載歲月時光（2012 年之前的協會名稱為「中國人權協會」），歷任八位理事長：杭立武、查良鑑、高育仁、柴松林、許文彬、李永然、蘇友辰、林天財，接棒傳承，齊心耕耘這塊人權園地，在我國人權史頁留下了輝煌篇章。全體同仁於歡欣慶祝之際，自當攜手努力不懈，迎向更為璀璨的未來。

回顧 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2 月，我忝任本協會理事長。曾於 2002 年 4 月，在北京國際大飯店，與大陸「中國人權研究會」副會長兼祕書長董雲虎、理事王林霞會面，進行人權事務交流，開啓海峽兩岸人權團體的首次接觸。又以「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的名義，派員多次前往泰國，透過我國駐泰代表處與泰方有關部門洽商，為當地監獄的臺籍受刑人爭取

權益。並曾接待來自古巴、蒙古、捷克、美國的人權團體代表、學者，就普世人權價值交換意見。

站在人權工作者的立場，本人亦努力完成下列幾件歷史性的人權事務：

## 一、爭取「正當按摩工作」合法化，促進民眾就業機會。

緣於臺北市漢口街一家理髮業者因替客人正當按摩，遭行政機關於 2003 年 4 月裁處罰鍰事件，我未收取任何酬勞，義務幫其循訴願、行政訴訟程序尋求救濟，未果；乃於 2005 年 12 月聲請司法院大法官作憲法解釋。歷經三年之後，於 2008 年 10 月 31 日作出「釋字第 649 號」解釋，認定：原來「按摩業只限於視障者始得從事」之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的條文，違反

憲法所定之平等權、工作權及比例原則，至遲應於三年內失其效力。此項廣大「非視障者」民眾長期爭取的正當按摩工作權問題，至此終得圓滿解決。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為因應此新法制，規劃多項措施，協助視障者就業。

## 二、推動完成偵查庭之受訊人席「設置電腦筆錄螢幕」。

本人於 2009 年 5 月以國策顧問身分向馬總統建言：目前各地檢署偵查庭製作偵訊筆錄時，並未比照法院在「受訊人席」設置電腦螢幕，以便即時閱覽，若有誤寫或記錄不完整者，可立即更正；故應予改進，以維訴訟人權。馬總統從善如流，督促法務部辦理。全國各檢察機關乃從 2010 年 1 月起全面設置偵查庭受訊人席「電腦筆錄螢幕」，從而確保筆錄之正確性。

## 三、「蘇建和案」義務辯護二十一載，終獲平反，引起兩岸法界之重視。

本人自 1992 年 3 月加入「蘇建和等三死囚冤案」義務辯護律師行列，於 1995 年 2 月三審死刑定讞之後，仍鏗而不捨地與蘇友辰律師協力循「非常上訴」、「再審」途徑進行平反。終於 2012 年 8 月 31 日臺灣高等法院「再

審」改判無罪確定。此案不只是臺灣彰顯司法人權實踐的範例，同時也引起大陸新聞界及司法界的高度重視。「人民日報」海外版、「人民網」於 2012 年 9 月 4 日大篇幅報導，引述「蘇案律師團成員許文彬律師說，司法審判的目標是毋枉毋縱。」北京「中國廣播網」於同年 11 月 13 日報導：最高人民法院常務副院長沈德咏在中共「十八大」新聞發布會，公開指出：臺灣的「蘇建和案」可以作為大陸法院有關冤假錯案的借鑑。

## 四、向國際社會發聲「死刑宜慎不宜廢」。

在臺灣社會「廢除死刑」聲浪響起之際，本人不計譏譽，站在中立、公益之立場，倡言「死刑宜慎不宜廢」。於 2013 年 3 月、4 月，透過外交部發行之「臺灣光華雜誌」，連續兩期在題為「與國際接軌，向本土扎根——臺灣人權開步走」專訪欄目，以中文、英文、日文刊登報導，向全世界發聲。臺灣刑事法制兼顧被告及被害人之人權，讓國際社會得以理解。

以上的人權史跡回顧，值茲中華人權協會四十週年慶之際，期能與我協會同仁分享、共勉，也盼望臺灣社會在人權理念基礎上，更加的和諧、進步。

# 重量級賀禮

中國人權協會柴理事長松林暨全體與會人均鑒：

欣悉 貴會訂於本（91）年2月3日，假臺北市希爾頓大飯店舉行第十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特電申賀。

貴會長期以來，致力於推廣世界人權理念，深耕勤耘，普獲共鳴；復積極參與國際人權活動及國際人道救援，澤及苦難，並宣揚我國維護此一普世價值之立場，對於促進國際社團之進步發展及我國家地位之提升，貢獻良多，殊深敬佩。際此盛會，謹祝大會圓滿順利，會務順遂，諸君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呂秀蓮

中華民國 91 年元月 29 日

## 第十二屆理監事新官上任 許文彬律師當選本屆理事長

### 第十二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許文彬

**副理事長** 楊泰順

**祕書長** 張學海

**常務理事** 高育仁、蘇友辰、孫震、王應傑、李永然、王紹堉

**理事** 李慶安、林信和、姚立明、查重傳、馬國光、葉金鳳、葛雨琴、  
鄭貞銘、白秀雄、吳惠林、呂亞力、薛承泰、樂敬、王麗容

**常務監事** 馬愛珍

**監事** 朱鳳芝、李鍾桂、龐建國、楊大器、劉樹錚

### 兩岸人權團體首度交流



本會理事長許文彬先生與中國人權研究會副會長董雲虎先生相見歡

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許文彬先生於 2002 年 4 月 3 日，在北京國際大飯店，會見了「中國人權研究會」副會長兼祕書長董雲虎，這是海峽兩岸的人權團體第一次交流，具有積極的意義。

在這次會面中，在場的還有：我方總統府「人權諮詢小組」執行祕書蔡明華，以及大陸「中國人權研究會」理事兼聯絡部副主任王林霞。雙方就兩岸人權情況互相介紹及交換意見，同時也互送了各自出版的刊物；並同意未來加強資訊交流，更希望有機會也能組團互訪，增進彼此的瞭解，提升兩岸的人權水準。

# 九一大專青年海外志工營 活動報導

王麗雯 TOPS 志工

今年的暑假已經結束了，但有一段回憶卻一定要與你分享——TOPS 所舉辦「91 大專青年海外志工營」……

話說在暑假的開端、炎熱的 7 月，TOPS 發出招募大專海外志工的英雄帖有了回應，一樣熱情有勁的大學生湧至 TOPS，在暑假眾多娛樂節目當中，選擇了這個必須通過嚴格的層層篩選、然後投入各式各樣訓練的活動。聽起來很累，但他們卻樂此不疲，身上帶著臺灣的都市味（不是銅臭味喔！）心裡充滿對海外服務地區的好奇心，用努力做燃料飛到了泰國，在最貧窮的一省中最貧窮的一縣，與 TOPS 服務的少數民族——甲良人有了第一次的接觸。

他們拜訪了三個甲良村，跟著村民下田工作、上山拜拜、早起餵雞豬牛羊、下午舂米砍柴煮小米酒，跟溫和善良的甲良人做好朋友，也跟神出鬼沒的吸血蟲來個大鬥法，除了隨身攜帶樟腦油與小護士當防身武器，更時時要檢查自己細皮嫩肉的腳丫有沒有遭到毒吻，畢竟還無法像甲良人那麼浪漫，視吸血蟲如一片落葉，輕輕撥落。山上的生活沒有電視機、沒有 KTV，卻更多采多姿。

下山後赴當地的智民華校表演，既然是華校，當然大專生帶來的布袋戲就用國語發音，

讓小朋友從孫悟空的口中聽聽他們學了很久的中文；據學校校長所說，可以讓他們藉此親近中華文化，小朋友不知道這麼重大的意義，但他們看得可高興的呢！

最後前往 Mae La 難民營，為讓更多的人能看到表演，在偌大的營區中趕了三個地方，因為難民營裡很多人懂英文，大專生秉著 100% 顧客滿意的精神，決定用破破的英文來娛樂大家，把原本臺語的臺詞改成兒童美語，Monkey、Pig and Bull-King，就是孫悟空、豬八戒、跟牛魔王了，於是在一句句「Monkey brother！」「What's going on, my dear pig？」……彷彿芝麻街版的孫悟空大戰牛魔王中，結束了大專營的行程，但他們的表演還未結束……

八位大專生在曼谷期間，憑著一股傻勁在世貿中心前的天橋下搭起了戲臺，儘管頭頂曼谷 8 月火辣的太陽，身邊又是嘈雜的車陣，天真的他們還是賣力演出，讓來來往往的人都停頓了腳步，還讓路邊的計程車「八庫」回來看，大學生們決定把這次演出所得——鐺鐺鐺 70 塊泰銖，全數捐給 TOPS 在泰國的計畫，數目雖不多，但卻是八人在艷陽下奮鬥了一個多小時所得……

# 談如何保障新聞自由

**鄭貞銘**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所系教授、本會理事

欣聞國家人權委員會將於今年 91 年底完成立法正式成立，希望能在落實過程中強調與國際人權的標準接軌，以鞏固、重建與落實現代立憲民主的憲政秩序。國家人權委員會除了協助政府保障人民的人身自由和隱私權，如全民指紋建檔、健保 IC 卡、公務人員忠誠調查等；也要針對政府機關介入、管制新聞傳播媒體、防礙新聞自由的方面，推動改革。本文則就保障新聞自由，提出筆者的看法。

所謂「新聞自由」，是指透過大眾媒介傳播資訊或概念，而不受政府限制的權利。美國大法官 Stewart 於 1975 年，主張，美國憲法所以要保障新聞自由的目的，在於保障一個制度性的新聞傳播媒體，使其能發揮監督政府的功能或角色。在現代民主社會中，新聞媒體足以擔當監督政府的功能或角色；倘若政府對新聞自由介入，其產生的負面效果和媒介無法監督政府的祕密主義，甚至造成新聞傳播媒體的自我設限，引發寒蟬效應。

當然，新聞自由不是漫無止境地擴張，也有其限制。當新聞自由牽涉到國家安全時，各國或多或少都會對傳播媒體管制。不過政府不能老是拿「國家安全」的藉口管制媒體或任意搜索媒體，宜制定相關資訊公開的法制讓媒體

有所依循，不再動輒得咎。

拿美國的豬羅灣事件為例，1961 年 4 月，美國紐約時報記者報導了美國中央情報局早先訓練的流亡人士，將推翻古巴卡斯楚政權；不過，紐約時報知道茲事體大，決定刪除「中央情報局」，而後報導之。4 月 17 日豬羅灣事件爆發，隨後告失敗，引起甘迺迪對紐約時報的批評。事隔一年後，甘迺迪卻表示，若對此項計畫多加報導，可避免外交上的挫敗。

在我國方面，將處理國防機密的問題交由國防部認定（妨害軍機治罪條例）；不過由國防部主觀認定「軍機」和立即明顯的危機，會造成因軍事新聞的嚴密控制，而導致二手傳播（如謠言），最後使得全國國民利益受損。因此，要解決國家安全與記者採訪權的衝突，得制定國家機密法制，並應包括資訊公開法制、機密法，而且在立法院下成立國家機密委員會，讓機密的文件定義由行政轉變為司法單位。

期待國家人權委員會成立後，能使國家政府更重視人權，也希望國家人權委會能推動「保障新聞自由」，不再使新聞媒體動輒得咎，讓新聞媒體成為監督政府外的第四權。

##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工作概況

### 布袋戲・兩樣心

馬家驊



難民營裡最後一場表演，難捨那一雙雙會笑的眼睛。

不知道在這些第一次遠渡重洋、跋山涉水，就為表演短短 30 分鐘布袋戲的高等教育學生心理，「布袋戲」這三個字，是否已不再只是懷舊與童年記憶的代名詞？

遙遠的這頭，雖沒有電，沒有過濾殺菌的自來水，沒有穩固的建築物，沒有足夠禦寒的乾淨衣服，沒有營養清潔的食物，「甲良人」三個字卻已漸漸深入若干來自遠方的年輕臺灣人心裡。

「第一屆大專青年海外志工營」利用寒假期間讓大專學子深入泰國偏遠山區及難民營，表演布袋戲並體驗山區艱苦生活。看著照片中辛苦的演出、很狼狽的模樣，有些朋友們會問：「為什麼要千里迢迢地去表演布袋戲？這是他們最需要的嗎？為何不做點更有意義、更被需要的？」

當我靜靜坐在最後一場成果發表會場觀眾席中，看著前方坐在講臺上的學員們各自娓娓道出此行的喜怒哀樂……，激動處大家爭相附和，感傷處紛紛陷入回憶，隨便一張照片，都可滔滔說出一個故事或需求。是啊，他們最需要的何其多，我們能做的又豈是這區區十天便可滿足？

為了教遙遠的甲良人可以在艱困的環境裡「自己釣魚吃」，泰國工作隊已在這裡服務了無數個寒暑，這不是一蹴可幾的理想。而尚無經濟或工作能力，卻有滿腔熱忱等著若干時日好好發揮的臺灣高等教育學生，是不是可以在通過重重嚴格的訓練後，將所學帶給遠方因努力求生而少有機會接觸異文化洗禮與衝擊的甲良族，也是我們想試著實現的理想。畢竟，這對甲良人或是大專學生來說，都是一個少之又少卻難能可貴的機會與經驗，臺灣大學生有幸得以重新省思自己的生活與生命價值，甲良人亦得以接觸幾乎不可能交集的異國文化與藝術。回想那十天場場「座無虛席」的盛況與一張張好奇又害羞，卻非萬不得已不願閉眼的期待的臉……，是啊，我們是不是有幸能給這群善良的甲良人幾夜不一樣的好夢，為他們開個不一樣的窗口，好創造更多的可能與希望？

## 山上的故事

賴郁芬 臺灣原住民工作團執行祕書

第一次見到 Nai 的時候，比較有印象的是曬到有點黝黑的臉，配上來自山上的口音。她用那有點被原住民同化的口音，充滿祥和之氣的樣子，然後很平靜地說出一個關於龜殼花的故事……

「前幾天晚上，離開房間洗個東西。平常到晚上因為有點月光，所以常常就摸黑回去。那天突然就想要開個燈，結果一開燈就看到一條龜殼花在努力的要鑽進我的房間裡。如果不是突然想開燈，不小心踩到它，那時不知道會怎樣，肯定完蛋了。」

後來對她的印象比較深的是，雖然她不是原住民，但每次講起一般人對原住民的看法時，那股祥和之氣，就被一種無奈的憤慨給取代了。但談到部落裡的孩子，那群努力要學習編織的婦女，一心想要為自己的部落建立認同的頭目，那個擔心自己苦瓜收成的原住民，以及部落裡大大小小的紛爭中，所流露出來自部落的率真與單純，這時，我又從她身上分享了，那種在發光，有點出世的部落生活。

也許就是因為原住民的生長環境和思維，和我們這些來自城市的人，是這麼不相同，所以在兩種思維的交會點上，除了碰撞之外，總是有些天外飛來的幽默與樂趣。

「在部落裡的居民大都靠天也看天吃飯，

和城市裡以電腦維生的工作方式是不同的。我們部落裡有個婦女，為了推動婦女織染工作室，就常常跑到神父那裡用電腦，她的先生看到她花這麼多時間在電腦桌前，常常埋怨她整天都坐在電腦桌前不去工作，在他們的認知裡，坐在電腦桌前不是在工作，出來和陽光接觸，和太陽有關的工作才叫工作。」

「我總覺得部落裡的孩子，比較怕生，不敢嘗試。尤其很多孩子長大後到城裡去，都有適應的問題。因為從小的環境中，沒有鋼琴教室、電腦遊戲，沒有雲霄飛車，有的只是和山做朋友的遊戲，游泳、採果子、採竹筍等，還要幫忙家計或照顧更小的孩子。到城市裡和人往來，覺得自己和別人很不一樣，別人有的記憶和背景知識是自己所不瞭解的世界，漸漸地就會退縮起來。其實說穿了，所有的問題，還不是只是生長環境的不同而已。」

其實，有些問題不只是生長環境的不同而已。族群間的尊重與相容、人性中難以根除的階級意識，以及資源的分配不均與強勢者的掠奪等，都是造成原住民現今處境的原因。不過這些在文明社會中包裝得很美、行銷得很成功的「產物」，反映在原住民的身上，卻原始而赤裸，然後變得可愛。無奈，卻很可愛。



## 笑笑西遊記 兒童人權宣導系列

李東亮 協會志工



話劇志工賣力的演出

適逢 12 月 10 日，也就是世界人權日的到來，本協會舉辦了一系列人權宣導的活動。其中有一企劃是專為國小學童所設計的巡迴宣導方案。希望能藉此使國人從小就接觸人權，並透過短劇及有獎徵答的方式，與學童們建立良好的互動學習效果。短劇是這次活動的重心，腳本乃是改編自西遊記當中的片段。劇情大綱如下：前往西天取經的唐僧師徒們，經過漫長的旅途後，發現他們的旅費竟然花得一毛不剩。這個時候三師弟沙不淨（政客化身）提出了一個要把二師兄豬小戒（弱勢者）出賣給屠宰場，藉由別人的犧牲來換取利益的方案。這個

方案馬上得到大師兄孫大空（強勢者）的認同，但是師父唐三藏（人權宣導機構）出來干涉。藉著唐僧對大空和不淨的規勸，使臺下的小朋友認識到販賣兒童是不僅侵犯人權而且也是法律上所禁止的。

接著，三個師兄弟想要以街頭表演的方式來賺取旅費。因小戒、不淨只有 9 歲及 11 歲，都還是未滿 12 歲的小孩。所以再次藉由唐僧的制止，說明僱用童工是侵害兒童人權的行為。

到了最後一幕，也該是蜘蛛精出場的時刻了。蜘蛛精甫一出場便馬上綁架了唐僧，孫大

# 2002

空欲先解救師父於危難之中。但是唐僧卻要求大空考慮到小戒、不淨兩個兒童的危難優先權（危難中有優先得到解救的權利），帶這兩個小朋友先走。最末，還教導學童別跟蜘蛛精一樣，因為外表的限制或其他不如人之處，就自怨自艾，而應多認識自己的長處，並發揚之。



小朋友最多的一次，南投名崗國小

短劇之後，便是驗收學童學習結果的有獎徵答。從現場的師生反應來看，透過這樣以戲劇趣味宣導的方式，小朋友們都可以由例子中直接吸收人權的常識。對於突破人權概念予人的抽象印象，不啻為一良好的方式。

一般報導



## 兩岸法學交流 探討司法人權

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許文彬於 91 年 10 月

20 日至 27 日，應大陸「中國法學會」邀請，率領「臺灣法學界人士參訪團」一行十餘人，赴北京、上海訪問。拜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院、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及上海市法學會等機構。與大陸司法實務界，就兩岸司法制度、法庭運作實務及司法人權保障等課題，舉行交流座談會，受到大陸有關司法及臺辦部門的重視。我方參訪團成員，包括：監察委員一人、最高法院法官三人、臺灣高等法院及分院法官（兼庭長）五人、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一人、律師三人。



參訪團拜會大陸最高人民法院，前排右四為本會許文彬理事長

在司法人權方面，大陸法規、檢察院目前也採取了許多改革措施，例如：犯罪嫌疑人在偵查中辯護制度，落實審判公開，強化檢察官舉證責任，對於人民申訴之重視，採行專家陪審，民事強制執行由公權力強勢介入保障債權人權益等，頗有值得兩岸互相觀摩、借鑒之處。

## 2003 冬令原鄉親善與文化學習之旅

### 泰雅部落生活體驗與社區服務探訪營隊



我們砍了竹子要回家，家裡的女人等著要做竹筒飯

本協會原住民工作團自成立以來，除了平時深耕部落學童教育的工作外，亦不定期舉行特定活動，以增進原漢民族間的交流，並藉此平衡偏遠地區原住民部落在資源上的不足。



藤編技藝～真的不容易喔！除了師父之外，我們做不出一個方正的

「2003 冬季原鄉親善與文化學習之旅」的大專營隊活動於一月間舉行，是藉由部落生

活的體驗、文化技藝的學習、部落的探訪等活動，如染布、小米栽種、開墾、藤編、小米露釀製、打獵陷阱製作、竹筒飯製作（從砍竹子到蒸煮）等，促使參與的大專生能從活動中，學習不同的生活智慧與思維；並從部落的過去與未來計畫中，反思出對部落居民生活以及人群社會的關懷與尊重。



坐在雜貨店前，聽聽老人家說說部落生活的點滴與滄桑

## 山居甲良散記

# 文化是流動的，相遇是美好的

許藝文 TOPS 志工

雖是打著志工服務團的名號，但從一開始，我就不敢奢望自己能在短短 14 天中，能帶來多大的貢獻：真的能夠說得上提供了實質助益的，是義診團的服務人員，以及長期關心這片土地上的需要的 TOPS，或是許多深入災難貧苦地區的 NGOs。相較之下，我們這種短暫的停留、走唱藝人的表演，可能只是增加他們生活的娛樂吧！

然而，這個活動賦予我們的責任，也許本就不是期待我們扮演救助者的角色，而是希望我們打開心胸，去接觸其他的文化，給自己一個機會體驗生命不同風貌。在數天和山上居民朝夕相處下，常常會有「啊！原來他們是這樣的生活著……」的神奇感受。

其中性別角色的模糊，是我感受最深的文化差異。甲良族是母系社會，家中精神地位最高的象徵是奶奶，但善良團結的甲良族，並沒有因此造成「男卑女尊」的相對地位，反而是在家事責任、家務決定權上，男女有非常平等的工作和聲音；常常看到背著小孩或唱搖籃曲的爸爸，媽媽則砍柴下田、也會對公共事務提出意見。在甲良人身上英勇和溫柔是同時存在的，因時因地而展現，而不是性別特質，不是

社會眼光造成的束縛。

另一方面，他們的生活除了較為簡陋外，似乎又可以看到一些我們所熟悉的文化特質。像是在寒冷的冬天大家圍著火爐取暖，一人一口酒象徵感情的傳遞，男子具備蓋房子、女子學會織布的生活技能才能成家立業，有肉食先給小孩和客人吃；這些現象在許多文化中都是共通的！

文化，其實是人類多年累積傳承下來的，也許在不同的環境下，發展出不同的結果，但是卻不必心存比較；從我們參與他們的生活，懷抱善意感受他們的世界，我接收到他們對於不同文化背景的我，也是用一種寬容開闊的眼光來看待，這種美好的感覺，如一道暖流，溫柔的流過我的心。

多麼希望，世界上的文化相遇時，都能不要考慮利害關係，不要硬將自身的價值觀加在別人身上，只要懷有一顆善意的心，彼此願意去聽、去瞭解，讓經濟的、宗教的、軍事的這些界線都消失於無形，那麼就可以避免很多紛爭了。讓世界上每個角落的人都能好好的生活，相遇的時候也好好的分享生命中的美好，是多麼美麗的願望。

## 泰囚何時窗外有藍天

張學海 本會祕書長



張祕書長學海專程探視曼谷中央重刑犯監獄中的臺籍受刑人

3 月間專程拜訪泰國獄政廳處長雪娃康女士，話題圍繞在我國在泰國監獄服刑的七十九位同胞的身上。經駐泰代表處鄭博久特別安排，張副組長泰來陪同下，專程赴曼谷中央監獄探望八位重刑犯，刑期最輕者判 33 年，其餘均被判無期徒刑，八位中服刑最短期 3 年，最長者甚至 20 年，近幾年詳閱歷年有關「泰囚案」的陳情資料，讓我既震驚又哀痛。曾分別邀請陳情的家屬一一懇談，並分別拜會監察院、法務部、立法院尋求政府部門可能的援助。去年年底又連續接到受刑人連署的信函，希望我有機會到泰國探監，促使我決定親自去探望他們。結果他們用「男子漢大丈夫」不輕流的

熱淚來迎接我，並依依不捨送別了我，讓我內心百感交集，步履沉重不已，不知道下次何時見面，有那些人依然健在？

基本上這些受刑人反應獄中生活條件不佳、衛生醫療設備欠缺，重病者無法戒護就醫，甚至遭受次於其他國籍受刑人的不公平待遇，希望政府及人權團體能向泰國政府反映改善。尤其泰國與二十餘國已簽署外籍受刑人遣送回國服刑之協定，服刑四至八年即可遣送回國服刑，受到自己國家監獄及法律較好之處遇，這些都是此行與泰國獄政廳官員協商之重點。

協商過程中，本人先表明由於中國人權協會長期接到受刑人及其家屬的陳情，訴說種種不合理、不公平的處遇，事實如何有待深入瞭解，因此請獄政廳說明，如有檢討改進之處請站在人道立場、人權保障之考量儘速改善，以免影響泰國形象。同時並表示本案陳總統、呂副總統極表關切，本人在去年 12 月 9 日總統府人權茶會中亦曾特別提出報告，為維護兩國人民之友誼，希望泰國獄政廳對我國受刑人避免有「差別待遇」之情事。由於國內媒體一再披露國人在泰國司法、獄政上受到不公平待遇，社會大眾亦有醞釀向政府反映拒絕泰勞入

# 2003

境之反對聲浪，為免情勢惡化希望儘速獲得合理之改善。

在協調過程中氣氛尚稱良好，初步達成以下共識，可謂獲得重大之進展：（1）以往受刑人家屬需探監才能寄存現金轉交受刑人，此後可在臺灣直接匯寄駐泰代表處專戶並按月專人送達。（2）遇有重病或及急病，由駐泰代表處會同獄方二位戒護人員戒護下可保外就醫。（3）遇有特殊節慶或特別需要，可由駐泰代表處派員攜手機供受刑人與在臺家屬通話。（4）如臺灣醫師義診團願意為受刑人健康檢查可由駐泰代表處專案申請。（5）同意放寬臺灣受刑人家屬探監時間。（6）臺灣與泰國因無邦交故無法簽署以國家為主體之協定，但若循其他方式達成遣返服刑，獄政廳樂觀其成，但權責機關為該國外交部。

此行終能獲得重大突破，實有賴於鄭代表博久、張副組長泰來全力支持，以及陳總統、呂副總統長期以來的關心，外交部及法務部給予最大的幫助，足見政府在「泰囚案」負責、積極的態度。改善監獄內處遇只是一小步，未來仍要在如何早日實現遣送回國服刑方面積極努力，讓泰囚窗外也有一片藍天！不要讓流落

他鄉異域的同胞，有生為臺灣人的悲哀才好。

由於我國服刑人大多數涉及毒品案件，為此認為有特別呼籲國人赴泰嚴防涉毒之必要。泰國政府目前正全力掃毒，國人切勿以身試法。

陶克信總理對近來掃毒工作成果雖表示滿意，惟因傷亡人數眾多，受國內外之壓力甚大。但陶克信仍重申堅持繼續執行掃毒措施，並強調未來國家棟樑之青少年涉毒情況嚴重，直接影響國家之安全與前途，若真要解決問題就要面對殘酷之現實，今日不面對問題總有一天會爆發，屆時可能為時已晚。至於偶有警察人員涉及「殺人滅口」案件，官方正在懲治這些害群之馬，希望社會勿以少數警察行為不端，即斷定一千多宗槍殺案都是警察所為。

泰國嚴懲毒犯，判刑極重，目前我國在泰國服刑人數 79 人，約有九成以上判刑在 20 年以上。這些受刑人苦不堪言後悔莫及，為此希望國人引以為戒。鑒於國內不少青少年涉毒日深，泰國政府反毒掃毒雷厲風行之作法雖國際輿論有批評之聲，但毒害足以動搖國本，希望國人赴泰要知所警惕！

## 一年海外志工生活的感想

賴樹盛



我已可以用泰語和他人溝通並結交許多朋友

2003年1月7日上午，從臺北飛往曼谷的班機把我從熟悉的城市載往一個陌生的國度，而我則將在泰緬邊境上展開一年期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海外志工的生活。時間的流逝真的很快，自己已坐在曼谷飛往臺北的客機裡，轉眼間一年的時間過去了。昨夜的失眠讓我在旅程中有些昏沉，但當機長廣播著班機即將在 20 分鐘後抵達中正機場，我趕緊向窗外探去，一眼就認出了那塊再熟悉不過的土地，

而我的淚水竟也失控般地沿著雙頰向下滑落。

這裡，自己來去在泰緬邊境的難民營與偏遠山區之間，也曾有機會到訪寮國與柬埔寨，親眼目睹這些土地上人們的貧窮與困苦，雖然臺灣這塊土地總是有著不少的問題與混亂，但她始終都是我心中最美好的所在，更何況與這些國家比起來，生活在臺灣真的是非常地幸福與美好的事情。

很多人問起我為什麼會想當海外志工呢？其實當我在英國社會發展研究所課程開始不久後，便已決定在畢業後一定要到低度發展國家去看看，心裡始終有個聲音：這是一個自我設定的必修實習課程。所以 2002 年在回臺後，便四處設法尋找到海外從事援助發展工作的機會，剛巧碰上了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在甄選海外志工，並且很幸運地順利甄選上了。說真的，自己真的幸運，一直都能有機會去嘗試自己想做的事，當然更要感謝爸媽對於這個小兒子的諒解與支持。

「海外志工」似乎馬上可以讓人在腦海中充滿著許多異國風情的豐富想像。換句話說，

「海外志工」聽起來像是那種讓人可以理直氣壯的不務正業，將所有煩人的俗塵世事全都拋開後，隻身前往未知神祕的異鄉國度尋找獨特生命經驗，並能夠擁有神聖光環的一份工作。去年底老媽還問我，如果真的想要從事志願服務工作，在臺灣也有很多需要幫助的人，我可以留在臺灣而非得要去海外。

我的回答是：沒錯，在臺灣我一樣可以做我想做的事，有的是機會才對，不過，如今由於我曾去了國外學了發展研究的東西，加上外語能力的具備，其實是比他人更適合到海外的 NGO 去工作，而臺灣的服務機會應該是還是會有許多人去努力的。我只是在想，海外志工其實跟在臺灣的志工沒兩樣，服務他人與改善社會的使命感一樣，工作內容都是一樣的，差別只是在於自己最想要做什麼與自己適合做什麼？

而自己在這一年得到了很多他人幫助與自我成長，尤其是領隊良恕姐對於我生活上的照顧，在工作上的指導，讓我能夠在陌生的環境上很快地得以適應並進入狀況，也要感謝那些

可愛又可敬的 TOPS 當地職員工，他們總把我當做家庭成員一份子般和善地對待，讓我即使遠在泰緬邊境仍然時時可以感受到家的溫暖。從一開始初抵 TOPS 泰國工作隊辦公室所在地美索市 (Maesot)，一句泰語也不會說的我，更是得學習著如何適應當地的生活環境，整整花了二個月的時間才逐漸調適好自己，但如今我已可以用泰語和他人溝通並結交許多朋友。

此外，對於工作隊的難民營學前教育援助計畫與偏遠泰鄉村教育服務計畫也是在時常隨同工作人員到難民營或山區部落，觀察並學習他們的工作情形，而且在當地工作人員熱心地指導下，開始瞭解 TOPS 在泰緬邊境的服務計畫，並逐漸參與工作計畫的籌劃與執行。最後更要謝謝中國人權協會願意提供這個志願服務的機會給我，讓我可以海外順利地完成自我實現的人生課題。

雖然一年志工的實習轉眼結束了，但還不是海外志工故事的結局，深信行囊滿載而歸的我，將在海外援助工作這條路上繼續與好友們奮力前行。



一般報導

## 2003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總說明 優劣互見、瑕不掩瑜的人權景況



許文彬理事長主持發表會並做總體說明

為迎接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的到來，中國人權協會於 12 月 2 日發表 2003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報告，包括「文教人權」、「兒童人權」、「身心障礙者人權」、「婦女人權」、「老人人權」、「環境人權」、「司法人權」等七大類別，這是本會自 1991 年以來進行此項調查的第十三個年頭。

今年度的臺灣人權指標顯示，有「優劣互見」的情形，總體而言，則可謂「瑕不掩瑜」。茲擇其要者有以下幾點：

- (1) 「婦女人權」指標創下歷年來的新高。
- (2) 「兒童人權」整體較去年也有進步。
- (3) 「身心障礙者人權」達到平均標準的比率，較去年提高。
- (4) 「老年人權」的狀況，今年比去年有進步。
- (5) 「司法人權」部分，在監獄行刑制度有助於受刑人再社會化，及審判中法官能耐心聽取被害人意見，這些情形較去年有改善。其他在偵、審各階段的滿意度，均較去年略為退步。
- (6) 「文教人權」部分，在「學生權」方面有顯著提升，唯於「基本教育權」、「文教工作者人權」、「人權教育」方面均有下滑情形。
- (7) 「環境人權」部分，整體環境權的實質改善，在短期內並沒有進步。

# 九十三年度 校園人權營造系列座談會紀實

范文鶯 本會企劃秘書



教育部政務次長范英嫻女士(中)非常重視校園人權的發展,在百忙之中撥冗親自與會並致辭。

中國人權協會很榮幸的受教育部委託辦理此系列座談會,一同共襄盛舉,感到責任重大的我們也發動所有的人力來策劃,並請老師來指導。許文彬理事長表示,有機會承辦這次的活動深感榮幸,本協會會努力扮演好角色,聯絡最合適的與談貴賓,提供最好的與談環境,讓與會的所有來賓能充分就各議題中暢所欲言,

言,一起討論校園人權未來的出路。

教育部自從去年成立人權教育委員會之後,積極在推動校園人權這樣的議題,在周碧瑟老師以及其他熱心的老師共同指導下,這一系列的活動才能如期展開。

本會舉辦這一系列座談會就是要溝通觀念,一方面透過對於現行法令的瞭解,藉由各個角色,如在座的學者專家代表、家長代表、老師、學生代表等,大家共聚一堂,進行對話澄清觀念,這是非常有意義的。

陳總統所說的「人權立國」,其理念是沒有問題的,但是實踐的過程會有觀念、角色的不同,而有所不一樣的想法,透過今天這樣的座談會,彼此溝通觀念、形成共識,藉此可提供有效匯集多元意見,依座談會的共識及結論作為未來校園人權教育相關政策制定之參考。



## 承辦教育部訓委會 校園人權營造系列座談會

- 03/03 (第九場) 談國小組身心障礙議題。
- 03/05 (第十場) 談高中組性侵害議題。
- 03/08 (第十一場) 談國小組兒童保護議題。
- 03/10 (第十二場) 談國中組校園安全議題。

## 發現天使的另一種童年

李榮源 本會志工

來到柬埔寨已近一個月了，蒼翠綿延的稻田上一片蔚藍的晴空是我初到暹粒（Siem Reap）時的印象，至今這樣的景象仍令我醉心，但最能引起我注意的還是隨處可見衣不蔽體的孩子們，原本我以為是因為這裡氣候炎熱的緣故，但事實上是很多孩子沒有衣服可穿。在這裡，可以看見牧牛童、在田裡務農的孩子，以及在路邊擺攤的孩子，進到村落裡，更可知那的生活是加倍地艱苦；由於環境使然，也造就了這裡的孩子與村民，展現出另一種生命韌性的氣息！

傍晚時刻，我都會騎著腳踏車在街上閒逛，順便品嚐路邊攤的美食，拉肚子多少都會的，不過來到這兒，不吃吃最道地的食物，實在很可惜！我在這兒也結識了不少本地朋友，跟他們閒聊很有意思，多半我們都是使用英語，偶而遇到有在學習華語的柬國朋友，他們就都會想要跟我練習說中文。我和工作隊的夥伴之間的溝通都使用英文，也向他們學習一些柬文單字或句子，好讓我下鄉的時候除了傻笑之外，也可以開口說說話，跟臺商朋友則是講國語居多，偶而遇上臺灣觀光團，那就是國語、臺語、客家話都用到了，糟糕的是，我發覺我

現在沒有一種語言是講得好的。

每隔一段時間，我就會南下首都「金邊」去拜訪在那的臺商朋友，真心地感謝他們長期以來給予 TOPS 的協助與支持。來到柬國的時不算長，但感覺這裡不只是像爸媽所形容那三、四十年前的臺灣，甚至有那三〇年代的味道。然而，首都金邊也不算相當繁華，在那裡是找不到 7-11 與麥當勞的，絕大多數的柬國人民是真的沒有如此的消費能力，這也使得類似的連鎖企業無法在此立足。

在工作隊，最令我興奮的時刻就屬到村落拜訪或是服務了。由於現在正值雨季，通往村落裡的道路泥濘不堪，偶而我們也得捲起褲管，徒步涉水而過，但這對於村落裡的居民而言，早已是稀鬆平常的事情。沿路上，我都會和村民們打招呼，也很喜歡沿路和過往的孩子揮手打招呼，而他們也定會向我綻放燦爛的笑容，或是也同樣地笑著向我揮手；當看到這些孩子們如此純真的笑容時，我的內心同時被兩種感受圍繞與觸動：感動、感傷！

縱然她們的生活如此的艱辛困苦，但卻也保留了那最純真善良的一顆心，當你見著他們的微笑時，你會發覺其實天使就在我們的身

邊，在我們的眼前！對我而言，這些孩子們就是我的天使，雖然他們需要協助，但卻同樣地讓我敬佩。與村落裡的孩子接觸總讓我覺得開心，他們對我這個「外國人」也充滿著好奇的眼光，並且不時地打量著我，我也總以微笑來回應這樣的目光，而孩子們也會同樣地抱以無瑕的笑容予我，此時此刻，語言不再是我和孩子們之間的距離！

前幾天，和工作人員一塊去村落裡播放錄影帶給村民們觀賞，到了 Kumru 這個村莊，一會兒就聚集了許多村民，多數是村落裡的孩子，我和工作人員 Net 兩個人很快地把器材架設完畢，並測試發電機與器材，不料發電機運轉沒多久就中斷，工作人員過去檢查並重新啟動，可是當他走回來準備要打開電視機的時候，發電機又再度故障，這時的我不由自主地發出一聲「Oh！」結果沒想到引來孩子與村民們的一陣笑聲，也有孩子起而模仿，我尷尬地面對著大家，吐著舌頭伴著臉紅地傻笑著。我想，這句外來語除了讓村落裡的居民感到新鮮之外，還很有「笑果」呢！

我們也和村長一同在村落裡挨家挨戶地尋找足齡能夠參加「識字班」的學生，有些村

民也非常主動地替孩子們報名，並表達感謝 TOPS 與 KAKO 能夠提供孩子們這樣的學習機會。

這裡的孩子最開心的事情莫過於是能夠「上學」了，縱然東國的公立小學是免學雜費的，但孩子的制服、書包、文具等等的花費，對於他們的家庭而言也是筆不小的負擔，因此，TOPS 也從臺灣募集了許多愛心物資準備送來東國，分送給我們所服務的村落裡最需要協助的孩子們。而村落裡仍存在著重男輕女的觀念，因此也導致女孩在食物分配與接受教育，受到不平等的對待，而工作隊的夥伴們也積極地在村落裡導正這樣的觀念。

每當我們的車子駛過村落裡的每一吋土地時，只要見到村民與孩子們的笑容，我的心就會為之觸動，更激起內心那股奉獻的熱情；教育工作並無法立竿見影，縱然我們的努力只是杯水車薪，但這杯水卻能讓教育的種子得以在村落裡發芽，進而形成屬於他們自己的力量，感謝工作隊的夥伴們如此地奉獻與付出，而這也是我們永遠不變的堅持！

# 穩步前行的人權艱辛旅程

## 2004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的總說明

中國人權協會自 1991 年開始舉辦「臺灣地區年度人權指標調查報告」，今年已是第 14 年。此項研究報告，希望瞭解我國各項人權水準的實況。這個報告，不是絕對性的標準，而是相對性的評估。盼能透過長期的調查，來觀察臺灣人權發展的艱辛旅程，並提供各界關心此議題者的參考。

站在民間人權團體的立場，我們認為：政府的施政作為，如有良好的表現，自當不吝給予肯定；如有績效不彰的情形，則應發揮「啄木鳥的精神」予以提醒，並加鞭策改進。人權工作者自我期許：要排除政黨色彩，就事論事；既不可淪為偏執政權力者的傳聲筒，也不該為反對而反對，致失客觀公正立場。為了指標的精確與周延，本會從 2003 年開始採納國際特赦組織人士的建議，變更以往所用「及格」、「不及格」的語彙，改以「平均值」方式表述，以期不流於偏頗。

以下就今年度各項人權指標調查結果，分別摘要加以說明：

1. **司法人權**：較諸往年已有顯著的進步。
2. **經濟人權**：在整體略微改善中，仍有某些退步項目。

3. **老人人權**：落實「照護權」受到肯定。
4. **身心障礙者人權**：身心障礙者的司法權、教育權、工作權，均有大幅改善。
5. **婦女人權**：今年指標分數再創新高。
6. **勞動人權**：弱勢勞工的保護受到肯定，唯目前推動中的勞動政策則受到質疑。
7. **兒童人權**：兒童的「社會權」較去年進步，唯仍有改善空間。
8. **文教人權**：在「學生權」、「人民參與權」、「人權教育」方面的指標均創新高。
9. **環境人權**：「環境權」現況的實質改善，短期內未見進步。

綜上以觀，在年度的比較上，今年度臺灣人權指標評估，整體而言較去年有所進步。其中進步最多的，首推「司法人權」領域，這是一個可喜的現象。因為「司法人權」向來是較受各方批評的一環，今年由於在法律制度面的革新，以及政府司法部門的勤勉以赴，終於展現了具體的成績。由此可見，人權水準的提升，只要各方有心從事，必有所獲，人民亦不吝給予喝采。



## 校園人權教師種子培訓

為培育人權教育種子教師初階及進階人員，以推展人權教育課程，教育部特委託本會舉辦「九十三年度人權教育中小學初階及進階

種子教師培育計畫」，於 93 年 11 月 26 日至 94 年 1 月 9 日止，舉辦四場人權的專業知能訓練，並於高雄市「國軍英雄館」順利圓滿結束。

期盼透過此活動引發人權種子教師對人權議題之知能，做為日後推廣人權議題之媒介及培養人權教育永續發展的普世價值。



## 九十三年度人權教育中小學 初階及進階種子教師培育計畫

北區：初階種子教師培訓

時間：93 年 11 月 26 ~ 28 日

地點：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北區：進階種子教師培訓

時間：93 年 12 月 17 ~ 21 日

地點：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南區：初階種子教師培訓

時間：94 年 1 月 7 ~ 9 日

地點：高雄國軍英雄館

南區：進階種子教師培訓

時間：93 年 12 月 6 ~ 10 日

地點：高雄國軍英雄館

# 中華人權協會四十週年

李永然 本會第十三、十四、十六屆理事長

「中國人權協會」成立於 1979 年，是我國第一個民間人權組織，當時由杭立武先生與百餘位關心人權的人士所組成，並由杭立武先生擔任第一任理事長。迄今 40 年來，本會始終以《世界人權宣言》所揭示的人權理念為宗旨，秉持著平實、理性與客觀的態度，堅持理想並有制度地推動各項人權保障的工作。

我自 2005 年 2 月開始接任傳承重擔，擔任第 13 屆、14 屆理事長，於 2014 年再度接任第 16 屆理事長。時光荏苒，回顧九年擔任理事長任期中，感謝所有共同參與人權工作的前輩先進及伙伴們，本於初衷共同奮鬥一路相伴前行，如今人權意識的普及化、人權觀念的生活化，都已展現出一定的成效。茲將任內重要工作回顧如下：

## 一、國際接軌，響應人權活動

###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

聯合國在 1948 年 12 月 10 日發表並通過《世界人權宣言》，為了紀念這個重大的日子，聯合國把通過《世界人權宣言》的日子定名為「世界人權日」。在我理事長任內，每年辦理人權日紀念活動，並於 2006 年首次擴大舉辦「人權之夜」大型晚會，廣邀政、商、演藝等各界共同響應參與，並一同見證中國人權協會的成長。希冀各界能藉由這個活動平臺更瞭解人權的實質工作，積極投身人權志工的行列，服務社會。自此，每年於人權日前夕舉辦「人權之夜」晚會成為本會一項重要響應國際人權日的活動。

## 6月20日「世界難民日」

聯合國於2000年決議每年6月20日訂為「世界難民日」，目的在提醒世界各國重視並協助難民問題。本會TOPS在每年的620世界難民日，均與世界同步在臺舉辦各式難民主題活動，藉以提醒臺灣社會瞭解全球難民的概況，體會全球難民的生存處境，進而伸手援助人數不斷攀升的苦難人們。在我理事長任內，舉辦各種不同形式的活動，積極進行難民人權的倡導，舉凡透過音樂深入人心，傳遞臺灣民眾的關懷與溫暖給刻正受苦難民的音樂會；推動難民立法，舉辦庇護難民生存權利的座談會；舉辦各種動靜態展演活動與公益勸募餐會，以及為感謝臺灣善心民眾捐助難民的感恩茶會……等等，都是希望藉由這些活動的舉辦，讓「人道不分國界，關愛不分彼此」的理念深植人心，讓臺灣成為擁護人權、捍衛和平的世界公民。

## 8月9日「世界原住民族日」

1994年聯合國大會為表達對原住民族文化的尊重，將每年8月9日定為「世界原住民族日」，臺灣於2005年也將每年8月1日定為「臺灣原住民族日」，其制定的本意及共同點都是在提醒大家關注原住民族的人權。在我理事長任內，每年8月皆以當年度原住民族人權

相關議題辦理學術研討活動，討論面向廣泛，包含原住民族人權保障與國家法制、原住民族教育權、工作權、土地權、原住民族的轉型正義、原住民族傳統創作的智慧財產權……等等議題。期待喚起社會對「原住民族」此一議題之關注，並提昇公眾對原住民族人權的認知。

## 二、人權倡導，出版人權刊物

任內積極推動人權教育，舉辦「關心人權·維護權益系列講座」，教育民眾關注並維護自身的權益。成立「中臺灣」、「南臺灣」、「東臺灣」人權論壇，將本會關注人權的視角拓展至北部以外的地區，期以「在地關懷」、「全球視野」、「集思廣益」與「人權扎根」的發展願景，推動人權在地化、成為普世價值。任內彙整過去協會的歷史，編撰《關懷人權之路——中國人權協會的回顧與展望》；每季出版《人權會訊》介紹人權專文、人權資訊及活動；出版TOPS news letter介紹TOPS在泰緬邊境的工作報告及服務現況；出版人權教育宣導手冊及研討會論文集，而這些人權書籍與人權研討會論文的出版，已成為國內專家學者重要的人權參考文獻。建置協會「網站」(<http://www.cahr.org.tw>)隨時更新最新人權資訊與活動，藉此傳播人權理念。



### 三、社會關懷，關注監獄人權

任內成立「社會關懷委員會」，長期關切監獄人權議題及獄政改善情況，先後會同理、監事多次訪問各地監獄，與受刑人晤談，瞭解受刑人的生活，協助改善監所的人權問題；並藉由法律書籍的捐贈，期教化受刑人，矯正受刑人對抗法制的觀念，讓受刑人可以早日復歸社會。不間斷的關注《羈押法》與《監獄行刑法》草案的修正，以提升我國對於羈押被告及受刑人的人權保障。多年來的修法倡議及推動，近期終於獲得一些實質的成果，行政院會於 2019 年 4 月通過法務部擬具的《羈押法》與《監獄行刑法》修正草案，並函請立法院審議。此次修正，對於提升羈押被告及受刑人的人權保障可謂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

### 四、稅制改革，推動賦稅人權

雖然納稅是人民的義務，但稅捐機關還是應注重《憲法》保障的基本人權，課稅過程必須落實「租稅法律主義」及「平等原則」，採取處罰的手段也必須要合乎「比例原則」，同時對欠稅者的處置也不應該有侵犯人權的情事發生。有鑑於我國租稅相關制度對納稅人保障嚴重不足，任內成立「賦稅人權委員會」，並設立「賦稅人權論壇」，做為學界、實務界、一般民眾共同的租稅人權議題討論平臺。期間

舉辦一系列賦稅人權研討會，探討現行賦稅法規及行政措施，同時進行賦稅人權實務調查，瞭解各產業於現行體制下權益受損的狀況，逐步推動改善賦稅人權；日前立法院還三讀通過《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更落實「賦稅人權」之保障。

### 五、人權交流，拓展人權視野

多年來積極參與國際性人權活動，出席國際會議並建立與國際人權團體之聯繫，在國內外會議議場、協會會所辦公室與人權團體、學者專家會晤見面、相互訪談，交換人權資訊。任內於 2010 年首次應邀赴中國大陸北京參訪「中國人權研究會」、「中國社會科學院人權研究中心」、「北京大學人學研究中心」及「中國政法大學人權與人道主義法研究所」等單位，展開兩岸首次的人權訪問與交流，開啓兩岸人權議題交流的破冰之旅，期間分享了對於兩大國際人權公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的推動與實踐經驗，往後更建立每年互訪交流的機制，為兩岸的交流樹立先例，可謂意義重大。

### 六、人權調查，建立「人權指標」

為瞭解我國促進民權保障人權之實績，本會自 1981 年起杭立武理事長任內即從事臺灣

地區人權狀況實地調查研究。1991年起，以郵寄問卷方式，進行「政治」、「經濟」、「社會」、「文教」、「司法」、「婦女」六大項臺灣地區人權狀況評估，並邀請相關學者專家參與評估，經整理後由分項主持人就評估結果撰寫分析報告。之後因應社會對各項議題的關注，陸續再增加「兒童」、「老人」、「環境」、「勞動」、「身心障礙者」等人權調查。另外，為瞭解原住民人權現況，並提升我國對原住民人權的重視，我於任內將「原住民」人權亦列入指標調查，共計十一項人權指標調查。邀請各領域學者共同參與人權指標調查工作，以「普羅調查」與「德慧調查」兩種調查方式進行分析，藉由每年持續進行的人權指標調查，可以看出臺灣社會的人權狀況變化，提供社會大眾、政府施政、專家學者一個重要的參考依據，並呼籲社會大眾共同關心及監督臺灣的人權狀況。

## 七、人權保障，督促落實兩公約

立法院於 2009 年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與《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兩項人權公約及其施行法，並經總統正式批准公布。此兩項公約乃是最重要的國際人權法典，亦是國際上人權保障體系不可或缺的一環。這兩項國際人權公約的簽署完成，在臺灣的人權發展與人權保障的內涵上，可謂別具劃

時代的歷史意義。我於任內推動「民間協助推動及監督兩公約落實計畫」，督促政府重新檢討所有國內法，期使所有法律都能夠符合國際法的基本原則，徹底落實各項人權之實現，以提高人權尊重觀念；呼籲在教育體系下將兩公約內容納入教材，使人權理念能向下扎根；並編纂兩公約宣導小手冊至各級政府機關及學校做人權宣導活動。

## 八、承先啟後，延續傳承使命

中國人權協會的成立在臺灣人權進展上有重要的歷史意義，從戒嚴時期發生了「美麗島事件」，到解嚴後各項人權法令的推動及人權服務工作，全心致力於發展臺灣人權，任重道遠。2010 年，為因應本會對內拓展會務與對外交交流合作之所需，經過會員全體一致的同意，正式將「中國人權協會」更名為「中華人權協會」，期能承先啟後，繼續發揚人權理念。

創會 40 年來，本會以務實的脚步，一步一腳印地促使臺灣人權觀念大幅向前推進，社會大眾對於自身的人權意識也陸續擡頭。在未來，期許本會能持續引領各界人士投身人權服務工作，一同尋求建造普世的人權價值，樹立人權法治素養，提升全民人權意識，讓我國人權保障真正與國際人權接軌，共同打造人權新世界，邁向人權保障的新紀元。

TOPS 舉辦專題座談會

## 緬甸難民女醫師—辛西雅



辛西雅醫師的講演呈現出「無私之愛」

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於 94 年 6 月 19 日晚上 7 時，假臺大集思會議中心蘇格拉底廳舉辦「緬甸難民女醫師辛西雅」專題座談會。出席本活動計有本會副理事長蘇友辰律師、本會祕書長連惠泰、公共關係委員會主任委員陸莉玲及來自社會各界人士計百餘人。會中由本會祕書長連惠泰先生代表李永然理事長向在座的貴賓們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為使今晚出席與會人員對於 Dr. Cynthia（辛西雅醫師）能夠進一步的瞭解，本會海外交流委員會主任委員馮曉原（本專題講演之主持人）亦對 Dr. Cynthia 之事蹟給予簡明扼要的介紹，讓與會人員留下深刻的印象。除了辛西雅醫師專題講演外，本活動同時邀請三位國際組織工作者 Mr. Tip Ruchaitrakul（甲良文化與環境協進會辦公室主任）、Mr. Chu Pho Wongphraison（甲良青年組織，資深委員）、Ms. Lisa Houston

（甲良婦女組資深顧問）一同擔任與談人，分享其長期服務於泰緬邊境難民的實務經驗。該晚的專題講演「泰緬邊境難民處境與難民自助的努力」在充滿感動的氛圍下，將活動呈現出「無私之愛」。

辛西雅醫師，本身即為從緬甸流亡至泰國邊境之難民，自 1989 年起結合外界援助與難民自助創辦並主持 Mae Dao Clinic 至今，提供難民及弱勢移工免費醫療服務，提倡難民與弱勢移工之醫療健體人權，並曾榮獲 1999 年世界衛生組織世界健康與人權獎，2002 年賽揚貢獻獎（Ramon Magsaysay Award，又稱亞洲諾貝爾和平獎），以及被時代週刊所推選為 2003 年亞洲英雄（TIMA, 2003 Asia Hero）等殊榮。

一般報導



### 新任理事長李永然上任 並聘連惠泰擔任祕書長

中國人權協會新舊任理事長交接儀式，於 94 年 2 月 2 日在臺北律師公會會館所舉行的第十三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辦理，新任理事長李

# 2005

永然自卸任理事長許文彬手中接過印信，監交人為常務監事王紹堉。

祕書長乙職於2月4日第十三屆理監事會議提案，聘請連惠泰先生擔任，襄助李永然理事長推動本會會務。連惠泰祕書長出身商界

並長期投入文教基金會及扶輪社等相關公益團體組織，嫻熟民間社團組織運作，深信對本會無論在會務的推展與財務的管理等均會有其斐然成效。

## 第十三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李永然

**副理事長** 蘇友辰

**祕書長** 連惠泰

**常務理事** 白秀雄、王應傑、薛承泰、葛雨琴、楊泰順

**理事** 鄭貞銘、李慶安、孫震、高育仁、姚立明、張學海、朱鳳芝、林信和、葉金鳳、馮定國、吳惠林、查重傳、王麗容、洪昭男

**常務監事** 王紹堉

**監事** 李鍾桂、呂亞力、詹火生、李本京、劉樹錚、楊大器

## 媒體暴力問題面面觀研討會

中國人權協會與馮定國委員國會研究室，於94年8月18日假臺北市濟南路臺大校友聯誼社，共同舉辦「媒體暴力問題面面觀」研討會，本研討會由李永然理事長及馮定國委員共同主持。綜觀本次研討會之出席與會人員含

蓋司法單位、傳媒界、社福界、學界、民間社團及關注本議題之社會人士近百餘人次出席與會。有關本次研討會規劃的議題，經與會人員的熱烈回響，除了使本研討會達成重建採訪報導新秩序的深化共識之外，並在李永然理事長的「人權教育向下扎根」的建構下，灌注了新聞報導新風範的希望！

## 網路遊戲世界中的人權問題

傅鏡暉

中華網路多媒體協會監事、遊戲橘子數位科技研發長室執行製作

線上遊戲是時下年輕人的熱門休閒娛樂，業界估計全臺灣的玩家人數可能在 250 萬到 300 萬之間，是個對社會非常有影響力的產業。雖然線上遊戲發生在虛擬的空間，但是玩遊戲的主體是人，因此一樣有人權的議題。只是因為線上遊戲興起的時間只有約五年的時間，社會各界對它還不是很瞭解，當然對其人權問題也就更少著墨。

### 網路世界的人權

當我們進入一般的網際網路世界，那是對現實世界的延伸，網路只是提供另一種平臺、另一條管道而已。因此所有的人權保障應該都與現實世界相同，每個人都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犯罪一樣要接受制裁，例如一樣會有毀謗、詐欺、竊盜等犯罪行為。不過遊戲的世界不同，遊戲世界是建構一個幻想的情境，例如現實世界中不可打殺他人，但是遊戲中是可以一較高下的。因此，我們不能完全用現實世界的道德、法律、以及人權觀點去看待。

即便如此，遊戲世界參與的背後主體還是人，不論遊戲世界如何設計？規則如何特殊？

仍應有它的道德規範及人權保障，這樣才能確保每一位玩的人都能玩得愉快。從過去到現在，遊戲世界正是缺乏這樣的觀念，許多年輕人誤以為虛擬的遊戲世界可以為所欲為，完全不需受到道德、法律的規範，才會因此衍生許多偷竊帳號、盜賣虛擬寶物、玩家從遊戲中打到現實世界中等諸多不良的現象，造成許多社會問題與社會成本的浪費。

### 遊戲世界中的人權

我們應當如何來看待遊戲世界中的人權呢？美國總統羅斯福提出著名的「四大自由」作為人權的基本原則：言論自由、信仰自由；免於匱乏的自由；免於恐懼的自由。我們可以由這基本的四點概念出發，來探討線上遊戲虛擬世界中，應該要對人權有如何的保障：

**1. 玩家帳號資料的保障：**玩遊戲的帳號密碼，就有如銀行帳戶的帳號密碼一般，如果洩露出去，就可能被盜用，盜用者把遊戲中角色所擁有的金錢及裝備洗劫一空。因此，遊戲公司必需對玩家資料庫的保密防駭作到滴水不漏，

這樣才能免除玩家恐懼被盜竊帳號。但是網路世界非常複雜，帳號安全並不能完全依賴遊戲廠商，因為網路上到處隱藏著「木馬程式」，當玩家自己的電腦或是網咖等公共的電腦中了「木馬程式」多半都不自知，帳號密碼不知不覺外洩出去。因此，玩家必需要有警覺心，警方也必須重視在網路空間的犯罪。

**2. 保障人人都能公平進行遊戲：**雖然是玩遊戲，遊戲中一定會有高下、勝負、多寡等不均，但是重點是讓每個玩家都能按照相同的規則進行遊戲，在相同的基礎上，按照玩家的努力、花費時間、以及運氣等不同而產生不同的結果。因此，廠商必須要杜絕鑽程式漏洞作弊、非法複製等行爲，那些行爲會嚴重危害遊戲世界中的平衡。例如有玩家大量複製遊戲中的金錢，就會導致遊戲社會通貨膨脹，讓正當的玩家感到匱乏。因此，遊戲公司必須改進程式，監控遊戲中的異常，發現作弊者就必須停止他玩遊戲的權利。

**3. 自由是以尊重他人自由為前提：**現實社會中的自由議題已經有很充分的討論，自由必須以不妨害他人、尊重他人為前提。遊戲中也是一樣，當一位玩家打死怪物掉出來寶物，別人就不應該去搶，那並不是他應得的。當遊戲中允許玩家互相單挑時，遊戲必需提供玩家是否

同意接受挑戰的選擇，以免有惡質玩家隨意亂殺人，讓別人玩不下去。或是遊戲環境必須對所有玩家公告清楚，本伺服器是可以自由惡意砍殺任何人，讓玩家有充分心理準備。在尊重他人的前提下，玩家在遊戲中自然可以享有言論及行爲的自由，愉快的進行遊戲。

## 線上遊戲人權的挑戰

上述三點看起來非常簡單易懂，但確是遊戲業界普遍面臨的最大難題。這是因為多數的玩家年齡層僅在 12 ~ 20 歲之間，未成年占絕大多數。在社會急功近利風氣的影響下，許多玩家心存僥倖，作弊問題嚴重，並且不以作弊為恥，造成廠商龐大的損失，為產業未來蒙上陰影。

特別是當社會上有兩、三百萬人在從事這樣的娛樂時，如果誤認為遊戲不過是遊戲，不需要受道德法律的約束，不須尊重其他人玩遊戲的人權，那麼潛移默化下來，不僅對遊戲產業發展不利，對社會整體發展也不是好事情。

數位內容對整體人類社會來說，仍是一個太新的領域。世界數位化的腳步一日千里，但是在網路虛擬世界的人權、道德、法律問題，都還處於很原始發展的狀態，因此相關的問題也必需受到更多的重視與宣導。

# 一 young 的生命 不一樣的故事

## 93 年度發現校園人權活動頒獎典禮

94 年 4 月 30 日上午，中國人權協會假臺灣師範大學舉行「93 年度發現校園人權活動」頒獎典禮，本次典禮由李永然理事長主持，出席的貴賓除評審委員周麗玉校長、湯梅英教授、王秀津委員蒞會指導外，尚有本會葛雨琴理事、連惠泰祕書長及教育部代表——訓育委員會承辦人劉素妙小姐，以及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黃維賢校長、高雄市新上國民小學張基成校長、臺南市和順國中郭惠英校長、紀錄片導演李家驊先生、丁浩森小姐等出席與會。

會場除播放得獎學校推動校園人權精彩片段及介紹各校的卓越事蹟外，並舉行特優學校紀錄片「一 young 的生命、不一樣的故事」之首映會，本紀錄片呈現得獎學校對推動校園人權之努力，獲得現場來賓熱烈的回響，並肯定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李永然律師在「校園人權」議題的支持與用心，李理事長也肯定協會之承辦范文鶯、董凱書，並感謝二位導演。

「發現校園人權活動」就是要找出這些默默推動校園人權的勇者，給予他們支持及鼓勵，雖然這只是推動臺灣校園人權的開端，然而，我們深信這股動力將會成為推動臺灣人權運動的最大支持力量。

### 【得獎學校特色】

#### 高雄市新上國民小學（學校行政團隊）

以瑀強的個案，配合學校的整體發展，逐漸將人權教育的概念落實在校園之中。許多溫馨的小故事不斷發生在師生之間、同學之間、家長之間。彼此也互相學習、成長，堪為校園人權發展的典範。

#### 臺南市海佃國民小學（學校行政團隊）

營造全校師生和諧的氣氛，以身教代替言教。讓學生在快樂、自然的環境中學習，訓導處以教務計畫整體規劃含活動與教學，以團隊方式編寫各項人權教育之教案，以全校性、系統化方式推動人權意涵，令在學校師生感受愉悅生活。

#### 屏東縣鹽埔國民中學

##### （教師個人組—林素梅老師）

林素梅老師去年得過獎，今年她仍然是以班級經營為主軸，系統有計畫發展班級人權教育與文化。教師本身堅持人權理念，以非主科教師，在升學壓力及整體大環境的限制之下，推動人權教育教學的精神值得鼓勵。

#### 臺南市和順國民中學（學校行政團隊）

由 89 年起分成不同階段發展學生法庭，並由師生之教育深入著手，其模式頗值推廣。

和順國中是臺灣第一個將「法庭」的方式完整呈現的國中，事前要充分的培訓來熟悉法庭的運作，了解校規的規定，以及透過討論的方式來決定判決的內容，雖然現在因為整個培訓過程太過複雜，剛訓練完成的學生即面臨畢業，以及相關案件較少的情形，目前已很少運作，但仍值得嘉獎鼓勵。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教學團隊—陳淑美老師與張凱傑老師）

實施多元具體之人權活動與教學計畫，將尊重包容與關懷理念融入教學與教育活動過程中，建立校園溫馨文化，教師結合行政一起來做，能得到同儕助力與讚許，成效逐年擴大，值得嘉獎鼓勵。

#### 臺南市喜樹國民小學（教學團隊）

多年以來維持推動校園人權課程實踐，並發展人權教學策略的有效性，將經驗傳承其他學校，使相關學校均能落實人權教育，具有相當成效。除了長期推動人權教育外，並在生活中實踐了包含教學、輔導、管教及學生日常常規的生活教育。

#### 臺南市海佃國民小學

##### （教師個人組—劉昆炎老師）

結合時事，融入教學，引領學生理解政黨概念與選舉意涵，並有具體之成果。

## 一般報導



### 檢視我國婦幼受暴 之救援保護機制研討會

中國人權協會與李慶安委員於 94 年 7 月 15 日，假臺大校友聯誼社三樓 A 室，共同舉辦「檢視我國婦幼受暴之救援保護機制」學術研討會，大會由李永然理事長及李慶安委員共同主持。綜觀本次出席與會人員涵蓋司法單位、法務單位、警政單位、社工單位及社會福利單位、學界、實務界等計九十餘人參與，使本研討會達到學術與實務的雙向交流。

在與會人員的熱烈討論及與談人的回應下，為本研討會勾勒出我國現行婦幼救援保護工作的修正方向與重點。研討會亦在李永然理事長的「用社團的力量來對這個社會做更多的奉獻」之呼籲，道出中國人權協會未來對於社會事件的關注與用心的使命感。



## 以暴制暴天理得昭？「從花蓮車禍事件之暴力私刑說起」座談會

臺灣社會於 2 月 11 日凌晨 4 時 30 分，又發生動用私刑的案件，從原本的「死亡車禍被害人家屬」身分，轉變成「傷害致加害人於死」。當人民以暴力取替法律來解決事件時，人民對於公權力的不信任與藐視，間接造成對私刑的鼓勵及正義的扭曲。過去臺灣向以「祥和社會」著稱，但暴力私刑的社會案件不斷上演，我們不禁要懷疑社會秩序的維繫基石在哪裡呢？而民眾的生命安全又放在哪裡呢？

基此，為導正社會大眾認知「法治國家的正義概念」並非建築在以暴制暴的不法手段，中國人權協會與吳育昇委員國會研究室於 94 年 2 月 18 日，假臺北律師公會第一會議室共同主辦「以暴制暴天理得昭？——從花蓮車禍事件之暴力私刑說起」座談會，除機關代表司法院刑事廳范清銘法官、法務部檢察司朱應翔檢察官、法務部保護司朱坤茂副司長、內政部警政署蔡長樺組長、刑事警察局蔡東成研究員、交通部公路總局陳永峰副工程司、交通部公路總局莊清富科員及民間司改會王惠光律師出席與會，並有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廖正豪教授、臺灣大學法律學系陳志龍教授、東吳大學法律學系黃朝義教授等三位學者參與，而本案暴力受害家屬吳金枝女士亦參與本座談會。

本座談會在學者專家及機關代表的踴躍發

言，針對「警察辦案程序面」、「媒體報導尺度面」及「社會法治面」等三個議題上，相繼提出卓越的見解。這個事件提供給我們社會大眾一個更深層反思機會，自力救濟有一定的條件及程序，暴力私刑是不符合自力救濟條件，司法的正義與威信更不容許破壞。

## 舉辦「620 世界難民日」暨「TOPS 25 週年」系列活動

長期以來，本會對於海外難民服務工作不遺餘力且持續二十五個年頭，並深獲國際社會的肯定與認同，在這四分之一世紀的海外服務工作歲月中，我們深深體會難民的無奈與無助，本會為喚起社會各界對於難民的更多關注與尊重，特別規劃「620 世界難民日」暨「TOPS 25 週年」系列活動。本系列活動已於 6 月間展開，透過專題演講、攝影展、音樂會、紀錄片與座談會等各類型活動，使難民能夠得到社會各界更多的理解與應有的尊重，並且透過上述系列活動，將關懷與協助難民之意涵，深耕於社會各界。有關本系列活動相關訊息如下：

### 「TOPS 海外服務 25 週年」攝影展

展場 1：烽火流離 泰緬邊境

時間：6/5—7/31

展場 2：戰後重生 柬埔寨

時間：6/16—7/15

「緬甸難民女醫師—辛西雅」專題演講

時間：6/19 PM 7：00

「620 世界難民日」紀錄片

時間：6/20 PM 7：30

「邊境 戰火未竟」紀錄片

時間：6/21 PM 7：30

「讓世界不再有難民」座談會

時間：6/23 PM 7：30

## 李永然理事長赴基隆監獄 贈送法律叢書



本會獲頒感謝狀

本會李永然理事長為協助教育矯正機構收容人之法律知識，於 94 年 7 月 20 日，率領會員發展委員會委員陳茂慶先生等赴基隆監獄贈送各類法律書籍。此次贈送之法律書籍計有生活與法律（1）～（8）集、現代勞資權益、一生法律權益、醫療糾紛、不動產交易與管理法律寶典、婚姻及家庭法律實用寶典、刑事爭訟

與狀例、民事爭訟與狀例、訴願書狀與範例等生活法律叢書共 66 種各 2 冊合計有 132 本。

李永然理事長於致辭中表示，中國人權協會一向秉持關懷矯正機構收容人權益，時時注意矯正機構收容人之基本人權，也願意略盡棉力，為矯正機構收容人之法律權益提供協助。李永然理事長更以「人生是馬拉松賽跑，而不是短跑，一時的失誤，人生並非完全被否定」，以「開卷有益，增長智慧，吸收他人成功經驗」之勵志，勉勵在場之收容人，勇敢面對將來復歸社會的挑戰。

## 媒體由公共財變政府財？ NCC 條例如何去政治化座談會

有鑑於近日的媒體換照風波延燒不斷，中國人權協會周守訓委員及高思博委員於 94 年 8 月 10 日下午，假立法院請願接待室共同召開「媒體由公共財變政府財？NCC 條例如何去政治化」座談會。

座談會並邀請中國廣播公司李建榮副總經理、真理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張永明教授、李復甸律師、林振煌律師等參與。綜觀本次座談會，與會人員對於 NCC 條例的立法作業給予高度的期待，希望透過儘速完成立法程序，俾利將來的新聞媒體評比，有更具體、更透明、更符合行政程序的實質正義作為。



## 韓國「SARANGBANG」 (聊天室) 人權網站

<http://www.sarangbang.or.kr/kr/new/index.php>

李玉雁

中國人權協會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 一、發展沿革

1992年6月，韓國一群人權倡者率先展開人權活動讀書會，也就是 SARANGBANG 的前身。1993年3月，團體名稱「SARANGBANG」正式出爐，它取自韓文「聊天室」之意，希望讓每一位對人權有興趣的人，都能自由參與。同年9月7日，SARANGBANG 發行韓國第一份以人權議題為主的「人權日報」；1994年1月社團正式創立；1995年 SARANGBANG 與「兒童人權組織聯盟」合作，並編寫第一份非政府組織的兒童人權條例調查組合。1996年11月，SARANGBANG 主辦第一屆首爾人權電影節；1997年7月，建立人權資料庫，11月5日正好該社舉辦滿千項人權相關活動，同日，社團長 Joon-shik Suh 舉辦人權電影節遭當局逮捕，直到隔年2月才獲保釋。2000年12月，SARANGBANG 創立分支機構「人權運動社」，並從12月28日到2001年元月9日，為廢除「國家安全法」與建立「國家人權委員會」，展開為期13天的絕食抗議。

### 二、工作重點

(1) 人權日報：每週一至五發行，A4 尺寸兩到三頁，內容著重在長期被主流媒體忽略的人權時事議題，成為在地人的媒體。

(2) 人權教育：舉辦青少年兒童人權夏令營、冬令和夏令大學生人權研習營、教師人權研討會、非政府組織成員研習營、社福系人權實習、兒童人權運動、監督聯合國兒童人權公約實行、發展與創作人權教育節目及資料。

(3) 人權資料庫：包含數千份人權書籍、文件、相關報告及影音資料帶，提供各界影印、函索以及網路資料查詢服務。

(4) 公民與政治權監督：反對政治迫害、電子身分辨識卡、強制指紋建檔、強制審查國家安全法，人權迫害與濫用的搜尋與報導，並監督監獄內人權。

(5) 經濟、社會與文化監督：追查與報導非法勞工情形、ICESCR 讀書會與實行成果追蹤。

(6) 首爾人權電影節：從 1996 年起每年定期舉辦，目的在教育與提倡表達的自由，所有影片皆免費提供大眾欣賞並拒絕任何審查。電影節提供大約三十部國內外人權相關影片，並由電影節顧問團、人權鬥士與電影工作者共同評選出「年度最佳人權電影大獎」。這個獎項從 1999 年開始設立，藉此讚揚在韓國艱苦的創作環境之中，仍致力創作人權影片的工作者。

(7) 人權運動社：每週舉辦六天主題講座，內容包括歷史、法律、人權文獻和人權新聞等等。

### 三、獲獎紀錄

1996 年，韓國出版聯盟第六屆民主媒體獎——特別獎。

1997 年，韓國人民藝術聯盟——人民藝術獎、基督教韓國國家議會——人權獎。

1998 年，電影週刊 Cine 21——大獎、國家教師聯盟——優良教育獎、4.19 紀念基金會——4.19 人民革命獎、人權觀察組織——Hellinian-Hammett 獎、民主律師團——人權論文獎。

2000 年，民主媒體市民聯盟——第二屆民主媒體獎。

## 綠色能源 社區發展新動力

賴樹盛 TOPS 泰國工作隊

生在寶島臺灣的我們，或許已難以想像沒有電力使用的生活。泰緬邊境難民營裡，難民家庭只能劈柴燒炭煮食，而所有的柴鹽油米更得依賴外來援助的配給，每當夜晚來臨時，家家戶戶只能點燃起蠟燭或油燈，依賴著微弱光亮下處理日常事務，更遑論電器用品的使用。



學員們實際操作架設太陽能板

中國人權協會 TOPS 自四年前起，結合國際環保組織與外籍志工資源，美國綠色倍力組織和泰國非政府組織，多次嘗試在山區部落興建小型水力發電系統，成功產出電力供給村落學校與醫療站使用，並多次舉辦太陽能發電維護研習工作坊。如何善用雨季的豐沛水利產生電能？如何減低太陽能發電照明系統維修成本？如何將這些綠色能源開發經驗推展到難民營或緬甸境內？這些問題也縈繞每一位參與成員的心頭。

2005 年 9 月，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美國綠色倍力組織、荷蘭難民服務組織、泰國能源政策遊說組織，經過無數溝通討論與多次合作經驗後，決以協力合作方式組成一支「邊境綠色能源團隊」，期待藉由更有系統性地在泰緬邊境地區推廣綠色能源的認識與使用，並在新技術知識提供的同時，進行社區發展動員與自然資源管理，更要積極培訓在地技術工作人員，促使服務行動得以達到經驗累積與持續發展的目的。

邊境綠色能源團隊自成立以來，駕著四輪傳動吉普車南北跑，在泰國西北邊境鄉鎮，巡迴舉辦了十數場的綠色能源工作坊（每場為期 3 至 4 天），培訓對象為在地村民與地方公部門人員，參加學員共達五百人以上。講師包括 TOPS 泰籍工作人員與外籍專業志工，不僅合力整理出綠色能源參考書冊，並且以泰文編撰出訓練手冊。課程則以理論與實務操作並重，並提供每位參與學員一套檢測工作箱，期許這些學員在日後擔負起在地技術人員的角色，提供其他村民基本維護與檢修知識，收集太陽能系統運作情況的資料，以及推廣自然資源社區共同管理的重要性。

除了在偏遠山村部落的服務行動之外，邊境綠色能源團隊也已前往緬甸難民營，針對營

內的研習工程學科的年輕學子，舉辦了三梯次的綠色能源訓練課程。五十多位學員擠在狹窄的茅草屋教室裡，認真專注地珍惜這難得的學習機會，並利用自由討論時間，表達對於風力和水力等其他能源的求知興趣，許多學員更許下相同的承諾，未來一定要回到自己在緬甸的故鄉，貢獻所學親手實作再生能源發電系統，為重建家園盡一份己力。

結訓典禮上，講師們親自頒給所有學員精美的結訓證書，學生們則回贈每位講師由手工編織而成的甲良傳統服，最後更一齊以悠揚的歌聲表達彼此真心的一份祝福，更讓所有與會者都深深感動不已。



TOPS 技術人員正在裝設水力發電裝置

今年二月份，綠色能源團隊 Huaykrating 部落興建水力發電裝置，這已經是 TOPS 所參與推動的第四座社區式水力發電系統。經過數

月來多次的勘查評估，為要讓村民先行瞭解綠色能源之意義，並舉辦社區說明會與訓練工作坊，由專業志工與在地技術人員的規劃下，全村總動員參與十數天的施工進行；最終，藉由高度落差衝擊將溪水以水管導引衝擊發電機，順利產出電能供給村落學校和醫療站等公共建築使用。

離開村落前的那一晚，眾人受邀來到村落集會所，在由水力發電所提供電能的日光燈下，享用著村民熱情款待的美食，並輪番演唱著甲良傳統歌曲、泰語、英語、華語等流行歌曲，更有一對來自丹麥的志工夫婦，為大夥表演一段美音合聲，連圍坐一旁村童也被這氣氛所感染而傳出陣陣歡笑。

從援助發展方案的角度而言，能源推展無論是硬體或軟體提供仍需要投入龐大成本，能源提供更涉及國家整體發展政策，可預期中南半島國家未來對能源需求將持續增長；因此，小型綠色能源因對環境較為友善且投資成本較低廉，將較適合各項資源尚缺乏之發展中地區。

如今，Huaykrating 村水力發電任務雖已順利完成，但綠色能源團隊成員則已再度滿載著器具，駕著四輪傳動吉普車，前往下一個山村部落與難民營舉辦研習工作坊。

# 認識國際特赦組織及其救援流程

**林真真** 本會海外交流委員會委員

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於 1961 年 5 月由英國律師本奈生（Peter Benenson）所創立，主要目的是為那些因與政府有不同之政治觀點，而被捕入獄者尋求公平審判的機會，與擴張庇護的權利，並幫助流亡的政治人士尋找工作，且致力於保護言論自由與人權的國際組織。

本奈生律師為英國人權律師，在 1960 年 11 月葡萄牙獨裁者 Salazar，將兩名在葡京里斯本公然為自由而乾杯的學生逮捕，並判刑七年；為此，他與貝克（Eric Baker）和倫庫伯（Louis Blom-Cooper）等人，發起 1961 特赦請願行動（Appeal for Amnesty 1961）希望葡萄牙政府在

世界各方同時寫信的民間壓力下，釋放這兩名學生；由於各界的熱烈迴響，故於次年成立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希能為更多因不同政治觀點，而被捕入獄者尋求更公平的審判，與庇護、工作權，以促進國家之言論自由與人權。

其組織架構，除設有國際秘書處 IS，為其最高行政單位並受全球之國際執行委員會「國際執行委員會」IEC 監督外，其下大可分為正式分會（section）、國家協調委員會 NCC（National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r presecyion）與國際特赦組（AI Group）。

## 救援流程表



一般報導



## 聯合國大會壓倒性通過 設立人權理事會決議案

儘管美國及其三個盟邦反對，由 191 個會員國組成的聯合國大會近日以壓倒性多數，表決通過設立「人權理事會」決議案。設立這個新人權機構，旨在取代目前總部設在日內瓦的名聲不佳的「聯合國人權委員會」。聯合國人權委員會因其 53 個成員中包括諸如中國、古巴、蘇丹和辛巴威等人權紀錄惡名昭彰國家，使得其信譽遭到玷汙。

歷經五個月協商才表決通過的決議案，要求聯合國大會依絕對多數選出 47 席人權理事會成員。人權理事會每年將集會三次，集會時間至少十週。英國駐聯合國大使派端讚揚聯合國大會通過這項決議案，係「人權的重大斬獲」。（資料來源：法新社）

## 「戰勝飢餓，行走世界」 百餘國人民上街響應

根據統計，全球每天有約 2 萬 4 千人餓死，

其中有七成五是兒童，也就是說平均五秒就有一名兒童死於飢餓，尤其在非洲尼日、茅利塔尼亞等貧窮國家，情況更是嚴重，多達二十萬的兒童處於挨餓的情況下。

為了使世人能夠正視饑荒的嚴重性，聯合國糧食計畫署（WFP）組織發起了一場「對抗飢餓大遊行」，希望藉以提醒世人，能夠幫助全世界 3 億個兒童遠離飢餓。這場活動，動員了 24 個時區，一百多個國家的民衆走上街頭響應，天主教教宗本篤十六世也在梵蒂岡城，獻上他的祝福！

## 國際人權聯盟來訪 對「唯一死刑」交換意見

應臺灣人權促進會之邀，前來臺灣參訪的國際人權聯盟副理事長 Siobhan Ni Chulachain，為瞭解臺灣人權問題，特前往本協會拜會，與中國人權協會李永然理事長、蘇友辰副理事長、許文彬名譽理事長、志工團徐鵬翔團長進行一場對談，會中對於臺灣法律中仍存在唯一死刑及國際人權聯盟積極推動廢除死刑等重大議題進行交換意見。



# 認識國際青年人權網

<http://www.Youthforhumanrights.org>

**李玉雁** 本會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最近在臺灣的國際頻道中，看到一則很有意思的廣告，內容是兩名青少年足球隊長正在選隊友，抱著足球的金髮小男孩站在比他高半個頭的人群中，滿懷期待加入大哥哥們的行列，但是兩隊隊長就是不選他，還偷偷譏笑他不自量力。選完隊友後，只剩下小男孩一個人站在原地，兩隊隊長對他雙手一攤後，轉過身去準備玩球。失望的小男孩把足球丟在地上，垂頭喪氣地往回走，大家以為他放棄了，沒想到他突然猛一轉身來個飛踢，足球高高飛越過這群青少年的頭上，一舉射門得分，引起全場驚嘆！這群青少年隊友們全部衝過來圍著他，留下兩位隊長錯愕的表情，這會兒，換成了小男孩對著兩人攤開雙手搖搖頭。然後字幕出現：人權第二條：反歧視。人權是什麼？你可以在網站上找到更多訊息。

就是這則有趣的電視廣告，吸引我上了這個國際青年人權網來觀看，原來他們總共製作了 30 支短片，表達每一項人權的意義，有的讓人會心一笑；有的畫面令人震驚，非常值得一看。

Youth for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YHRI) 的網頁製作非常精美，相較於其他人權網站略顯單調和嚴肅的版面，國際青年人權網活潑和軟性多了。首頁進來，列出五大主題：

## 1. What are human rights ? 什麼是人權？

你知道什麼是人權嗎？每個人都應該具有這些權利，就因為你身為人類這個簡單的事實。它們是「權利」，因為這些是你被允許去成為、去做或去擁有的事情。這些權利是在有人要傷害你時，讓你受到保護；它們也幫助我們彼此和平相處。當民眾對人權不熟悉時，歧視的迫害、偏狹、不公正、壓迫和奴役就會產生。

## 2. Who are we ? 我們是誰？

YHRI 是一個總部設在美國洛杉磯的獨立非營利財團法人，設立宗旨就是以全球的人權宣言來教育青少年，讓他們得以提倡並擁護寬容與和平的價值。YHRI 舉辦活動和設計教學工具來提高人權的能見度，像是，聯合音樂錄影帶 (MV) 獎，這是一個街頭——理解、多種族、五分鐘的影片，用十五種語言來傳遞人權寬容的力量。

## 3. Watch the ads ! 請看廣告！

YHRI 與國際科學論派 (知覺教) 共同製作的這 30 部公共服務影片，希望用以教育和啓發這個世界。

## 4. What's new ? 最新消息

## 5. Become a member ! 加入我們的行列！



## 「如何讓卡奴減債更生」座談會

根據金管會統計，平均每個月有 4 萬人成為信用卡、現金卡刷爆者，還有 350 萬人交不出卡債。會造成這樣結果，除了卡債族本身有問題外，金融機構不當廣告濫發信用卡及現金卡，也是原凶之一。再者，因為卡債和不當催繳，侵犯個人生命權、身體權、自由權，引發社會問題。為了避免社會動盪不安，必須快速找一個平衡點，中國人權協會於 95 年 1 月 19 日上午假「中華救助總會」會議室，召開「如何讓卡奴減債更生」座談會。

## 保護愛滋病人權 泰國將立法

世界上罹患愛滋病的人口愈來愈多，但這些病患所受到的歧視卻不曾改變。泰國人權委員會指出泰國約有五十萬名愛滋病患，但這些人在教育、就業甚至就醫時，常受到嚴重的歧視。因此決定制定愛滋人權保護法，最快將於今年年底擬妥，並送交內閣審議，希望藉由立法以保障愛滋病患的人權與生活權利，也有助一般民眾對於愛滋病的了解。

臺灣目前許多民眾因不瞭解愛滋病，對於愛滋病患仍抱持恐懼與歧視的心態，泰國欲立法保護愛滋病患者的人權，我國政府當局也可引為參考，以確保愛滋病患者不再受到歧視與汙蔑。

## 卡奴重生露曙光 首宗卡奴聲請破產成功

臺北縣一名男子，因積欠卡債高達三百多萬，靠著打零工維生的他根本還不起，在銀行和討債公司的催逼之下，差點想不開，他的哥哥為了給弟弟重新爭得一條生路，自己買書研究破產法，歷經三次抗告，終於完成首宗——卡奴宣布破產成功案例，剩下 243 萬的債務一筆勾消。

中國人權協會李永然理事長表示，破產聲請有一定的門檻，宣告破產後對於生活與工作也會有一定的限制，例如：一旦發現當事人揮霍賭博，最重可處一年徒刑，被發現有奢華行為，還可能被法院拘提管收，但對於一身債務的卡奴而言，破產也是一條重生之路。究竟應與銀行協商還款方式，還是選擇宣告破產，積欠卡債的民眾應多研讀相關法律，以最有利於自己的方式進行，才能重新面對生活。

## 同樣生活在一個世界上

周義超 TOPS 海外志工



翻山越嶺終於到達目的地

還記得三年前將要離開臺灣來到泰國之際，參加由一群在擔任教職的朋友們為我舉辦的餞別會，印象中較深刻的是在席間老師們談到軍公教人員繳稅之公平性，以及臺灣學童的求學環境和教學互動的情形。但如今，身處於泰緬邊境坤美偉部落的我，看著眼前老師和學生所面對的簡陋學習環境與所擁有的有限資源，心中只覺得能在臺灣唸書真的是太幸福了。

每兩個月 TOPS 均會定期送物資到踏松陽線的美翁其學校，並展開附近部落小學的巡迴視察。因泰國現在正值雨季，山區的道路全是

泥濘不堪，隨著四輪傳動車轟隆的引擎聲，一路搖晃五個小時到了美翁其學校，此行滿載協助物資與人員。

沿路我一直很好奇為什麼不直接贊助泰幣給學校，讓他們自己去買所需物資，又省事又可促進當地經濟發展。這個問題一直到回美索後才瞭解，因工作夥伴擔心會發生人謀不臧的情形，讓來自臺灣的愛心打了折扣，所以若能物資送到真正需要的孩童手裡即使費盡千辛萬苦也是值得。同時，又可以達到視察服務計畫的目的。

三天的行程，只安排了兩間部落學校，原因無它，大雨讓原本尚可勉強通過的山路更加坍塌不堪。到了第一間部落學校還算幸運，下車後步行半小時即可到達，但隔日行程卻讓我這個都市來的小伙子吃足了苦頭。

在四輪傳動車上，工作夥伴就指著遠遠的一座山頭說過了那座山就是我們要拜訪的學校，來回路程預計六個小時，晚上要好好休息喔！心裡一直想著他指的路程是開車還是走路。隔天答案揭曉，伴隨著一點都不像會停的

雨勢，七點半開始走路爬山，學校在兩座山頭的後面，中間還有一段需溯溪。只見大雨把泥濘的山區小路沖刷出一道一道的小山溝，而我一直在小山溝裡找石頭踩，至少踩石頭比較不滑。相對於上坡的艱苦，下坡路段更是險象環生。一路上更得小心打滑踩空，以免直落山谷。



幾番折騰終於越過了第二座山頭到了學校，一名 TOPS 派駐的全校唯一老師正在幫小朋友上課，這間學校共有近四十名的學生，爲了讓小朋友日後有下山唸書的機會，老師將學生依年齡分班，但這麼一來老師同一時間就需從幼稚園教到小學三年級，兩間教室分成四個年級上課，原先曾有一位政府派來的教師，但

因對外交通不便及生活不適，教不到兩個月就藉故返鄉至今不再出現。

部落學校面臨著師資的缺乏，造成小學生的程度遠遠不及山下學生的水準。部落生活的艱辛，使孩童們下課後需協助家務、搬柴、燒飯等而且夜間山區無電力供給，無法複習課業。除此之外長期的欠缺食糧更造成學童們普遍營養不良；然而這令人驚訝的情形卻是這群小朋友每天必須面對學習的環境。

TOPS 致力於提供山區部落一個較完善的學習管道與機會。但這個計畫每年都面臨著經費及師資的問題，學生人數持續增加但卻無能力再增聘教師，以協助更多的孩子。相較之下，在臺灣由於有九年的義務教育，即使是在偏遠地區的學校亦得到公私部門協助。想想爲何同樣生活在同一個世界上，只是出生地的不同就要受到這麼多不平等的境遇。看著這些小朋友臉上天真無邪的笑容，想著他們人生的未來，心中不禁千頭萬緒……

# 2006 年臺灣人權指標 民意調查報告摘要

本摘要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為今年度（95 年）人權保障程度的評估，第二部分則以今年為基準比較去年的評價，比較今年度與去年度的變化情形，以瞭解民眾對人權保障的評估方向。評估的人權保障項目共有十類，分別是孩童人權、婦女人權、老人人權、身心障礙民眾人權、文化教育人權、環境人權、經濟人權、勞動人權、司法人權與政治人權，最後並利用兩種不同的訪問方式進行整體性的評估，以作為總結評估以及年度比較。

## 壹、95 年度人權保障程度評估

就本年度人權評估而言，民眾在婦女人權、老人人權、身心障礙民眾人權以及政治人權等方面的評估較為正面（表示其人權保障程度「非常好」與「好」），但是在兒童人權、經濟人權以及司法人權等方面的保障則抱持負面評價（表示其人權保障程度「非常不好」與「不好」），而總體來講，有超過五成的民眾對今年度的人權保障抱持正面評價。

## 貳、95 年度與 94 年度人權保障程度的比較

在瞭解民眾對 95 年度人權保障程度的評估後，本調查同時請民眾就本年度的情形與去年（94 年）度人權保障的情形進行比較，以瞭解本年度人權保障程度的發展方向。整體結果顯示民眾對於過去兩年人權保障程度的評價變化不大，但就個別項目來講則有差異，其中，在婦女、老人、身心障礙等類型民眾的人權保障程度有比較顯著的進步，但是在經濟與司法兩方面的人權保障程度則呈現退步的現象（經濟人權也有小幅退步）。





## 新世紀臺灣原住民族 人權保障研討會

中國人權協會原住民工作團於 2006 年 9 月 22 日假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國際會議廳主辦一場「新世紀臺灣原住民族人權保障研討會」。本次邀請參與座談與會有具豐富原住民研究的專家李念祖、黃旭田、魏千峰等律師、學者呂亞力、廖元涵、楊泰順等 23 人共聚一堂，另外，與會出席之會員蘇友辰副理事長及貴賓共一百餘人出席，國際扶輪 3520 地區總監蔡松祺特別出席致辭。李永然理事長利用此次研討會，依據目前國內的原住民族人權保障、法制發展及如何應變國際間最新的人權思潮等議題，提供未來我國人權保障發展方向及作為施政與法規研擬之參考。

## 爭權益，四對「女同志」要求結婚合法化

2006 年 9 月 30 日，上千名的同志以「家遊」為主題，舉辦大遊行，並為四對女同志舉行婚理，呼籲政府給同志組織家庭的權利。這是臺灣第四年舉行同志遊行，也是目前全亞洲最具規模的同志遊行活動，他們希望社會能擺脫對同性戀者的歧視，還給他們和異性戀者可以戀愛結婚的相同權益。

臺灣目前並沒有保障同志結婚權益的相關法律，國外則有約 4 個國家給與同志合法的婚姻保障，目前有立法委員提出「同志婚姻法」草案立法工作，但此舉引起了宗教團體不同的意見，在社會上仍無法達到共識時，要談立法可能言之過早，但同志也是社會上的公民，因此，大家應該加以關注，認真地溝通討論，藉以獲得各界都能接受的圓滿方案。

## 一份心，一世情 「2006 人權之夜」創會首次的感恩餐會

張則君

中國人權協會自民國 68 年成立以來，一直以增進及保障國內外人權為宗旨，二十七年來，受到各界人士和團體不斷的協助與支持，才能在維護人權這條路上堅定走下去。基於這份情感，在理事長李永然律師的建議和理監事的支持下，今年（2006 年）「世界人權日」前夕舉辦了本會創史以來第一次的感恩餐會「2006 人權之夜」。



精品拍賣，氣氛熱絡

本次活動在 2006 年 9 月分由本會連惠泰祕書長組成籌備小組，結合了各委員會的專長及工作人員的努力。其中由人權會訊委員會蘇詔勤主任委員負責此次活動邀請卡、參卡的設

計及製作；會員發展委員會張綺珊主任委員、黃郁芬小姐負責所有對外聯繫工作及會場報到各項作業；原住民委員會彭蘇進主任委員負責節目的策畫及聯繫；拍賣品部分則由連惠泰祕書長及會員發展委員會王雪瞧副主任委員共同負責；現場由原住民委員會梁敦第委員負責布置；志工團徐鵬翔團長則協助各項作業；公共關係委員會協助對外推展此次活動；及在其他各委員會的合作之下，才能圓滿完成。

「2006 人權之夜」在 12 月 1 日下午 6 點 30 分於悅揚樓餐廳介壽堂（空軍官兵活動中心）舉行，報名參與者踴躍，現場盛況空前，桌數由原先 38 桌增加至 41 桌，中國人權協會也特別精選一份禮物，答謝所有來賓的支持。李永然理事長在致辭時特別感謝這些年來，本會理監事、所有會員及社會大眾對於中國人權協會的支持與鼓勵，中國人權協會也將竭盡所能持續為國內外人權盡一份力，除了持續提升國內人權外，也會將好的經驗與世界各國分享，甚至與中國大陸的人權發展有良性的互動，也希望能在人權這條路上能做得更好、做得更多！

# 2006

另外中國人權協會 TOPS 馮曉原副團長也利用此次晚會，以播放幻燈片方式介紹目前派駐泰國工作隊在當地服務的現況，讓與會貴賓們了解當地難民的生活情形、TOPS 工作內容及仍待各界援助的情景。



資深藝人張琪現場演唱

本次晚會獲得各界的支持迴響，除獲得立法院長王金平、臺北市長馬英九、臺北監獄黃永順典獄長、臺灣桃園監獄吳載威典獄長、臺北市士林分局警備隊洪玉彬隊長、黎明基金會楊亭雲董事長、臺北市忠誠扶輪社張國洋社長及葉氏關係企業葉明壽董事長等人致花籃外，呂秀蓮副總統也蒞臨現場致辭表示：「中國人

權協會長期代表社會良心、國際正義，讓很多人不只認識人權，並用行動維護人權同時讓臺灣和世界人權接軌。希望政府和民間人士共同努力推動人權，除保障大自然、生態等廣泛人權，對於法律中尚存違反人權的部分，期待中國人權協會和人權法律菁英，可伸張正義，主動研議展開全面修法。」

此次晚會的另一個重頭戲就是精品義賣，由本會李永然理事長捐贈知名畫家楊年發「蘭陽農村」乙幅、范可欽先生捐贈「盤古開天」油畫乙幅、蕭珊珊女士捐贈自己創作的押花作品「瀑布」乙幅、知名藝人大S、小S（徐熙媛、徐熙娣）捐贈LV手錶乙只及紐約名牌皮包乙只，及由吳家溱女士設計並捐贈飾品30件，在拍賣官陳凱倫的大力推薦下，現場爭相競標，氣氛熱絡。



## TOPS 泰國工作隊賴樹盛領隊 入圍「2007 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

中國人權協會 TOPS 泰國工作隊賴樹盛領隊，榮獲行政院青輔會主辦「2007 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國際參與項目社會組的入圍殊榮。

青輔會為加強青年的角色及對社會之貢獻，自 2006 年起開始舉辦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的選拔表揚，藉以鼓勵並肯定青年在公共事務各個層面的參與和努力。

今年的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獎項，分成志願服務、社區行動、NPO 經營、國際參與、審議民主等五項，每項並分成學生組、社會組與團隊組，今年共有 315 件個人與團體報名，歷經初評、複審，計有 52 件由全國各地參賽者中脫穎而出，入圍決選，每一位入圍者都是歷經千挑萬選的結果。

TOPS 泰國工作隊二十餘年來在泰緬邊境難民營提供學前兒童教育機會，並深入山區部落興辦部落小學，提供獎學金鼓勵部落青年返回部落服務，長期投入國際人道救援工作立下深厚基礎。此次青輔會主辦「2007 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主動邀請本會推選人選，為對長期駐外服務的賴樹盛領隊表示嘉勉及肯定，本會李永然理事長特別推薦賴領隊加入國家青年公共參與獎的國際參與項目，在歷經上述層層嚴格篩選的關卡後，獲得評審團的一致肯定進入最後決選入圍名單。

賴樹盛領隊的入圍，一方面是肯定其長期駐外服務所付出之努力，二方面則是對於 TOPS 長期投入國際人道救援以及關懷弱勢族群所作貢獻的最大勉勵。TOPS 在社會資源挹注日益減少的狀態下，仍堅持過去對於泰緬邊境難民的承諾，在國際人道救援工作中，雖然資源困頓，我們仍然從不缺席，一本初衷持續堅守在屬於我們的崗位上，也希望社會大眾能夠不吝於您的愛心，繼續給 TOPS 支持與幫助，您的愛心捐款，不但可以讓 TOPS 的工作得以持續，更是能夠讓泰緬邊境兒童的笑顏能夠持續掛在他們稚嫩的臉龐上！

### 一般報導



### 平埔族打獵違法遭判刑 人權團體齊聲援

平埔族中的西拉雅族人潘仁庸居住於花蓮縣富里鄉，2003 年因持撿拾未報繳的獵槍打獵，誤殺保育動物山羌，而被依違反《槍砲彈藥管制條例》與《野生動物保育法》為由提起公訴並判刑確定。包括臺灣平埔族群聯盟、臺灣人權促進會、亞洲原民組織聯盟、法律扶助

基金會、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等團體，紛起聲援潘仁庸，盼總統特赦，並恢復其原民身分。

臺灣平埔族群聯盟祕書長陳金萬表示，花蓮縣富里的西拉雅族至今仍保有臺灣最傳統的狩獵文化，潘仁庸獵山豬幫家裡添菜，是原住民愛護妻兒的表現，或許他只是不懂漢人的法律，但這樣就犧牲一個原住民家庭的幸福，太不符合比例原則。

但警方與當地的布農族居民對人權團體此舉則表示難以認同，因為政府明訂的原住民族中並不包含西拉雅族，且原住民族持有獵槍皆須先登記列管，再者，狩獵須本於慶典需要提出申請，而射殺保育類野生動物更是違法之行為。

## 十大兒保新聞 性侵、受虐致死多

家扶基金會日前公布全臺五百多位學者專家、社工等評選出的「95年度十大兒保新聞」，其中虐待致死者三則、性侵害二則、攜子自殺二則、身體虐待一則、嚴重疏忽或遺棄一則。家扶基金會表示，受到身體虐待的兒童，有五成六的比率出現破壞性與攻擊行為，及衍生偷竊、說謊等習慣。若父母、師長等發現孩童或青少年出現類似行為，應馬上加以輔導或轉介。

## 「防止兒童受虐監督聯盟」成立

近年來社會上兒童受虐悲劇頻傳，婦幼保護專線是否有發揮效用，引起莫大爭議。國內社工嚴重缺乏，流動率高，幾乎一萬人才有一名社工，平均一位社工至少必須負責 25 至 30 件案子，比國外社工人員高出許多，又需 24 小時輪值，工作負擔太過沉重，專業與訓練都不足，因此常常無法及時處理問題。兒童福利聯盟為加強監督通報個案的執行，特成立「防止兒童受虐監督聯盟」，若通報 113 婦幼專線未獲有效協助，可撥 02-27486006 轉 4，由聯盟出面保護受虐兒。

## 臺灣參加聯合國 「婦女地位委員會」第 51 屆會議

由婦女團體、學者專家及兩位高中女生（北一女黃志綺、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實驗中學陳皓嫻）組成的臺灣代表團，在 96 年 3 月 5 日赴美參加今年聯合國假紐約召開的「婦女地位委員會」第五十一屆會議，一同探討「消除對女童的一切形式歧視和暴力問題」。

## 620 世界難民日

# 跨越國界的感動 泰緬邊境的志工服務

中國人權協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今年針對世界難民日舉辦「難民議題講座」以及「慈善祈福音樂晚會」等系列活動。

「難民議題講座」由中國人權協會、黎明文教基金會及永然文化出版有限公司共同主辦，6月9日下午假黎明文教基金會視聽中心舉辦，本會副祕長朱延昌中將主講「跨越國界的感動，泰緬邊境的志工服務」，分享過去多方實地考察 TOPS 在泰緬邊境難民援助實務的心得，提供國內民眾以及青年學子更多有關海外服務的第一手訊息。



朱延昌副祕書長分享 TOPS 在泰緬邊境難民援助的心得

6月19日世界難民日前夕晚間，假臺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三樓演藝廳，舉辦「慈善祈福音樂晚會」，會中特別邀請到呂副總統秀蓮

女士蒞臨會場致辭，呼籲臺灣民眾同世界一起關懷與紀念這世界難民日，並與中國人權協會李永然理事長共同點燈為難民祈福，希望未來世界將不再有難民！



中央合唱團為晚會帶來高水準音樂樂宴

### 一般報導



## 中國第一位抗愛滋鬥士 高耀潔領取女權獎

榮獲美國婦女組織「生命之音」頒發之「年度女權活動人士獎」的中國大陸抗愛滋鬥士高耀潔醫師，是中國民間抗愛滋的第一人。擔心中國大陸愛滋病蔓延的真正情形遭到揭

露，高耀潔醫師一度遭到中國大陸官方禁止赴美領獎，並將之軟禁於家中。為此，「生命之音」榮譽董事，同時也是美國參議員的希拉蕊，特別致函予胡錦濤及吳儀，終獲胡錦濤批示同意前往。高耀潔醫師表示，她不說假話，將會把大陸愛滋病的真相告知全世界的民衆。

##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 三讀通過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立法院三讀通過，除大幅提高公、私立機構進用身心障礙者比率外，也增訂「反歧視條款」，明定傳播媒體不得使用任何歧視性稱呼或描述來報導身心障礙者，誤導閱聽人產生偏見或歧視，違者可處以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 TOPS 舉辦 「邊境學前兒童發展研習會」

繼日前的「幼教師資培訓工作坊」活動後，TOPS 泰國工作隊獲得荷蘭兒童基金會（BvL Foundaiton）贊助下，復於 3 月 15-16

日在泰緬邊境美索鎮，舉辦為期兩天之「邊境學前兒童發展研習會（Eea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Roundtable Meeting）」，獲得各國際非政府組織 INGOs，聯合國兒童基金會 UNICEF，在地草根團體 CBOs 等相關人員之熱烈回應，計有 80 位來自泰緬各地之參與者。目標在於倡導學前教育幼兒照護之重要性，喚起國際社會與在地社區之關注，以及，形成協助邊境兒童之跨組織網絡。

## 《就業服務法》通過 延長外勞期限至九年

現行法令規定藍領外勞在臺工作時間為六年，但雇主們認為，六年後正是外勞們工作效率最好、技術成熟及勞雇關係最穩定的時候，這時卻不能繼續留臺工作，雇主必須重新招募與培養新外勞，增加不少企業成本，且造成管理問題。為解決勞雇雙方此類窘境，《就業服務法》已通過將藍領外勞在臺工作年限延長至九年，勞委會宣布新規定於 7 月 13 日開始實施。

## 彌合人權保障的南北落差

# 南臺灣人權論壇的成立與使命

周志杰 本會南臺灣人權論壇執行長

### 楔子

本會在理事長李永然律師的領導下會務蒸蒸日上，影響力與能見度皆大幅提昇。加上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與臺灣原住民工作團的長期努力，將本會的觸角延伸至海外及原住民聚落。然而，長期以來本會多數活動皆集中在北臺灣，李理事長多次強調應將本會關注人權的視野擴展至南臺灣，並建立南部在地的影響力。因此，經李理事長的戮力擘劃，中國人權協會南臺灣人權論壇（STHRF）2007年8月份正式成立。

此一論壇揭櫫四大相互連結的發展願景，依序分別是：在地關懷、全球視野、集思廣益、人權扎根。論壇將作為協會觸角南伸的試金石，一方面調整本會活動大多集中在臺灣北部的現狀，二方面以具體的行動表達本會對南臺灣人權保障的關注。

### 設立之宗旨

秉持「決策在地化」與「南北平衡」的目標，本會設立南臺灣人權論壇除了反應南部的人權狀況、傳達南部的觀點之外，亦將致力宣揚人權理念，強化南臺灣民眾與各界人士對人權議題之瞭解與關注，進而落實人權立國的目

標。故除在成立之初舉辦系列座談，本論壇的中長期目標或將專題演講、學術研討會、田野調查／參訪團之形式，匯集意見、發掘問題，進而與其他在地的人權團體及社福單位合作，藉由雙向溝通以收宣揚人權理念、落實人權作為之效。

據此，本論壇將以下列四項宗旨自許：

（1）意見交流的平臺：匯集南臺灣產官學各界領袖對人權相關議題及其實踐之建言與看法。（2）決策諮詢的管道：平衡長期以來「從臺北看天下」的決策思維，使得決策者有機會聆聽南臺灣民間社會的在地觀點，增進人權決策的周延性與可行性。（3）觸角南伸的基地：將本會觸角與關懷延伸至南臺灣，促進人權觀念及其實踐在南部扎根，進而使本論壇成為推動本會在南臺灣業務與服務的基地。（4）豐富多元的議題：除一般人權理念的傳遞與交流、在地人權議題的反映及相關實踐的討論外，與南臺灣關係密切的新興涉外人權議題與相關政策，將是論壇關切的重心，如國際人權公約的發展及其影響、跨國人權團體之交流、跨國婚姻、外籍移工、區域勞動條件、新移民及其子女之人權，以及臺灣與東南亞的權利文化差異。此外，弱勢族群之權利（如農民、婦女），以及廣義人權概念如生態、環境、動物權等問題之反映與探討，亦在論壇關注的範圍內。

## 具體工作項目與活動舉辦

論壇初期的工作項目主要有：（1）舉辦座談會，將活動內容與成果彙整，刊登於本會會訊；（2）建立與維繫在地人權議題研究、實踐與意見交流的人際及訊息網絡，建立本會在南部的聲譽；（3）編輯與談資料及研討會文集，交由協會出版。籌辦活動的形式則暫訂為三大項，分別是：（1）座談會：產官學社運人士對在地人權議題之意見交流與問題反映；（2）講座：國內外特定人士之專題演講；（3）研討會 / 人權問題發布會：學術論文研討及評論、個案調查報告之發布、人權事件相關當事人現身說法。

由於經費及人力之限制，論壇初期（第一年度）預定就南部在地人權相關證件，每兩個月舉辦一次座談會，藉此作為在南臺灣扎根的開端。以建立本會在南臺灣人權的形象，呈現人權保障的南北差異與平衡人權概念的城鄉差距為目標。

循此，議題的設定主要區分為：（1）在地人權問題（移工、外籍配偶、新臺灣之子、主雇職場人權、農民與婦女權利）；（2）中央與地方人權政策之省思與檢討（包含人權之南北或城鄉差距）；（3）環境人權與生態保育（如山川河汙染問題、地層下陷、土地鹽化、戴奧辛汙染）、

動物權（如家禽畜之人道飼養、運送及屠宰）；（4）違反人權議題揭露與調查；（5）人權團體發展與產官學互動情況；（6）其他人權相關議題。

## 論壇編制與結語

此外，論壇的初期負責人員及編制則包括：（1）由李永然理事長擔任論壇發起人，指導論壇之發展策略與資源分配；（2）由本會網路人權委員會主委、成功大學政治系暨政經所教授周志杰擔任執行長，負責活動之策畫與執行；（3）邀請本會沈宇庭先生及高雄廣播界聞人、港都電臺名主持人吳伯珍小姐擔任副執行長，協助活動之策畫與場地之提供與維護。

最後，論壇初期之活動主要在本會高雄聯絡處及臺南成功大學輪流舉行。高雄場地為沈宇庭先生熱心免費提供會所供本會使用；臺南成功大學之場地則由周志杰教授負責商借。論壇將以此為基礎，逐步爭取與募集人力、財力與物力的擴充，並冀望能從本會觸角南伸的灘頭堡，發展成為各界關心南部人權的重要窗口與管道。

## 世界人權日人權之夜 尊嚴公義，你我有份！ 見證臺灣 11 大人權指標發展軌跡

李佩金 & 藍仲偉 本會會務祕書

中國人權協會自 1991 年開始每年皆會發表當年度臺灣地區人權指標調查，今（2007）年除依往例進行司法、政治、婦女、兒童、老人、勞動、身心障礙者、文教、經濟、環境等，臺灣十大人權指標調查外，較特別的是，為瞭解原住民族人權的現況，並提升我國對原住民族人權的重視，今年率先提出「原住民族」人權指標，共計十一項人權指標調查。

本次「2007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在「世界人權日」前夕 12 月 7 日假臺北律師公會舉行。前大法官蘇俊雄大法官也特別蒞臨現場致辭，蘇大法官提到，人權理念是來自「自然法」的理念，「人權」本身是要來對抗「集權」的，只有靠普羅大眾對人權關懷的無形力量，才能夠逐漸發揚光大！



呂秀蓮副總統捐贈本會五萬美金

中國人權協會李永然理事長在致辭時表示，為了原住民族人權保障，今年特別加入原住民族人權指標調查，並有了成果。

12 月 14 日晚間 7 點，假三軍軍官俱樂部勝利廳舉辦「2007 人權之夜」，報名參與者踴躍，現場盛況熱絡、座無虛席。為答謝與會來賓的支持，並表達我們對監獄受刑人的關懷，在自然集團（玉觀軒）的經費贊助下，本會特別委託聞名中外的雲林第二監獄「二陶坊」製作精美陶杯，送給每一位與會來賓作紀念。



辛西雅醫師蒞臨致辭

活動中邀請到兩位亞洲當代最知名的人權新女性：呂副總統秀蓮女士，以及經由本會提名而獲頒「2007 年亞洲民主人權獎」的辛西雅醫師；還有中國國民黨詹春柏副主席、民主太平洋聯盟林基正執行長等貴賓共同蒞臨，一起見證中國人權協會一路走來的人權推展成就。



## 德國推「爸爸計畫」 可有帶薪育兒假

德國婦女平均每個生育 1.37 個孩子，生育率為全歐生育率最低的國家。德國家庭部長德烈燕推出「爸爸計畫」，自今年起，當父親的一樣可請育兒假，假期長達 14 個月，期間還可照領 67% 的薪資，希望藉此能提高德國的生育、育兒率及經濟生產力，同時也加深家庭價值，深化與孩子的關係。

## TOPS 駐泰領隊賴樹盛 參加 AINGOS 全球聯盟論壇

國際非政府組織研究學會 (AINGOS) 於 6 月 30 日，在高雄寶成企業大樓國際會議中心舉辦「2007 AINEOS 全球聯盟論壇——如何強化 NGO 與社會菁英的國際參與」，並由外交部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委員會江國強副主委開場致辭，以及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林德昌教授主持論壇。TOPS 駐泰領隊賴樹盛應邀參加進行專題演講，以「臺灣 NGO 在泰緬邊境難民援助行動之參與」為主題，同到場 80 名參

與者分享 TOPS 在泰緬邊境之服務計畫、泰緬邊境難民形成原因、並介紹世界難民日活動。

## 本會舉辦 跨國人口販運問題研討會

中國人權協會主辦的「被害人基本人權之保障——從跨國人口販運問題及被害人保護談起」研討會 8 月 10 日於臺大校友聯誼社圓滿落幕。經過現場來賓熱烈討論，並提供的寶貴意見，相信可以提供未來我國人權保障發展方向及作為施政與法規研擬之參考，以消弭人權侵害事件的發生，重新塑造臺灣的國際新形象。

## 緬甸人權考察團 參訪 TOPS 泰國工作隊

民主太平洋聯盟 (DPU) 因肯定本會 TOPS 在泰緬邊境從事人道救援工作，深入瞭解 TOPS 海外人道救援業務，特組成「緬甸人權考察團」於民國 96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0 日赴泰緬邊境訪察，並拜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本次參訪由民主太平洋聯盟林基正執行長率團，成員包括 DPU 理事長辦公室蘇祕書、



張諮議、DPU 行政專員汪慶怡、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委員會周志堅組長以及 TOPS 企畫秘書藍仲偉等。



「緬甸人權考察團」於 11 月 8 日下午 5 時抵達美索下榻旅館，與 TOPS 泰國工作隊賴樹盛領隊、黃婷鈺專案執行、實習志工蔡欣迪、海外志工溫永利等同仁相見歡，並由賴樹盛領隊主持 TOPS 海外工作簡報，向來訪團員說明本會在泰緬邊境執行人道救援服務實況。報告內容獲得所有團員的熱烈回應，一致對於 TOPS 在泰緬邊境為這群苦難朋友所做援助與貢獻，表達由衷的讚賞與敬佩。

### 本會合辦 網路、科技與人權發展座談會

隨著資訊傳播科技日新月異的發展，網路網路的普及已成為資訊革命最重要的象徵之一。在網路世界中，資訊的提供者與接受者的

立場與動機截然不同，個人隱私與專利權利的維護常常與資訊流通及言論自由出現扞格。然而，權利理念建構與落實等軟體建設，似乎永遠趕不上資訊與傳播科技等硬體技術的發展。臺灣作為一個網路高度發達的社會，但網路人權在國內仍是一個陌生而亟待界定的新概念。在此背景之下，中國人權協會與成功大學政治系合作於 96 年 11 月 13 日於成功大學社科院舉行「網路、科技與人權發展座談會」。

會中邀請南臺灣對前述議題有所關切與研究的專家學者及社會運動者與會。座談會由本會網路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南臺灣人權論壇執行長、成大政治系暨政經所教授周志杰主持。會中，李伯岳教授，論述國內既有法規與網路人權的關聯，以及大學生對網路人權的概念；周志杰主委，分析中國大陸網路管制的現況；許育典教授，以國內與網路管制相關的兩個案例，分析國家法規介入網路世界的適切性。

### 國際學人 Mulyani, Lilis 來訪 瞭解本會服務內容

印尼籍國際學人 Mulyani, Lilis 於 96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2 時拜訪中國人權協會，本會由海外交流委員會馮曉原主任委員代表理事長接待。Mulyani, Lilis 為專研國際人權及緬甸政治之著名學人，10 月中旬應國內民主太平洋聯盟

邀請來臺參加相關學術研討活動並進行個人研究，因肯定本會在人權保障及海外人道救援方面的努力與成果，主動表示希望至本會拜訪，以進一步瞭解本會在上揭各項人權領域的服務內容。



## 人權團體公布 「2007 十大違反性權事件」

性別人權協會、日日春關懷互助協會、國際勞工協會、鄭南榕自由基金會、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等數個社運、人權團體日前共同召開「性權拉警報——站穩社運自主崗位」記者會，同時公布「2007 年十大違反性權事件」。

違反性權榜上有名的包括，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29 條形成之網路「文字獄」；外籍配偶申請歸化、大陸配偶申請長期居留的財力證明提高金額；立委提案優生保健法納入 4 小時守貞教育；宗教團體反同志就業保障條款；子女姓氏由父母書面約定，卻未明確規定

協議不成的解決方案；同志伴侶關係納入家暴法，但同志婚姻卻不受法律保障；學校打壓，跨性別教師工作權不保；軍校生不得結婚懷孕生子，警校招生限男性不違法；政治人物帶頭高喊性別歧視語言；內政部反對性交易合法，研議修法「娼、嫖都罰」。

鄭南榕自由基金會董事長邱晃泉建議，國人可積極推動對國會的監督，如仿效香港，將法案置於網路徵詢公民意見，及仿效聯合國，讓 NGO 團體於立法院會中限時闡述意見，並列入會議紀錄。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召集人何春蕙對於性議題指出，十大侵權事件中，就有七項與通盤法律布局有關，因權力操作產生的不平等，卻不見「性權」成一公共議題被討論。

## 「2007 亞洲民主人權獎」 頒獎典禮

臺灣民主基金會舉辦第二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獎典禮及「緬甸的人權問題」座談會，於 96 年 12 月 13 日下午假福華大飯店福華廳舉行，會中邀請陳水扁總統與王金平院長擔任頒獎人。本會蘇友辰副理事長、連惠泰祕書長及 TOPS 賴樹盛領隊皆親至現場觀禮，對於今年經由本會提名而得獎的辛西雅·蒙格醫生表達崇高敬意。頒獎典禮後並舉行「緬甸的人權問題」座談會，對緬甸人近況進行分析與討論，TOPS 賴樹盛領隊亦參與與談。

## 第十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 通過成立「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

**李佩金** 本會會務祕書

中國人權協會於民國 97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 時，假臺北律師公會第三會議室召開本會第十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並順利完成理、監事改選。本次會員大會適逢三年一度的理、監事改選，會員出席狀況踴躍，許榮譽理事長文彬、

蘇副理事長有辰、蘇大法官俊雄、葛常務理事雨琴、葉政策委員金鳳、朱委員鳳芝、李委員復甸、龐委員建國、高院長永光、江處長秋一、呂教授亞力、李教授本家、汪教授大華、王常務監事紹堉等 73 位會員親自出席與會。

### 第十四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李永然

**副理事長** 蘇友辰

**祕書長** 連惠泰

**副祕書長** 朱延昌

**常務理事** 葛雨琴、楊泰順、薛承泰、查重傳、高永光

**理事** 李慶安、朱鳳芝、馮曉原、葉金鳳、高育仁、汪秋一、李孟奎、鄭貞銘、周志杰、李復甸、林振煌、沈宇庭、王雪瞧、陳士章

**候補理事** 馮定國、羅爾維、楊孝濬、吳惠林、王應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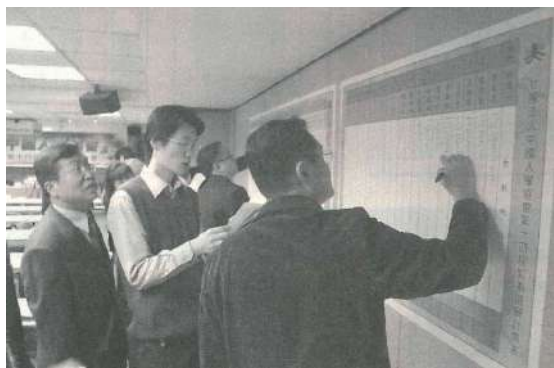
**常務監事** 王紹堉

**監事** 李鍾桂、呂亞力、李本京、蘇詔勤、劉樹錚、黎明珍

**候補監事** 徐鵬翔、梁敦第、謝心味

緊接著會員大會選出理監事之後，於2月22日召開第十四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次會議主要任務是改選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並在出席理事的熱烈支持之下，由李永然理事長與蘇友辰副理事長連任本會第十四屆理事長、副理事長。

李永然理事長在致辭中，首先感謝出席各理監事的信任與支持，也希望理監事們繼續本於過去給予會務支持與指教，讓會務能夠隨著國泰民安、風調雨順而日漸昌隆。蘇友辰副理事長表示，未來三年將本於服務熱忱，繼續輔佐李永然理事長，在各位理監事先進的協助之下，希望會務能夠蒸蒸日上，再創高峰！



理監事選舉開計票作業

會議中提案通過由連惠泰連任本會第十四屆秘書長，繼續領導執行會務，另朱延昌理事續任副秘書長。會中並通過成立「社會關懷救

助委員會」，希冀擴大關懷協助國內弱勢團體；並決議推動《難民法》、《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不在籍投票法》及《陪審制度之建立》等相關立法，以保障人權。

## 一般報導



### 勞委會修法 雇主不得代扣外勞薪資

勞委會修正「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自本年1月5日起，除了法定代扣項目勞健保、所得稅及膳宿費等之外，雇主不得再以「代為轉交」借款、安家費等理由從外勞薪資中代扣任何費用。

勞委會外勞組組長蔡孟良表示，此項修法可讓外勞免於在不知情的狀況下被非法扣款，亦可保障雇主避免陷入仲介與外勞的費用糾紛。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黃泉傑指出，仲介業者也不認同雇主巧立名目「代扣」，實際卻是剝削勞工的行為，但修法卻未將我國仲介業可依法收取的服務費列為可代扣項目，將嚴重影響仲介業者的營運，目前已行文勞委會反映，希望勞委會可協助解決。

# 「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 的成立與服務計畫

沈宇庭 本會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主任委員

本會在李永然理事長的帶領下，對於社會公益的推展不遺餘力。為繼續協助弱勢群體，整合企業界對弱勢族群的關懷與協助，經本會第十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提議，並於第十四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決議設立「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

「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將秉持者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持續關懷臺灣弱勢族群，本人忝任委員會首屆主任委員，特別提出本委員會的服務計畫：

**1. 重大災難救助：**重大災難泛指同一時間發生、突然、不可抗力、造成受影響之居民大量傷亡、基本民生需求無法於短期（一週至一個月）內回復之災難。以臺灣為例，主要有地震、颱風、水災、瘟疫、土石流、乾旱、空難、車禍、火災等。而「重大災難救助」乃是針對此類受災者及處理災難現場之相關人員所提供救助行動。

**2. 急難家庭救助：**救助因突發事故，造成經濟陷入絕境，並在生活遭遇急難的家庭。他們大多因不合於社會救助法規定得補助的低收入家庭，而無法得到公部門福利系統的支持照料。每件個案提供心靈慰助，並視需求情況提供慰問金資助。

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主要的服務內容如下：

◎凡因天然災害或其他原因致命緊急危機，優先予以救助。

◎對身心障礙謀生不易者或陷入困境的家庭，協助就學就業就養等相關協助。

◎協助老人、幼兒、弱勢族群及家境清寒者，提供社會福利諮詢。

◎保護民眾權益及安全，提供法律諮詢服務，伸張社會正義。

◎急難救助金申請：低收入戶喪葬補助申請、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特殊境遇婦女家庭扶助申請、危機家庭少年生活申請等補助申請協助。

◎專案計畫執行：如失學兒童獎助學金、獨居老人居家關懷、護理、生活扶助、防治危機處理、天災人禍的緊急處理

「社會關懷救助委員會」2008年度計畫，除了招募服務義工之外，並與大學社會服務社團聯盟、社會公益基金會聯盟，共同推展社會公益服務。有志擔任服務義工者，歡迎洽詢中國人權協會。



## 加拿大駐泰國大使 訪視 TOPS 服務計畫

加拿大駐泰國大使 David Sproule 先生，以及「加拿大政府基金會」負責人 Cavelle Dove 女士等人，於 2008 年 2 月 4 日 -7 日至泰緬邊境進行一連串的拜會訪視行程。其中，並專程前往 Upcim 難民營瞭解本會 TOPS 協助之學前幼兒學校。



Sproule 大使先生實地訪視難民營幼兒園

2007 年初，「加拿大政府基金會」曾捐贈一批兒童玩具和遊樂設施給 3 座難民營 39

間幼兒學校，並委託 TOPS 負責發放和督導後續使用。

Sproule 大使先生實地訪視難民營幼兒園後，對於 TOPS 所有幼教老師的長期努力，感到印象深刻並致上感謝祝福之意。在此同時，TOPS 以身為臺灣民間服務團隊，順利地為臺灣社會進行了一次極為成功的務實外交行動。

## TOPS 協助「梅道診所健康醫療隊」 巡迴服務

2008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29 日期間，本會 TOPS 協助「梅道診所附設學校健康醫療隊」前往各緬甸貧童學校進行巡迴醫療服務。

這次巡迴醫療服務項目，主要是針對孩童健康情況進行基本檢查，各校環境衛生和飲用水狀況之調查，以及針對 2 千名學童施打三合一疫苗（麻疹、德國麻疹、腮腺炎），以保障孩童的健康發展。

TOPS 工作人員和公務車輛，皆投入協助此次巡迴醫療，並且至各校瞭解教育辦學情況，和教師家長溝通孩童教育和衛生習慣的重要性。

# 從「原住民族日」 關注原住民族人權

李永然 本會理事長

我國為緬懷原住民族為臺灣的貢獻，行政院於 2005 年 6 月 15 日通過「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草案」時，將每年 8 月 1 日訂為「原住民族日」，以紀念 2004 年 8 月 1 日《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將「山胞」修正為「原住民」。其實早在 1994 年 12 月 23 日，聯合國大會為了表達對原住民文化的尊重，就將每年 8 月 9 日定為「世界原住民族日」。

不論是「臺灣原住民族日」或是「世界原住民族日」，其制定的本意及共同點，都是在提醒大家關注原住民族的人權。現階段提升人權保護，是國際社會的主流價值，而原住民的人權狀況，儼然成為衡量一個國家人權發展程度的重要指標。

在立法方面，我國立法院早於聯合國大會通過《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前，在 2005 年 1 月 21 日就三讀通過《原住民族基本法》，總統並於同年 2 月 5 日公布，不但顯示我國對原住民族「集體人權」保護的重視外，這也是各界原住民族二十多年來發起一波又一波社會運動，爭取原住民族集體人權及民族基本權利保障過程中之跨時代里程碑。

相較於外國，自從聯合國大會將每年 8 月

9 日定為「世界原住民族日」後，聯合國大會在經過長達二十二年的激烈辯論後，終於在 2007 年 9 月 12 日以壓倒性的多數票表決通過《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聯合國大會通過這項宣言的意義，代表全球各地原住民族的生活將明文獲得尊重，使原住民族個人和民族享有與其他人民與民族同等的人權、自由、尊嚴，各國政府不能再對待原住民族如同二等公民，任意的將原住民族趕出生活多年的土地。即除承認各原住民族原有的土地所有權和自由想過的生活方式外，同時主張各國政府未經自由共識下，不能強迫原住民族搬離原來出生、成長的土地，這對原住民族集體人權保護和促進，不啻是劃時代的成就。

原住民族與這塊土地息息相關，尊重原住民族並保障他們的權益是我們共同努力的目標。我國近年來致力改善原住民族集體人權的努力與經驗是有目共睹，但我們不可以此自滿，仍要隨時檢討不足之處，俾符各原住民族享有與其他民族同等人權、自由、尊嚴的世界潮流，讓臺灣原住民族能不受歧視，真正享有平等、尊嚴！



## TOPS 第六座 小型水力發電裝置完成

2008年2月上旬，本會 TOPS 和邊境綠色能源團隊 BGET，以及泰緬邊境偏遠村落 Mac way 村民的共同努力下，順利完成 TOPS 「泰國偏遠鄉村發展計畫」中的第六座小型水力發電裝置。

TOPS 多次協助事前評估和規劃工作，並提供後勤和運輸等各項協助，BGET 提供技術和裝置安裝等工程進行，並由 Mac way 村民獻其勞力，共同以協力合作方式，建設村落式水力發電系統，本方案獲得 UNDP 聯合國開發署替代性能源開發小型基金的部分硬體贊助。

Mae way 村水力發電裝置順利運轉，提供電力給村落小學使用，該村開辦有學前班至國小六年級學生共有 120 人。水力發電裝置不僅將改善教室內照明情況，更可以供給該校電腦設備教學使用，將有助於提升山區孩童的各項學習技能。

## 南非人權委員會來訪問 探討未來合作之可能性

南非人權委員會主席 Mr. J. Kollapen 於 2008 年 1 月 9 日下午，在外交部非洲司盧立

緯先生陪同下，蒞臨中國人權協會拜訪，盼望瞭解我國人權保障之沿革以及與本會未來合作之可能性。本會由李永然理事長親自接待，陪同出席會晤人員包括本會蘇友辰副理事長、海外交流委員會馮曉原主任委員、羅爾維副主任委員、公共關係委員會黎明珍主任委員、網路人權委員會周志杰主任委員、會員發展委員會沈宇庭先生等，此外，國立政治大學美洲與歐洲研究所嚴震生所長也特別列席與會。在與會雙方彼此初步瞭解後，隨即開放討論進行意見與經驗的交換。

## 保障勞動人權 維護臺灣弱勢勞工權益研討會

勞動人權具普世價值，也是聯合國所保障的人權，其不是任何人能夠剝奪和限制的，落實勞動人權的保障，更是進步國家的象徵。因此，人民未能實現其工作權，不僅是影響國民個人，對於國家社會亦具有高度的衝擊性，而事實上國民的就業率與失業率，已成為衡量社會是否安定的一項指標。

有鑑於關心勞動議題，期保障臺灣弱勢勞動人權，中國人權協會特規劃本次研討會，邀請勞動主管機關、專家學者等，就目前國內勞動市場的變化與弱勢勞動族群的形成、法制發展及如何落實並改善弱勢勞動人權等議題彙集意見，期盼能集思廣益，尋求未來我國勞動人權保障發展之方向，供政府未來施政之參考。



# 番紅花革命一年後 世人是否仍記得緬甸

賴樹盛 TOPS 駐泰領隊

「許多年，失去了家園，沒有了自由。卻未曾像這一年裡，連活著的感覺都快要不存在了。生為緬甸人，我們擁有的是什麼都沒有。」一位滯留泰緬邊境的朋友平靜地說著。

2007年的9月26日，因抗議政府不當調漲油價而走上街頭的民眾和僧侶，卻遭到緬甸軍隊的無情開槍鎮壓。不分男女老少的驚慌躲避，手握攝影機的日本籍記者中槍倒地，身穿番紅花色袈裟的僧侶橫屍荒野，這一幕幕血腥的殘暴事實，著實讓所有世人同感憤慨。

一年後的今天，歐美國家將緬甸議題再度提交聯合國大會處理，國際民主人士的聲援，各國政治領袖的呼籲，卻依舊無法動搖軍政府領導的集權獨裁。即便於日前仰光突然傳出消息，軍政府透過大赦9000名囚犯，但僅釋放7名政治犯。精明的緬甸軍政府，深知把持鞏固政權的低劣手段，在這番紅花革命一週年的敏感時機，企圖對外虛應委蛇，對內略施小惠。

據估計，目前仍有至少2000人因為政治參與或宗教信仰因素被拘禁在緬甸獄中。獲得釋放的這批政治犯裡，溫丁是遭到軍政府拘禁最久的一位，在獄中度過了19個年頭，卻是以79歲高齡時離開監獄。他在出獄後便立即表示，將繼續參與政治活動推動緬甸民主化，為的是做為一個政治人物應有的堅持和不妥

協。不久前，至今遭到軍政府軟禁在自宅的民運人士翁山蘇姬，不得不以拒絕軍政府的食物補給，作為讓軍政府放寬對於閱讀家屬來信和國際新聞期刊限制的激烈抗爭，即使翁山的健康狀態已逐漸衰退。過去19年來，翁山蘇姬有13年的時間是沒有自由的。

今年更是緬甸8888學運20週年。曾經，由一群大學生和民眾所發起的民主運動，最後卻以緬甸軍隊射殺了3000人落幕，雖然這些人們的鮮血已然乾涸，但千萬人們的淚水依舊濕潤，心靈始終懼怕和哀傷。

88年學運及去年僧侶革命皆以流血悲劇收場，未能順利推翻軍政府，促使緬甸踏上民主之路。但是，緬甸民眾真正切身的仍是生計溫飽，國內經濟依然每況愈下，5月分的納吉斯風災不僅奪走十萬人性命，由於災後重建步調緩慢，更造成全國性因糧食短缺和物價飆漲的民不聊生。

當臺灣與先進國家正為景氣不振而低迷之際，仍幸福地擁有民主和平。然而，緬甸民眾卻只能獨自面對軍政專制和貧窮飢餓，一年又一年持續悼念在8888學運、僧侶革命和納吉絲風災喪失性命的同胞，漫長等待、持續隱忍更無時不刻殘害著人們的身心，正逐漸陷入絕望的深淵。



## 臺灣如何援助國際難民

藍仲偉 本會祕書處副主任

今年以降，陸續發生緬甸風災以及中國四川震災，讓我們見識到大自然的無情力量，加上近期來國際糧食及能源價格不斷飆漲，更加深了地球村中弱勢族群的生存難度，需要我們投以更多的關注。本會 TOPS 特別在 6 月 20 日「世界難民日」當天上午，假臺北律師公會舉辦「臺灣如何援助國際難民座談會」，希望結合臺灣各界力量庇護全球數千萬悲苦難民，為難民重建安全及有尊嚴的生活。



TOPS 提供三所難民營內 39 所幼兒園 4000 位小朋友的營養午餐

TOPS 邀請到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委員會代表，及國內長期從事國際難民援助工作組織，如靈鷲山佛教基金會、中華救助總會以及國際特赦組織臺灣總會等代表與會，經由深度的對話以及主題探討，在國際人道援助經驗上相互參考取經，以建立更紮實的人道救援模式，為臺灣的社會資源作更有效率的運用。

## 2008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老人及原住民之人權保障最為薄弱

2008 年適逢《世界人權宣言》通過第 60 週年，中國人權協會特於「世界人權日」前夕 12 月 5 日上午假臺大校友聯誼社，發表 2008 年度臺灣人權評比調查結果，藉以了解臺灣的人權變化情況。會中共發表了「司法」、「政治」、「婦女」、「兒童」、「老人」、「勞動」、「身心障礙者」、「文教」、「經濟」、「環境」及「原住民」等臺灣 11 大人權指標調查。

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李永然在致辭時表示，2008 年為新舊政府輪替的一年，臺灣各項人權的發展軌跡，社會大眾都非常關心。就今年在整體人權的保障方面，有將近四成七的民眾抱持正面評價，有三成七左右的民眾抱持負面評價。而今年臺灣人權指標德慧調查部分，民間團體與學者專家普遍認為我國對於老人及原住民之人權保障最為薄弱，仍有很大的努力空間，而文教、婦女方面人權表現則為最好。

## 《世界人權宣言》60 週年 「2008 人權之夜」 馬英九總統蒞臨致辭

藍仲偉 本會祕書處副主任



馬英九總統蒞臨致辭肯定中國人權協會過去的人權推展成果

「2008 人權之夜」活動在 9 月份由本會連惠泰祕書長組成籌備小組，結合各委員會專長及會務人員的努力；由會訊編輯委員會蘇詔勤主任委員、李子茜副主委協助此次活動邀請卡的设计及製作；會員發展委員會張綺珊主任委員、黃郁芬委員協助會員聯絡及會場報到作業；原住民族委員會梁敦第副主任委員協助活

動場地規劃佈置；公共關係委員會楊永方主任委員、蘇莉婷副主任委員協助對外推廣作業；人權志工團陳瑞珠副團長協助表演節目安排；本會會員桂健智先生協助晚會餐飲安排；復加上本會其他各委員會以及祕書處工作同仁，歷經五次籌備會議討論的通力合作之下，活動圓滿完成。

12 月 10 日晚間假空軍官兵活動中心悅揚樓舉辦「2008 人權之夜」，席開 39 桌並且座無虛席。本會為答謝所有與會來賓的支持，並表達我們對監所獄友的關懷，在自然集團（玉觀軒）的經費贊助下，本會特別向屏東監獄訂購「鼎新醬油」，贈送給每一位與會來賓作為紀念禮物，也希望鼓勵受刑人經過重新沉澱與淬鍊後，再次找到未來的方向。此外，本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游榮富委員亦提供「戀戀鹽鑽平安花」乙朵贈與每一位與會嘉賓。

「人權之夜」很榮幸能夠邀請到馬英九總統，以及宏都拉斯共和國大使畢耶菀閣下（Marlene Talbott Vilella）、巴拿馬共和國大使莫新度閣下（Julio Mock）、貝里斯大使館代辦納維羅閣下（Efrain Novelo）、中美洲經貿辦事處邢治平主任、國際扶輪社 3520 地區第 8 分區王允中助理總監等貴賓共同蒞臨，一起來見證中國人權協會一路走來的人權推展成就。



## 全球和平排名 我國退至 44 名

英國經濟學人資訊社公布今年最新的全球和平指數，評比各國外交政策、軍事預算、人權紀錄、犯罪率、公僕貪瀆、小學教育普及等 24 個項目，今年受調國家由去年 121 個增為 140 個。

在全球和平指數拔得頭籌的為冰島，前 10 名僅有第 5 名日本為亞洲國家，其餘皆為歐洲國家，臺灣今年排名第 44，較去年 36 名退步不少，落後於其他亞洲三小龍，主因為內部衝突、監禁人數、傳統武器數量增加，但研究人員指出，以整體觀之，臺灣的和平狀況仍屬良好。

## TOPS 與臺南藝術大學共同籌辦 「藝術出走國際志工營」

臺南藝術大學應用音樂系郭妹吟老師，利用四月初假期，至泰緬邊境實地訪視，同本會 TOPS 進行討論，前往 TOPS 服務地點之緬甸子女小學，瞭解當地文化背景和 TOPS 服務計畫後，共同規劃設計暑期志工營隊活動。

TOPS 和藝術下鄉社團，將於 2008 年 8 月共同舉辦為期兩週的「藝術出走——國際志工營」，期望學生志工們能以藝術專長為弱勢族群提供服務，並且促進自我成熟、拓展國際視野。藉由海外參與學習，讓學生擁有更多文化、思維衝擊，培養創作能量。

## 美國第一夫人蘿拉 探視緬甸難民

曾嚴辭抨擊緬甸軍政府的美國第一夫人蘿拉今天在泰緬邊境探視緬甸難民。蘿拉這星期隨同夫婿、美國總統布希訪問亞洲三國，今天她特別飛到泰緬邊境，探視「湄拉 (Mae La)」難民營及當地一座衛生所，這個簡單的醫療站是由被稱作「緬甸泰瑞莎修女」的辛西雅醫生負責。這位緬甸女醫生曾經獲得有「亞洲諾貝爾獎」之稱的「麥格賽賽獎」。

蘿拉在細雨中探視緬甸難民的同時，布希在曼谷演講，呼籲緬甸軍政府停止暴行，同時，他還敦促緬甸釋放民主運動領袖翁山蘇姬及其他政治犯。

## TOPS 青年國際志工團 前往緬甸學校服務

TOPS 招募臺灣各大學的學生與社會青年，組成國際志工團至泰緬邊境進行為期 11 天的教育服務工作，並且進行跨文化交流活動。



TOPS 青年國際志工團在緬甸貧童學校進行志工服務活動

TOPS 青年國際志工團於 8 月 4 日和 5 日分別前往兩所緬甸貧童學校 Prahita、Pyo Kin 進行志工服務活動。在 Prahita 學校與 200 位學生、在 Pyo Kin 學校與 100 位學生，主要與當地教師和 TOPS 工作人員，共同進行團體活動教學、兒童歌曲帶動唱、英語學習、美勞彩繪等活動。

透過啓發性教育活動的進行，不僅讓所有緬甸孩童在遊戲活動中學習且獲得樂趣，並且協助當地教師提升教學技巧和方式。同時，每一位臺灣志工更能在互動中，觀察瞭解泰緬邊境的實際情況，以及緬甸孩童的學習環境。

## 2008 年原住民族保障面面觀 座談會



中國人權協會李永然理事長主持座談會

2005 年 6 月 15 日行政院通過「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草案」時，將每年 8 月 1 日訂為「原住民族日」，除紀念 2004 年 8 月 1 日《中

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將「山胞」修正為「原住民」外，也緬懷原住民族為臺灣的貢獻。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雅柏魁詠·博伊哲努科長擔任專題演講人

中國人權協會特別選在於 8 月 22 日下午，假臺北律師公會第三會議室舉辦「2008 年原住民族保障面面觀：生存權與居住權座談會」。本次活動有許多部落的原住民族朋友踴躍參與，現場座無虛席，茶敘時間更拉近了彼此間的感情，現場來賓討論時間部落居民更是勇於發問，活動場面熱鬧非凡。



溪洲部落發言人張祖森先生擔任與談人

# 2008



臺北縣原住民族行政局朱清義局長擔任與談人

## 2008 經濟自由指數 我國進步到 25 名

美華府傳統基金會與華爾街日報公布「2008 經濟自由指數」，在全球 157 個國家和地區中，香港和新加坡已連續 14 年分居冠亞軍，差距已逐漸縮小。臺灣則較去年進步一名，為第 25 名，中國大陸從 119 名滑落至 126 名，經濟最不自由的國家則是北韓。

排行榜上最自由的經濟體香港，平均國民所得為 33,579 美元，最不自由的國家北韓僅有 3,813 美元，差距近 8 倍，由此可見「繁榮」與「經濟自由」的關係相當密切。

## TOPS 校園分享 鼓勵青年與國際公益服務

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在 2008 年 10 月 14 日至 10 月 23 日期間，巡迴臺灣多所大專院校舉辦校園分享活動，藉由長期海外人道救援的經驗分享，鼓勵臺灣青年志工啟發自我對話過程，並進而內化為謙卑態度、平等觀念、務實行動。透過積極參與國際公益服務，重新審視自身所處的環境，回饋並深化臺灣社會厚實度。

## 本會舉辦 「消失的微笑——公益舞臺劇」

中國人權協會於民國 2008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分別假萬芳醫院六樓國際會議廳及臺北醫學大學杏春樓四樓舉辦「消失的微笑——公益舞臺劇」。劇中描述受到家暴及性侵的女孩張曉莉，藉由醫師與老師的幫助，重新面對自己，開始新的人生！



戲劇結束後，有專家、學者及律師座談

## 世界難民日系列活動

# 「聽見，難民的夢想」

藍仲偉 本會秘書處副主任

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針對 2009 年「世界難民日」規劃舉辦系列關懷難民活動，包含「聽見，難民的夢想」校園巡迴講座、「國父紀念館難民專題講座」、「泰緬邊境難民報導紀錄片放映暨座談」以及「催生《難民法》，庇護難民生存權利」座談會。



TOPS 至各大專院校進行「聽見，難民的夢想」巡迴講座

「聽見，難民的夢想」校園巡迴講座：TOPS 特別安排泰國工作隊賴樹盛領隊以及黃婷鈺專案執行自泰緬邊境返臺，於 5 月 18 日起陸續至政治大學第三部門研究中心、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通識中心、臺北大學社會學系、臺灣大學國際事務研習社、臺灣大學醫學系學會、羅東高級中學以及雲林科技大學通識中心等大專院校巡迴演講難民專題，分享長期第一線國際人道援助經驗。

分享，是鼓勵青年關心難民的第一步。透

過分享，讓更多年輕人認識難民，知道難民面臨什麼樣的生存環境以及如何在如此困苦環境中堅毅求生。

「難民日專題講座」：6 月 3 日，邀請本會朱延昌副秘書長假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演講「難民與文化遺產」。講座中，朱副秘書長以「文化遺產」及「難民文化」作為兩大主軸，介紹世界文化遺產的意義、面向以及價值；同時從「文化遺產」的角度出發，以更宏觀的視野來看待難民文化，體會全球難民的生活處境。

本次專題講座承蒙各界踴躍出席，除感謝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委員會吳建國副主任委員蒞臨聽講外，同時也感謝中華救助總會林英貞組長、丁昱晴社工員，本會會員林大義先生、何政治先生、馬康偉牧師等一同參與講座。

「泰緬邊境難民報導紀錄片放映暨座談」：6 月 5 日假「青年交流中心」舉辦，希冀透過最直接的影像紀錄，讓臺灣民眾認識真實的難民生活處境。這一場紀錄片放映活動，緣於 2007 年 9 月緬甸爆發「番紅花革命」遭受軍政府武裝鎮壓，引起資深媒體工作者張桂越女士的報導動機，遂動身前往泰緬邊境實地採訪 TOPS 泰國工作隊，並製作一支難民報導紀錄片—「永不投降的甲良人」。希冀透過張

桂越女士寫實而犀利的影像紀錄，讓臺灣民眾能夠認識真實的難民生活處境，並於影片放映後邀請張桂越女士，會同 TOPS 駐泰領隊賴樹盛以及駐泰專案執行黃婷鈺進行深度座談，以期讓影像意涵能夠獲得更精確的解讀。

「催生《難民法》，庇護難民生存權利座談會」：6月19日，邀請行政院、內政部等主管機關，以及學界與民間團體代表與會，共同探討如何催生《難民法》。

李永然理事長於會中表示，臺灣目前尚未通過難民庇護法令，過去便曾發生外籍人士向臺灣政府申請難民庇護，政府礙於無法可據，只能將其長期收容或遣返回原居國，此類與國際人道價值大相違背之情事，對於「人權立國」口號喊得震天價響的臺灣國際形象，實在是一大傷害！

李理事長進一步呼籲臺灣政府部門儘速通過《難民法》！唯有通過《難民法》，才是臺灣與世界人權接軌，順應國際人權潮流的最佳宣示，並促使包含聯合國在內的國際社會正視臺灣之積極角色，先讓國際社會感受到臺灣的存在與價值，進而順利爭取國際地位與國際空間。

## 一般報導



### 國際人權人士 紛紛聲援野草莓

野草莓學運持續在全臺進行，除國人關注外，陸續有國際人權人士及團體紛紛重視並聲援野草莓。

繼美國「自由之家」、法國人權聯盟之後，長期參與政治犯救援的美國人權人士 Lynn Miles 親自到自由廣場關切靜坐學生，並表示會協助爭取在臺外籍人士的支持；過去解救無數臺灣政治犯的日本臺灣政治犯救援會，一群年近 60 至 90 歲的日本老會員籌組「臺灣民主化後退憂慮之會」，發出一封「抗議文」，憂心臺灣政府打壓人權情況加劇，籲總統馬英九勿再製造新的政治犯，他們將向國際社會傳遞訊息，聲援臺灣人民。

### 王永慶「釣竿計畫」 助原民學一技之長

「經營之神」王永慶辭世，他對社會無私的付出與貢獻令人無限懷念與感謝。前長庚大學校長張昭雄說，王永慶是原住民心中「永遠



的 vuvu（爺爺）。當政府官員為雜技而跑，呼籲社會關心雜技時，王永慶認為「要給原住民一支釣竿」，即是幫助原民學一技之長。

目前，王永慶的「釣竿計畫」已幫助 4,000 多名原住民從長庚及明志畢業，並進入長庚醫院或臺塑六輕廠工作，或考取專業執照。

## 馬英九總統簽署身障權利宣言

中華民國殘障聯盟及伊甸基金會舉辦「國際接軌、權利落實」國際研討會，邀請日本、瑞典、澳洲等國身障者及團體與會，而回應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於今年生效，會中也公布《臺灣身心障礙者權利宣言》。

《臺灣身心障礙者權利宣言》由馬英九總統親自簽署，承諾保障身障者權利。殘障聯盟祕書長王幼玲表示，多數身障朋友最關心的仍是經濟安全問題，失業率為一般民衆的四倍，尤其現在景氣不佳，身障者被企業錄用的機率更小，極需政府的協助。勞委會職訓局身障者就業訓練組長周惠玲表示，身障者權益保障法新規定將於明年上路，調高公、私立機關進用身障者比率，有助身障者就業。

## 全球自由度評比 臺灣仍列自由國家

美國人權組織「自由之家」在臺灣舉辦「2009 年世界自由度報告」全球發表會，針對全球 193 個國家、16 個附屬領土和爭議性領土的政治權利及公民自由進行評比。臺灣的評比與去年相同，政治權利 2 級、公民自由 1 級；但自由之家特別提到，臺灣發生中國海協會長陳雲林訪臺的警民衝突、集遊法修法、前總統陳水扁案衍生的司法獨立問題等，目前上述事件都因程序未完成，所以下次評比還要觀察，今年將是重點年。中國則以最低的 7 級政治權利、次低的 6 級公民自由分數，持續被列於「不自由國家」。

## 馬總統決建二二八國家級紀念館

馬英九總統日前召集相關部會討論 228 議題，指示盡速制定國家紀念館設置及管理條例，籌建 228 事件國家紀念館，以法律依據來充分支持紀念館的設立。未來每年編足基金會 3 億元預算，編足 15 億基金後，其所生孳息將用於基金會運作，去年遭凍結部分，行政院將向立院申請解凍保留，今年度遭刪除的預

# 2009

算，也將在未來年度補足，全力支持基金會運作。

## 對漢生病友正名補償，馬政府致歉

漢生病患自 1930 年起被政府強制隔離治療，近八十年來其所受到的社會歧視與不平等待遇，嚴重傷害漢生病友的尊嚴與人權，繼前總統陳水扁公開道歉後，行政院長劉兆玄也代表馬政府再度致歉，並承諾提供妥善醫療與安養照護。

2008 年 8 月公告實施《漢生病病人權保障及補償條例》後，行政院長劉兆玄指出，半年來已陸續執行多項工作，例如已發放 7 億的補償金、正名回復漢生病友名譽、對社會大眾進行正確宣導教育等。目前先完成院民安住的近程目標，再邁向使樂生原址變成文化產業休閒公園或慢性病照護區的長程目標。

## 王建民設公益基金 關懷弱勢兒

旅美棒球好手王建民以個人名義成立「公益基金」，他說「要做就在臺灣做，因為我是臺灣來的！」他刻意選擇棒球以外範圍關懷弱勢，主要是對孩童的急難救助給予幫助，合作

對象先選紅十字會、家扶中心。王建民所屬的八方環球經紀公司表示，慈善信託基金於 2009 年 1 月 11 日啟動，同天也將推出其新的個人官網，24 小時線上募款。

## 朱延昌副祕書長 視察 TOPS 服務計畫



朱延昌副祕書長拜訪泰緬邊境僑界領袖莊豐隆先生（中）並致贈感謝狀

為協助推動本會 TOPS 泰緬邊境服務計畫，持續秉持長期參與國際社會難民援助的經驗和專業，發揮團隊專業服務能力，有效執行計畫和經費運用；本會朱延昌副祕書長和趙玲玲教授，於 2008 年 12 月 27 日至 2009 年 1 月 2 日代表本會前往泰緬邊境視察督導，協助 TOPS 泰國工作隊順利圓滿完成提供學習用品、發放學校物品、執行出版印刷等服務計畫

任務，以達成協助泰緬邊境難民營兒童和緬甸社區貧童良好學習環境之目標。

### 日本梅道診所支援會 蒞會拜訪



日本梅道診所支援會（左及右）蒞臨本會拜訪

「日本梅道診所支援會（Japan Association for Mae Tao Clinic, JAM）」4 位成員於 2 月中旬至臺灣參訪，並由岡谷賢孝以及松田薰於 2009 年 2 月 18 日上午蒞臨本會拜訪，希望藉由實際的接觸與溝通，增進彼此的認識與交流，本會由祕書處藍仲偉副主任接待訪賓。

### CIFA 主席訪視 TOPS 泰國工作隊難民營服務計畫

總部位於義大利的國際援助組織 C.I.F.A. 主席 Mr. Gianfranco Arnoletti，於 2009 年 3 月 15 日和 16 日，訪視 TOPS 在泰緬邊境的難民兒童服務計畫，前往緬甸難民營瞭解孩童教育情況，並參與 TOPS 所舉辦之難民幼教師資訓練工作坊。除了表達對服務內容

的讚許外，並對所有參加訓練的教師們表示，感謝她們對於教育下一代所付出的用心，而這正是難民兒童們最真正需要的。

### TOPS 黃婷鈺 入圍行政院青輔會「青舵獎」

本會 TOPS 駐泰專案負責人黃婷鈺小姐，雖年僅 27 歲卻已致力於海外人道援助工作數年時間，婷鈺自 2006 年起駐紮泰緬邊境，負責規劃執行「緬甸貧童教育服務專案」至今，不僅充分發揮事務協調專長，更和泰緬當地社區建立起深厚情感。

此次，於 2009 年 3 月 14 日獲得行政會青輔會所舉辦之國家青年公共參與最高獎項「青舵獎」的入圍肯定，可稱實至名歸。

### 三年 92 億推動關懷老人服務方案

據內政部統計，至今年 2 月底，全國老年人口已超過 241 萬元，占我國總人口數 10.47%，平均每 10 人就有 1 位老人。另據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統計，除了交通事故外，跌倒老人事故傷害第二大原因，一年有高達 46 萬名老人跌倒。

為因應社會人口高齡化，及避免老人摔跤造成的長期照護負擔，行政院跨部會會議審查「友善關懷老人服務方案」三年計畫，各部會共彙整 80 餘項關懷老人措施，自今年至民國 101 年，將逐年斥資 92 億元，加強老人保健、篩檢憂鬱症、運動休閒、獎勵老人終身學習等。

# 人權關懷 · 三十有成

李佩金 本會祕書處主任 謝昀芳 本會祕書處企畫專員



中國人權協會歡慶30週年，包括馬英九總統等許多重量級貴賓皆親自蒞臨現場祝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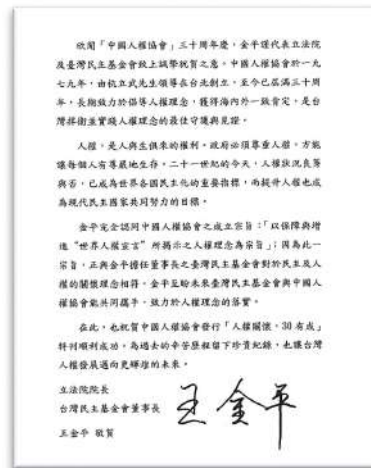
民國 68 年，在臺灣人民對人權保障需求日殷下，杭立武先生與百餘位關心人權之人士，為促進臺灣人民對人權之瞭解與重視，以《世界人權宣言》所揭示之人權理念為宗旨，在臺北創立了我國第一個民間人權組織——中國人權協會。當時中國人權協會成立的目的，一方面替大陸同胞爭取人權，另一方面則確保臺澎金馬人民之人權。由於發起人係由國內學術、工商、大眾傳播、婦女等各界領袖所組成，且人權問題是當時國內外極為關切的重要問

題，因此成立伊始，立即引起社會普遍的重視。

中國人權協會 30 年來堅持在追求「人權」與「公義」的道路上，遵循「人權，是與生俱來的權利，尊重人權讓每個人皆能有尊嚴的生存這塊土地上的每一個角落」的理念，致力於人權理念的宣導、臺灣人權現況之研究調查、關切人權事件及人權教育的推廣工作，並與國內外人權組織聯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等，對於人權的推動不遺餘力。



中國人權協會的誕生是我國政經與社會整體進步發展的自然產物，故中國人權協會的成立在臺灣人權進展上有重要的歷史意義，從戒嚴時期的美麗島事件到解嚴後各項人權法令的推動及人權服務工作，中國人權協會全心致力於發展臺灣人權，任重道遠。



今日人權內涵的意義已超越單純的生存權而擴及人權尊嚴、身體自由、自我發展等精神領域，而人權之普遍發展，也已經成為普世各國追求之目標。30 年來，本會倡導人權理念，舉辦各式人權活動與提供人權服務，一步一腳印地使臺灣人權觀念大幅前進，社會大眾對於自身人權權益的追求也陸續擡頭，逐步往「人權立國」的理想邁進。



## 港人走上街頭 怒吼要民主

2009年7月1日是香港主權移交中國12週年紀念，雖仍有團體舉辦慶祝活動，但卻有更多港人走上街頭爭民主。

香港民間人權陣線發起的「施政失誤，貧富懸殊，改善民主，還政於民」大遊行，吸引多達7萬6千人參加，他們頂著烈日高溫向香港政府及北京當局發出怒吼，爭取普選權利，並表達對香港民主、人權和法治倒退的不滿，抗議當局無力解決香港經濟困難。另外，多個新聞團體也參與遊行，要求北京釋放「零八憲章」起草人劉曉波。

## 行政執行法修正， 欠稅未達10萬不限制出境

去年修正《稅捐稽徵法》後，放寬個人欠稅未滿100萬及公司負責人欠稅未滿200萬元限制出境標準，國稅局紛紛據此解除限制，但由於相應的行政執行法規未同步修法，致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無法放寬標準，出現執法不同調

的現象，許多小額欠稅人到了機場才知被限制出境，徒增許多困擾。

立法院特別對此三讀通過《行政執行法》第17條條文修正案，明訂若欠稅等情況滯欠金額合計未達新臺幣10萬元者，不得限制住居，但義務人已出境達兩次者不在此限。

## TOPS 協助之泰緬邊境 孩童開學囉！

每年5月底為泰國暑假結束，迎接新學年的開始，由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所協助經營的39所難民營幼兒園、10所泰國偏遠部落小學、10餘所緬甸貧童學校皆相繼開學。在新的學年，TOPS持續提供近6,000位泰緬邊境孩童一個安全快樂的學習和成長環境。

## 勞團誓師，五一萬人上街頭

全國產業總工會、銀行員工會全國聯合會、團結工聯、青年勞動九五聯盟等8個勞團發起五一勞動節當天的「反失業大遊行」，主要訴求為「反失業、要尊嚴」，「反派遣、要保障」，除要求兌現馬總統競選政見，舉行「勞資政失業對談」外，也要求政府應自即日起停

止錯誤決策，包括漏洞百出的教育部企業實習計畫、勞委會檢討立即上工計畫等。

### 催修醫師法 兩千醫學生上街頭

臺灣史上首度有醫學生集體走上街頭！衛生署為解決外國醫學生素質不一的爭議，著手修訂《醫師法》，但因草案在立法院本會期恐無法排入議程，昨日全國兩千多名醫學生上街遊行抗議，要求立委儘速修法，及早為國內醫療品質把關。

### 青輔會王育群處長 視察國際志工服務



TOPS 每個月持續發放 3,750 公斤白米給緬甸貧童

行政院青輔會第四處王育群處長，率同暨南大學吳若予副教授、長榮大學蘇文彬講

師、喜瑪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李雪瑩主任等，親自前往泰國北部地區視察各臺灣國際志工服務團隊執行情況，並於 2009 年 7 月 16-17 日前往泰緬邊境美索鎮拜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泰國工作隊。

### TFBN 參訪 TOPS 泰緬邊境難民服務計畫

由「臺灣自由緬甸網絡 (Taiwan Free Burma Network, TFBN)」發起，以及臺灣 NGO 志工朋友們組成的「發現緬甸參訪團」，於 2009 年 7 月 25—27 日來到泰緬邊境美索，瞭解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在泰國所推動的緬甸難民和移工教育服務內容，共同前往拜訪梅道診所和難民女醫師辛西雅短暫會談。

緬甸參訪團員對於 TOPS 長期以來在泰緬邊境的教育扎根付出表示敬佩，獲得許多豐富的緬甸情勢和難民處境訊息，並將持續結合臺灣社會各界力量在臺灣推動釋放翁山蘇姬和促進緬甸民主。

### 翁山蘇姬再遭判禁 國際社會強烈抨擊

# 2009

緬甸軍政府的法院於民國 98 年 8 月 11 日以違反居家軟禁令及國內安全法為由，將緬甸民主領袖翁山蘇姬（Aung San Suu Kyi）判處居家軟禁 18 個月，判決結果立即引起國際社會的撻伐，歐盟並已表示將加強禁運等制裁措施。

針對這項違反人權的判刑結果，國際紛紛發表聲明。聯合國祕書長潘基文表達強烈譴責立場，並認為「在緬甸軍政府讓翁山蘇姬與其他政治犯，自由且公平的參與選舉以前，緬甸政治操作的信譽會持續遭受質疑」。

## 自由團體會務人員納入勞基法

受僱於會計師、藥師公會等 2,621 個自由職業團體的會務人員，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勞基法各項勞動權益保障，包括醫師、會計師、船長、新聞記者等專業人員組織的團體，包括公會或聯合會，以往受僱於上述團體的會務人員，不適用勞基法，但在勞委會公告後，將可獲得勞基法保障。

勞委會將於 2009 年 9 月 1 日公告，只要是依照立院審議通過組織條例所設置的基金會工作人員，亦適用勞基法，包括 228 基金會及國合會等會務人員。

## 拒用 65 歲以上勞工 違反就服法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勞基法去年修改強制退休年齡，由 60 歲延後到 65 歲，原意是希望延後勞工遭雇主強制退休年齡，不料卻遭很多雇主變相援用，65 歲以上高齡勞工反倒在求職時被雇主拒於門外，甚至連國營事業單位招考都以此設限。

勞委會職訓局特別為此發函規定，65 歲只是規定退休機制，與就業年齡無關，若有廠商限制進用 65 歲以上勞工，無論公民營單位，除非另有相關法律規定，否則就算違反就服法「年齡歧視」規定，依法可處 30 萬元至 150 萬元罰鍰。

## 陸配工作權鬆綁

立法院修正通過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全面鬆綁大陸配偶工作權，該修正條例已於日前正式生效，勞委會也配合廢止《大陸地區配偶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期間工作許可及管理辦法》、「陸配工作所得」函釋等相關規定，並全面廢止陸配來臺申請工作的許可機制，陸配不必再取得「工作證」，即可自由在臺工作。



## 2009 十大租稅新聞發表



李永然理事長、蘇友辰副理事長以及羅淑蕾委員  
共同戳破濫權課稅黑洞

「2009 十大租稅新聞」是本會以國人關心、重要性、與人權相關等因素為考量，挑選及發布 2009 年十大租稅新聞；檢視 2009 國際人權元年的租稅問題。其中除了眾所皆知的多起名模及藝人抗稅、知名律師遭錯誤課稅、為欠稅大戶而設立的禁奢條款等新聞，還有許多與民眾息息相關、或是具有影響力的租稅新聞都上榜。

現場並邀請會計師專業出身的羅淑蕾委員及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李永然律師為大家一一解讀新聞，並且羅委員與李理事長、蘇友辰副理事長手持正義之劍，戳破違反人權的租稅新聞，象徵守護千千萬萬民眾的租稅人權。

### 一般報導



### 臺灣自 FATA 洗錢國家 觀察名單除名

金管會主委陳冲表示，接獲國際防制洗錢組織 FATA 通知，臺灣已自「洗錢國家觀察名單」除名，代表未來各國對洗錢國家制裁時，不會包含臺灣，但臺灣並不能因此而自滿，接下來以爭取列入歐盟的「防制洗錢合格名單」為目標。

### 2009 年新聞自由指標 臺灣大幅倒退

臺灣媒體自由自馬政府上臺後嚴重倒退，繼美國「自由之家」評比臺灣新聞自由排名下滑後，無國界記者組織（RSF）近日公布 2009 年新聞自由指標，臺灣由去年全球 36 名跌到 59 名，大幅滑落 23 名，主因為政府試圖干預媒體及示威者攻擊記者。報告指出「臺灣新執政黨試圖干預國有和私營媒體，而若干活躍人士的暴力行為，進一步傷害了新聞自由」。

# 2009

## 2009 十大租稅新聞

1. 2009/01/06 陳長文律師被錯課 15 年稅 財政部只退 5 年遭民怨  
「陳長文條款」通過 課錯稅全退
2. 2009/04/14 立院三讀 欠稅 10 萬元以下 不限制出境
3. 2009/08/04 欠稅 醫療保險金可扣押？立委批法律殺人！
4. 2009/11/05 行政執行署惹民怨 欠稅大戶逍遙法外 政院通過禁奢條款
5. 2009/11/16 藝人名模稅務官司 贏面低 大小 S 贏了官司仍遭追稅  
財政部與經紀公會達成模特兒扣稅共識
6. 2009/12/04 中國人權協會 2010 年啟動租稅人權指標調查
7. 2009/12/09 納稅人權利保護研討會：臺灣納稅人權利落後歐洲國家
8. 2009/12/15 納稅人陳情 官員必聽  
立法院通過增訂『納稅義務人權利之保護』專章
9. 2009/12/22 江陳會 兩岸租稅協議破局 部隊等兩岸協商
10. 2009/12/29 賦改會畢業 受薪階級負擔重，不符社會公義

## 泰緬邊境聯合會執行長來訪 長期合作推動 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

白宜君 TOPS 企畫專員



李永然理事長率同協會同仁與 Dunford 執行長愉快合影

泰緬邊境聯合會執行長 (TBBC) Jack Dunford 於 6 月底來臺，除了參與東亞 NGO 論壇之外，並於 25 日下午拜訪本會 TOPS 臺北辦公室。

協會由理事長李永然先生、常務理事查重傳、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嚴震生、秘書處副主任藍仲偉、企劃專員白宜君等列席，與實務經驗豐富的 TBBC 執行長 Dunford 進行海外實務討論與交流。Dunford 指出，緬甸內戰已經超過 60 年，TBBC 26 年以來進入泰緬邊境從事人道救援工作，在泰國內政部的同意之下，提供泰緬西部邊境 9 個難民營中 14 萬難民的飲食與住所，並且提供邊境流離失所的 10 萬緬甸難民緊急救助。

TBBC 目前共有 16 個國家官方援助機構 (澳、比、加、捷、丹、英、愛爾蘭、紐、挪、波、西、

瑞典、瑞士、荷、美、臺)，以及歐盟的人道援助經費捐贈，以維持人道援助工作的持續推動。2009 年在 TOPS 的牽線之下，臺灣外交部核發 10 萬美金的經費，資助難民營內營養午餐的花費，該計畫並由 TOPS 執行；於是臺灣成爲第 16 個資助 TBBC 的官方援助機構。

然而，由於配給發放食糧並不包括肉類和蔬果等生鮮食材，造成難民孩童營養攝取的不均衡狀態。自 2005 年起，TBBC 便與 TOPS 合作推動幼兒園營養午餐計畫，以改善難民營內學齡前幼童的身心發展和營養攝取；在 TBBC 的紀錄之下，在幼兒園內接受學齡前教育並保證一定有一頓營養午餐的兒童，不論在身型、智力、均衡發展、人際關係中，都與不能進到幼兒園的孩童有明顯的發展與成長。因此，Dunford 極力讚許 TOPS 堅持一路陪伴難民兒童，編撰教材、籌措教師薪資與營養午餐的努力與付出。

近年來，由於全球糧價大幅上揚、原物料價格提升、經濟衰退等因素，造成 TBBC 面臨捐款減少且服務成本增加的困境；本會與 Dunford 就經費籌措、計畫推行、計畫延展、計畫執行等實際操作面，互相交流與交換實務作業的可能性。

一般報導



## 朱延昌執行長視察 TOPS「泰國偏遠部落發展計畫」



朱執行長勉勵部落小朋友用功讀書

2010年1月20日上午進入 Mo Tee Ta 部落小學，此間小學在九年前由 TOPS 協助成立，本學期共有學生 75 人，TOPS 除提供文具用品與校舍硬體之外，並補助兩位教師薪水，以使學校能夠順利運行。

朱執行長等人共同參加 Mo Tee Ta 部落小學的升旗典禮，除致辭勉勵部落小朋友們把握得來不易的學習機會用功讀書，並代表 TOPS 贈送文具用品一批，校方也由學生代表致贈朱執行長一份小禮物，以表達對於 TOPS 長期協助與關心的感謝之意。

## 臺灣將於 2017 年 進入高齡社會

據 WHO 定義，65 歲人口占總人口 7% 以上即進入高齡化社會，超過 14% 為高齡社會，以日本為例，有高達 2 成人口在 65 歲以上，即稱為超高齡社會。臺灣去年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已達 10.63%，經建會推估，最快於 2017 年，臺灣老年人口將提高至 14%，由高齡化社會邁入高齡社會。而除了提升生育率的現行政策外，在高齡者教育程度愈來愈高下，可活絡人力再運用。

## 傳承發展 開創未來 中國人權協會正式更名為 「中華人權協會」

李佩金 本會秘書處主任

民國 99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0 時，中華人權協會（原名中國人權協會）假臺大校友會館三樓 B 室召開第 14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本次會員大會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本會正式將會名更名為「中華人權協會」。本會自民國 68 年成立至今，已屆滿 30 週年；隨著時代的遷移，兩岸交流頻繁以及民間團體功能的多元化，許多團體因此萌生更名的意識。

本會長期以來對於更名議題即持續地關注與探討，在本次會員大會的提案討論中，此議題獲得全體會員一致的支持，正式將本會名稱由「中國人權協會」更名為「中華人權協會」，以因應對內拓展會務與對外交流合作之所需。

### 環境教育法三讀通過 每年須上 4 小時環境課

《環境教育法》在延宕 17 年後，終於在今年 6 月 5 日世界環境日前三讀通過，全國各機關、公營機構、高中以下學校的員工及學生，每年必須接受 4 小時的環境教育課程，未依法辦理者將開罰。此法於總統公告後一年內實施。

《環境教育法》規定中央政府應制訂國家環境教育綱領，每四年至少通盤檢討一次，各級政府機關依照環境教育綱領，應設立環境教育基金，辦理環境講習教育宣導等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 慈濟進入聯合國組織

聯合國日前召開經濟社會理事會大會，正式通過臺灣「佛教慈濟基金會」成為「聯合國

經濟社會理事會的特殊諮詢委員。聯合國此舉是肯定慈濟在全球超過 70 個國家慈善與醫療等重大貢獻，尤其是近年的海地、智利、四川地震、南亞海嘯等重大災難，慈濟志工都是走在最前面，更是做到最後，以平等大愛精神協助災後重建。未來，慈濟將可參與經濟社會理事會的各項會議，提供口頭或書面建議，而慈濟在全球的慈善行動，也將獲得聯合國各相關組織的協助與必要的安全保護。

### TOPS 舉辦緬甸移工小學幼兒師資培訓工作坊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2010 年 10 月 25 日至 28 日於泰緬邊境美索鎮上 Hsa Htoo Lei 移工小學舉行本年度第二次「移工小學幼兒師資培訓工作坊」，由 TOPS 工作人員擔任訓練員與在地團體「緬甸移工子女教育委員會 (BMWEC)」共同舉辦；計有來自泰國達 Tak 省三個縣內六十多名幼教教師參與，更有來自緬甸境內及克倫自治區 IDP 區域十多名幼教教師長途跋涉來參加該次工作坊，總計將近八十位老師。

# 首開兩岸人權對話

## 中華人權協會與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人權交流

**李佩金** 本會祕書處主任



與會者於北京大學人學研究中心前合影

馬英九總統上任後兩岸大交流的時代，提供了兩岸開展人權對話的共同基礎，根據此基礎，本會理監事咸認為兩岸展開人權交流對話的時機應該已成熟，這也正是中華人權協會（原名中國人權協會）代表團此行最主要的動機。

2010年6月10日至12日，中華人權協會首次應邀赴中國大陸北京參訪中國人權研究會、中國社會科學院人權研究中心、北京大學人學研究中心及中國政法大學人權與人道主義法研究所等單位。本會李永然理事長率領本會代表團呂亞力監事、劉樹錚監事、周志杰理事、黎明珍監事、公共關係委員會楊永方主委、海外交流委員會嚴震生副主委及祕書處李佩金主任等一行人，前往北京展開兩岸首次的

人權訪問與交流。

此行主要目的以熟悉雙方人員、介紹雙方機構的工作推展內容、兩岸人權發展的概況為主，並共同分享對於兩大國際人權公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的推動與實踐經驗。

一般報導



### 「2010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馬英九總統賀電致意

本會擬於2010年12月3日舉辦「2010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感謝馬英九總統賀電致意，勉勵本會發揮組織功能、致力推廣人權教育、弘宣司法改革理念，深化人權普世價值，共同為建構自由民主之現代化國家貢獻心力。未來本會亦將繼續致力於人權理念之實踐，期盼每個人皆能有尊嚴的生存在這塊土地上的每個角落。

## 理性與寬容－暫停執行死刑

王清峰 前法務部長

「人類生命不可剝奪，是凌駕所有法律的至高法則」 法國大文豪 雨果

「以眼還眼，世界只會更盲目」 印度聖雄 甘地

死刑是最危險的刑罰。從事審判的是「人」，而不是「神」，同樣的一套證據可能因法官的判斷不同而做出不一樣的判決，甚至使被告在死刑與無罪之間徘徊擺盪，蘇建和案是一例，最近定讞的殺害員警林安順案，亦復如是。

死刑的存在或可使人心安，但實際上並無嚇阻犯罪的功能。過去戒嚴時期，結夥搶劫，依據舊有的陸海空軍刑法規定，是不分首從，唯一死刑的重罪，但搶劫案件，仍不斷發生。這四年來雖未執行死刑，但社會上的犯罪案件，以吸毒、酒駕、竊盜、詐欺居多，檢察官起訴涉及殺害生命的案件反而有逐年遞減的趨勢，95年753人，98年是512人（減少32%）。

死刑也是最殘酷的刑罰。政府應帶頭尊重生命，並教育民眾尊重生命。孔子說：「不教而殺謂之虐」，是論語所謂之四惡之一。無論

是學校，還是監獄，永遠不能放棄教化。

殺人償命！然而仍償不了命，徒然使另一個家庭陷入永遠無法啓口的傷痛中。死刑是爲了要將加害人與這個社會隔離，以策安全，但與社會隔離的方式，死刑並非唯一可行的選擇。

廢除死刑是世界人權的思潮，「人人有權享有生命、自由與人身安全」（1948年世界人權宣言）、「受死刑宣告者，有請求特赦或減刑之權。一切判處死刑之案件均得要求大赦、特赦或減刑」（1966年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在已經廢除死刑的國家，不得恢復死刑」（1969年美洲人權公約）、「任何人不得被執行死刑」、「應採納一切必要措施廢除死刑」（1989年公民與政治權利第二任意議定書）、「人人均享有生命權」「不論何人均不受死刑判決或受死刑執行」（2000年歐盟基本權利憲章）、「暫停使用死刑」（2005年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決議、

2007 與 2008 年聯合國大會決議)。

目前全世界有 104 個國家廢除死刑，實際上超過十年不執行死刑的國家有 35 個，合計 139 個國家，占七成以上。即使維持死刑的 58 個國家，目前執行死刑的也只有 25 個國家。在亞洲地區已廢除死刑的有澳洲、不丹、柬埔寨、馬紹爾群島、尼泊爾、紐西蘭、東帝汶、菲律賓、香港、澳門。俄羅斯、緬甸與南韓（未執行死刑犯有 60 名）實際上已不執行死刑（超過十年）。日本目前未執行的死刑犯有 109 名。廢死政策的形成是需要時間，暫停執行死刑則是希望讓「理性與寬容」能有充裕發酵的時間。臺灣即使無法一步到位，卻不能故步自封。

雖然臺灣近年來的民調，有四分之三的民意反對廢除死刑，但若有配套措施，支持廢除死刑的民意則超過五成，若死刑犯悔改可否改判無期徒刑，亦有 65.5% 贊成，顯然民眾在理性上仍可接受廢除死刑。在此情況下，政府有責任在暫緩執行死刑的時間裡，提出完整的配套措施，爭取民眾的支持。

關於廢除死刑，本人與政務次長黃世銘先生的理念一致，但黃政次認為已定讞者應執行。司法人的想法，我可以理解，不會稍減我對他的敬重。但從憲法及人權的角度，依現行憲法的規定，生命權必須保障，縱使為了防止

妨害他人自由、維護社會秩序等理由，也只能「限制」，不能「剝奪」生命權。廢除死刑是爲了確保生命權。人死不可能復活，確保生命權不應該是未來的事，必須是現在進行式。再者，司法定讞的案件，如被赦免，可不執行；若聲請釋憲、提起非常上訴或再審，亦可暫不執行。至於刑法第 127 條規定「有執行刑罰職務之公務員，違法執行或不執行刑罰者，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適用的對象是負責執行的檢察官或監獄官，非負責擬定政策的政務官。

法務部已成立「逐步廢除死刑研究推動小組」來研議相關措施，規劃提出廢除死刑相關配套方案，包括如何強化治安、更完善保護被害人、廢除後的刑罰替代方案（例如：終身監禁或無期徒刑但有更嚴格的假釋門檻）、獄政管理與教化、民眾的教育與宣導。讓我們提出的替代措施，讓民眾放心、被害人安心，並給死刑犯一個自新贖罪與補償被害人的機會。

死刑的存在，不但沒有遏阻犯罪的作用，反而有使人民殘忍化的不良後果。當我們的經貿擁抱全世界的同時，希望在死刑的議題上，也可以跟得上時代潮流。讓寬容的力量大於復仇的怨恨，讓理性說服心理上的恐懼。希望有朝一日當人家問到臺灣還有死刑嗎？我們可以驕傲的說：這個美麗的島沒有死刑！



2010 年世界難民日

## 處處遇見美麗的靈魂



南藝大郭姝吟老師

6月13日下午，臺北街頭下起了大雷雨，滂薄的雨勢打亂行人的步伐，只見到爲了躲雨而行走匆匆的人們，更加快了腳步迅速的往目的地前進。在臺北市非政府組織 NGO 會館，正聚集許多美麗的靈魂，聆聽南藝大師生的一個月泰緬志工活動分享。

「處處遇到美麗的靈魂！」南藝術大學應用音樂學系教授郭姝吟說，「我在 2009 年年底，給自己到 2019 這十年的一個格局」，若要用一句話來總結這次的旅程，就是「處處遇到美麗的靈魂」，也正是今天要分享給臺灣朋友的邊境行旅感受。

2010 年的一月底，臺灣人正裹緊了新衣，在史上最長的寒假裡，準備好生歇息充電，在寶島家鄉舒舒服服的過個好年冬。南藝大教授郭姝吟帶著「藝術下鄉」社團的 5 個學生、1

個學生家長，一行 7 個人脫掉冬衣，換上簡單的短袖 T 恤，背起新置的甲良書包，肩上還扛著自己的隨身樂器與畫筆，浩浩蕩蕩的來到泰緬邊境——美索。

郭姝吟老師帶領下前往泰緬邊境擔任國際志工，將音樂、戲劇、繪畫、影像等藝術課程，分享給當地許許多多的孩子。他們使用擅長的樂器爲 TOPS 服務學校內的孩童們帶來一場場的藝術饗宴，孩子們不只從活動中體驗到藝術帶來的美好交流，也感受了臺灣學生的熱情關懷。對彼此而言，這一個半月的志工旅程，穿越的不僅是地圖上的邊境，而是跨越了內心的界線，更是無數與自我的對話以及無數美麗靈魂的撞擊。

在活動分享裡，郭姝吟和南藝大的學生，帶著製作好的音像作品，以投影片與影片的方式播放給臺灣民眾觀賞，這是南藝大師生第二次前往邊境美索，與邊境孩童從事藝術交流與分享。相對於在臺灣豐衣足食的音樂系師生而言，邊境的簡陋與樸實，對這群娘子軍來說，每一天每一個新的生活體驗都是文化震撼。

參與活動的四個學生裡，曼曼說，她看到了很有藝術天分的孩子一心想要成爲畫家，但這個願望在移工生活的貧困與朝不保夕中，是多麼奢侈的夢想，但孩子還是勇敢的願望著。

# 2010

騏彥說，這是她第二次跑來邊境美索服務，有了經驗，卻更為謹慎；因為她知道，獲益最多的，終歸是她自己，而 she 可以帶給孩子們什麼，她只能更用心的去思索及付出。

禿禿在邊境孩子群裡最得人緣，本來就是一個孩子王的她，跟孩子玩得最起勁，但是也在這次的旅行中，讓她更細膩的懂得去體察敏感的人心，用最直白的自己與人交流之外，還要學會體貼與珍惜。禿禿的母親賴媽媽正是這次也出席活動的學生家長，賴媽媽感性的說，謝謝 TOPS 和郭老師把她的女兒帶去這樣特別的地方生活一個半月之久，女兒成熟得很快，簡直是像換了一個人回來。

南藝大的「藝術下鄉」社團，是臺灣目前唯一一個用藝術去做互動跟交流的社團，既是出走又是走出，令社團師生都自豪與自傲。與 TOPS 前任領隊 Sam 經過長期溝通，雙方以「教育、文化刺激、人性關懷以及跨語言溝通為活動合作交流」為共識產生火花。郭姝吟一律稱自己的學生團員是藝術家，而與一般的學生志工團體作自我定義與認同上的區隔。

郭姝吟說，「藝術家本身就是社會工作者，不管他身在何處！他所面臨的都是『靈性』的問題，是自我與環境的對話；而志工，是行為的問題。我更希望我的學生，學藝術的人，

他面對社會要有想法、對生命有要體驗或同理心的體會、對自己有感知。我希望我的學生，跟社會是有連結的，在使用專業技術去服務人群的同時，最重要的是，要不斷的在生活覺知上去分辨和吸取養分……」

## 一般報導



### TOPS 補助 Nu Po 難民營兩所幼兒園進行擴建

由於泰緬邊境難民人數持續增加，也使得今年難民營內幼兒園註冊人數激增，造成原本就狹窄之幼兒園空間更顯不足。此現象於 TOPS 所服務之「努波 (Nu Po)」難民營幼兒園格外明顯，因此社區家長以及在地合作單位「甲良婦女會」多次向 TOPS 反應此一情形。

鑒於幼兒園之實際需要，經 TOPS 工作人員之協調處理後，由 TOPS 撥款 1 萬泰銖購買所需之建材物料，並由幼兒家長們共同擔負擴建之勞務工作。此次擴建工作共協助 Nu Po 難民營兩所幼兒園擴建，並於 2010 年 6 月間完成，TOPS 工作人員於 6 月中旬前往訪視，家長與校方仍反應預算不足，TOPS 也將視實際狀況予以補貼或追加。

## 賦稅人權

# 漏稅罰與比例原則適用 研討會 賦稅人權大調查 記者會

緣立法院於民國（下同）99年3月31日批准《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下稱《兩公約》），並制訂相關施行法。依《兩公約施行法》規定，政府機關行使職權，應符合《兩公約》有關人權保障之規定，並積極促進各項人權之實踐。

鑑於我國現行租稅相關制度對納稅人保障嚴重不足，本會於2010年成立「賦稅人權委員會」，邀請林天財律師擔任主任委員，同時設立「賦稅人權論壇」，擬做為學界、實務界、一般民眾共同的租稅人權議題討論平臺，探討現行賦稅法規及行政措施，以利逐步推動改善。

2010年8月7日，本會與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律師公會共同舉辦首場研討會——「漏稅罰與比例原則適用」，假臺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舉行，並同時發布賦稅人權論壇啟動記者會。

會中公布臺灣第一個賦稅人權網站成立，並介紹網站重要的票選活動——賦稅人權大調查，中華人權協會理事長李永然律師、中華民

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陳俊卿律師及臺北律師公會理事長李家慶律師連袂出席；身兼臺北市會計師公會聯合會理事長的立法委員羅淑蕾變裝神秘女超人熱情參與，現場更演出焦點短劇「搶救稅奴大作戰」，由蜘蛛人帶領羅淑蕾委員、李永然理事長、李家慶理事長、林天財主委、蔡朝安律師等正義使者拯救無辜稅奴，同時與陳俊卿理事長、蘇友辰副理事長一同高呼「賦稅人權 GO、GO、GO！」，期望主管機關能公平課稅、維護人權。

同時，由本會、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律師公會共同舉辦的「賦稅人權大調查」記者會，針對日前「賦稅人權」進行網路調查，公布結果如表。

記者會由本會賦稅人權委員會林天財主委主持，立法院田秋堇委員、朱鳳芝委員、羅淑蕾委員共同與會，現場並邀請受害人現身說法。林天財主委表示，期望藉由這次的調查結果，能夠讓稅務機關改變觀念，不要再將納稅人視為盜竊；行政法院也應學習稅法專業，才能讓人民繳稅心甘情願、政府課稅心安理得。

# 2010

票選項目		票數
第 1 名	稅務機關行政權過大 任意曲解所得性質	91506
第 2 名	訴願制度只是擺著好看 行政救濟形同虛設	59926
第 3 名	法官不熟稅法 行政法院等同敗訴法院	56591
第 4 名	做錯就算了 臺灣稅務員沒有退場機制	48726
第 5 名	被告變成原告 國稅局開單卻不必舉證	45169
第 6 名	欠稅遭限制出境無法償還 宛如殺雞取卵	42582
第 7 名	稅務機關課稅草率 嚴重擾民	37343
第 8 名	賦稅不公 富人薄稅 薪資所得者負擔 70% 以上稅收	11089
第 9 名	漏稅處罰無上限 導致個人破產 公司倒閉	10988
第 10 名	稅務訴訟程序難懂 人民永遠是輸家	10321
第 11 名	中華民國萬萬稅 臺灣稅務爭訟案件全球第一	10287
第 12 名	托育子女及父母看護費無法扣除	7287
第 13 名	政府課錯稅 全民買單	5856
<b>總票數</b>		<b>437671</b>

世界人權日系列活動

## 百年人權之省思與展望國際研討會 本會更名「中華人權協會」揭牌儀式

藍仲偉 本會祕書處副主任



本會更名「中華人權協會」進行揭牌儀式

在《世界人權宣言》發表已超過了一甲子，並且中華民國即將邁入百歲之際，我國在去年由馬英九總統批准了兩項國際人權公約，並完成兩公約的國內法化工程，象徵我國的人權發展邁入一新的紀元。爲了進一步以國際人權標準來檢視並推動我國人權保障工作，本會特別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舉辦「百年人權之省思與展望國際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對於人權理論與實務學有專精的專家學者，會同國內政府部門代表，以及民間人權團體代表，共同針對我國人權發展的回顧、現況與展望進行深度的探討，俾許我國人權保障更進一步。

身爲人權保障團體，我們熱忱希望召開一

場國際性的人權研討會，集合中外人權學者與國內專家，就國內的人權發展狀況與兩公約的落實過程，進行深入淺出的討論。並且，我們也呼應馬總統希望將臺灣的民主人權推展到對岸的理念，特別規劃探討中國人權推展現況，共同爲促進兩岸的人權發展而努力。我們期望，透過此一研討會，我國人權進步的狀況，能透過與會外國佳賓傳達給更多國外人權團體瞭解；而透過學者的腦力激盪，我們也希望能針對政府保障人權的各種作法與計畫，提供可貴的建言與觀察，使政府的執行更能貼近社會的需求。

會中並由李永然理事長會同呂秀蓮前副總統、身兼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副召集人的本會名譽理事長柴松林教授、曾有田大法官、本會名譽理事長許文彬國策顧問以及本會副理事長蘇友辰律師等貴賓，共同針對人權協會今年的更名進行揭牌儀式。



## 國防部軍法司感謝狀

國法審判字第 0990003117 號

### 茲 感 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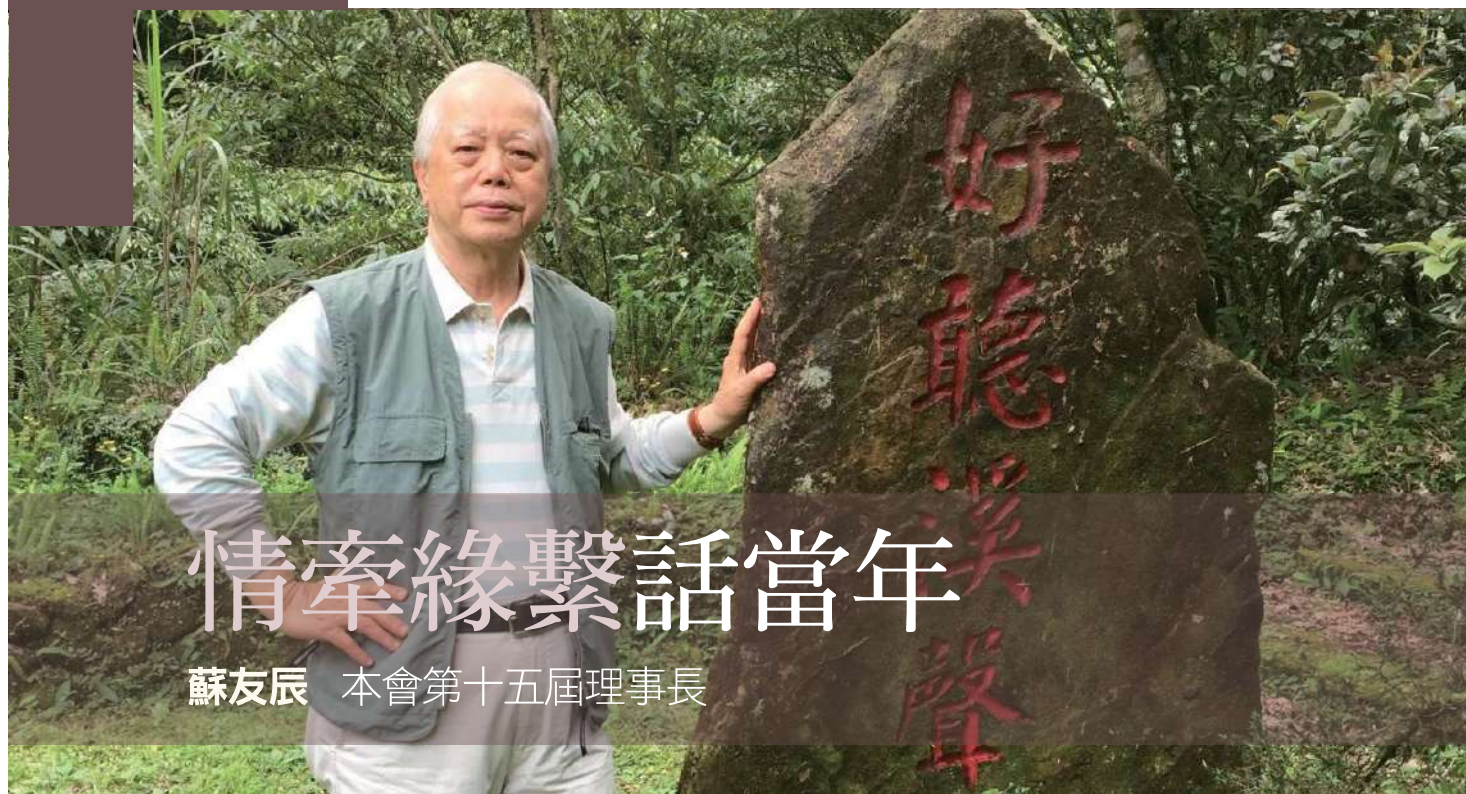
「中華人權協會」惠贈本司「聯合國人權兩公約與我國人權發展」—普及人權手冊 500 本，隆情盛意，感荷無已，謹祝駿業日隆，百務順遂。

此 狀

司 長 許 慶 瑒



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21 日



## 情牽緣繫話當年

蘇友辰 本會第十五屆理事長

中華人權協會（原名為中國人權協會）創會於 1979 年 2 月 24 日，第一屆理事長為杭立武先生，繼任理事長依序為查良鑑、高育仁、柴松林、許文彬、李永然、本人及現任林天財，為臺灣首創民間人權組織，迄今有四十年歷史。在諸位先賢前輩的推動與無私的奉獻，對促進和保障人權的工作，貢獻卓著，為社會各界讚譽有加，吾等引以為榮。

個人在前理事長高育仁任內，即慕名被推薦加入協會。在多年參與公務運作學習成長過程中，為因應對內拓展會務與對外包括國際及兩岸交流合作需要，極力協助前理事長李永然將協會更名為「中華人權協會」，此舉深具承先啓後之時代意義。

2011 年 2 月，承蒙會內諸任前輩先進支持，個人有幸承接理事長乙職，三年任內踵事

增華，戰戰兢兢全力以赴。其間查副理事長重傳用心輔佐，前後任秘書長連惠泰先生及吳威志教授的鼎力協助，在各位前輩、先進協同合作及鞭策監督之下，我們除了遵循維護本會優良傳統蕭規曹隨之外，更本於公益服務、革新精進的精神，在內由先後任會計長施中川律師、李迎新會計師用心整頓，及透過民間「2012 公益組織財務管理能力扶植計畫」專業人員的輔導，建立一套簡易實用的作業系統，力求財務、會計的健全及組織運作的順暢；在外則因應時代腳步與政府部門及民間公民團體共同合作推動人權施政、相關人權法案的建制與司法改革活動。難能可貴是，在本會經濟拮据、財務困窘及募款不易的情況下，包括李名譽理事長永然、名譽顧問曹興誠先生、王常務監事紹堉、葛常務理事雨琴、李監事本京等人都有大

# 2011

筆款項的捐助。

此外，本會資深大老楊泰順教授、高永光教授、呂亞力教授、鄭貞銘教授（已故）、楊孝滌教授（已故）、吳惠林教授、劉樹錚大律師、馮定國董事長（已故）與林振煌理事、人權會訊總編輯蘇詔勤監事及熱心公益李孟奎監事等人，均不辭辛勞出席理監事會議，對本人的鼓勵與協助很多，永遠銘記在心。

有道是，德不孤必有鄰；而自助者人恆助之，包括司法院、行政院各部會對本會每年人權指標調查都編列預算贊助；而外交部、民主基金會、國裕公司、中美和基金會等政府單位、民間公益慈善團體，對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執行泰緬邊境三座難民營四大人道救助及發展工作，亦有大量經費支援，讓泰國工作隊能夠苦撐到現在，使得本會這兩塊歷史悠久的金字招牌繼續發光發亮。可以告慰大家的是，在沿續傳統並繼續擴大推展會務，以及擰節開支相對要求之下，截至 2013 年年底，本會尚有一千萬元的結餘，特別要感謝以上諸位前輩先進無私的奉獻，以及李佩金前副秘書長任勞任怨督導秘書處同仁勉力付出，讓我們懷念特別多。

最後要特別提起的是，中華人權協會在推動保障及促進人權的工作，不但在本島分設南部、中部及東部人權論壇三個據點，延伸協會

的服務的觸角，擴大在地人權的教育與宣導，而且由李名譽理事長策劃出版的一系列多項人權叢書廣受歡迎，還有林理事天財推出國內首部洛陽紙貴的《賦稅人權白皮書》、李復甸常務理事大作《抗衡當道：衛護人權與改革司法》擲地有聲，而吳威志祕書長成一家之言的專著《憲政立法制度與人權法制論文集》、李雯馨主委關懷收容人的《鐵窗霸主也溫柔》、《窗外曙光》，以及本人震撼法界口述歷史《蘇建和案 21 年生死簿》，更有許名譽理事長文彬獨樹一格的《法窗視野風情多》力作問世。

尤有進者，法務部推動《兩公約》國內法化，為了讓國人進一步瞭解公約規範精義及各國實踐情形，有如大法官憲法解釋的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英文版的「一般性意見」，全權委由本會進行譯作，在鄧理事衍森領導之下完成出版，留下「人權大步走」珍貴的歷史紀錄，這些具體成果都是我們協會的驕傲和不朽的光彩。

值此創會 40 週年紀念，希望這些點滴在心頭有感紀錄能夠得到大家的肯定與指教。未來改選後各新的團隊能夠繼續推動本屆未完成的任務，包括周常務理事志杰用力頗深的兩岸人權的交流事務與「國家人權委員會」的建構大業，以及久懸的「難民法草案」及「赦免法修正草案」未竟的立法工作，至為企望！



## 舉行第十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理監事改選 蘇友辰律師獲選理事長



第15屆新舊任理事長交接儀式

中華人權協會於民國 100 年 2 月 19 日上午，假臺大校友會館 3 樓 A 室召開第十五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中並進行第十五屆理、監事改選投票作業。在各位會員理性、平和且秩序井然的投票下，順利完成第十五屆理、監事改選。

緊接著會員大會選出理、監事之後，於當天下午召開第十五屆第一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次會議主要任務是改選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

### 第十五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蘇友辰

**副理事長** 查重傳

**祕書長** 吳威志

**常務理事** 李永然、蘇友辰、查重傳、高永光、葛雨琴、楊泰順、周志杰

**理事** 呂亞力、葉金鳳、朱鳳芝、李孟奎、李復甸、王雪瞧、吳惠林、林振煌、鄭貞銘、林天財、馮定國、周韻采、汪秋一、鄧衍森

**候補理事** 李慶安、陳士章、李先仁、朱百強、陳瑞珠、齊蓮生、李雯馨

**常務監事** 王紹堉

**監事** 李鍾桂、楊孝滌、劉樹錚、李本京、蘇詔勤、羅爾維

**候補監事** 徐鵬翔、梁敦第



## TOPS 泰國工作隊 舉辦教師訓練員工作坊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2011 年 2 月 15 日至 17 日於泰緬邊境汶勞難民營（Umpieam Mai camp），舉辦為期 3 天的「難民營教師訓練員工作坊」，這是 TOPS 首次將 3 座難民營內所有的教師訓練員集合於一地，共同舉辦進階性之訓練工作坊。

藉著來自不同難民營教師訓練員之經驗交流、分享，以及討論，達到激勵彼此以及形成對於 TOPS 在難民營內所執行「早期兒童發展計畫」的共識，並調整現有難民營內幼兒園教師訓練員的工作標準與流程。

## TOPS 泰國工作隊 視察穆斯林幼兒園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2011 年 2 月 25 日，前往泰緬邊境南方「汶勞難民營」視察幼兒園教學運作情形，此次視察對象為「第八號幼兒園」，該所幼兒園之孩童皆為穆斯林，除

營養午餐菜單之準備不同於其他幼兒園外，其餘課程與教學安排皆按照 TOPS 之計畫執行，並配合營內組織「克倫婦女會」之監督。

TOPS 於該幼兒園實施先導計畫，嘗試將「以幼兒為中心」此概念導入幼兒園教學活動，且使幼教教師獲取更多關於幼兒教學之新觀念，TOPS 工作人員也將持續督導該校之先導計畫。

## 自由之家年度報告 臺灣列為「完全自由」

總部設於美國的自由之家公布年度全球各國自由度報告，臺灣續列為「完全自由」國家，兩項指標中，「政治權利」列為最高的第一級，「公民自由」列為第二級，皆與去年相同。

報告指出，臺灣仍是亞洲最堅實的民主政體之一，去年 11 月的五都選舉，儘管在選前一天發生槍擊案，但普遍認為選舉係自由且公平進行；而前總統陳水扁的訴案在初期出現的程序瑕疵，在進入司法上訴階段後已不復見；至於臺灣媒體環境出現下滑現象，先是公共電視高層遭提前解職，後來又有其他媒體接受政府預算補助而引發媒體獨立性爭議。